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037

【2023 年 4 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邓伟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宗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邹畅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分析与讨论”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70,633,57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3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38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备查文件。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伟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伟新材料	指	中伟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湖南新能源	指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贵州循环	指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湖南循环	指	湖南中伟循环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中伟贸易	指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中伟香港科技	指	中伟香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中伟香港贸易	指	中伟（香港）新材料科技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广西中伟新能源	指	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广西中伟循环	指	广西中伟循环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中青新能源	指	印尼中青新能源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PT.ZhongTsing New Energy”）
贵州中伟储能	指	贵州中伟兴阳储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贵州中伟新能源	指	贵州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中伟集团	指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海纳新材	指	湖南海纳新材料有限公司
融润工贸	指	湖南融润工贸有限公司
中伟地产	指	中伟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汉华京电	指	湖南汉华京电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宏林建设	指	宏林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格林美	指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宁德时代	指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友钴业	指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LG 化学	指	LG Chem. Ltd.，隶属于 LG 集团
厦门钨业	指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巴莫	指	天津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当升科技	指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振华新材	指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三星 SDI	指	Samsung SDI Co., Ltd.，隶属于三星集团
特斯拉	指	特斯拉（上海）有限公司、Tesla, Inc.
ATL	指	Amperex Technology Limited，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附属公司
嘉能可	指	Glencore AG、嘉能可有限公司
GGII	指	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
IDC	指	全球知名调研机构国际数据公司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新能源汽车	指	采用新型动力系统，完全或主要依靠新型能源驱动的汽车，主要包括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汽车、燃料

		电池汽车
锂电池、锂离子电池	指	一种二次电池（充电电池），主要依靠锂离子在正极和负极之间移动来工作。在充放电过程中，Li ⁺ 在两个电极之间往返嵌入和脱嵌：充电时，Li ⁺ 从正极脱嵌，经过电解质嵌入负极，负极处于富锂状态；放电时则相反
动力电池	指	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的锂电池
正极材料	指	锂电池的主要组成部分之一，正极材料的性能直接影响了锂电池的各项性能指标，具体包括三元正极材料、钴酸锂正极材料、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锰酸锂正极材料
三元正极材料、三元材料	指	锂电池正极材料的一种，主要指以镍盐、钴盐、锰盐或镍盐、钴盐、铝盐为原料制成的三元复合正极材料
NCM、镍钴锰酸锂	指	三元材料的一种，化学式为 LiNi _x Co _y Mn _z O ₂ ，x+y+z=1，目前国内应用最为广泛的三元材料，镍含量越高，比容量越高，主要包括 NCM811、NCM622、NCM523、NCM111
NCA、镍钴铝酸锂	指	三元材料的一种，化学式为 LiNi _x Co _y Al _z O ₂ ，x+y+z=1
钴酸锂正极材料	指	锂电池正极材料的一种，化学式为 LiCoO ₂ ，为无结块的灰紫色粉末，具有优越的电化学性能和高环保安全性，主要用于制造手机、笔记本电脑、智能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设备的锂电池正极材料
前驱体、正极材料前驱体	指	一种与锂盐经过化学反应可以制成正极材料的中间产物，对正极材料性能指标具有决定性作用
三元前驱体、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	指	前驱体的一种，经溶液过程制备出的多种元素高度均匀分布的中间产物，该产物经与锂盐化学反应可以制成三元正极材料，主要分为 NCM 前驱体、NCA 前驱体
高镍三元前驱体	指	NCM622 及以上系列的三元前驱体，主要包括 NCM622 前驱体、NCM811 前驱体、NCA 前驱体等
四氧化三钴	指	前驱体的一种，化学式为 Co ₃ O ₄ ，可以与锂盐化学反应进一步制成钴酸锂正极材料
高电压四氧化三钴	指	用于生产 4.45V 以上钴酸锂的四氧化三钴
能量密度	指	单位体积或单位质量电池所具有的能量，分为体积能量密度（Wh/L）和质量能量密度（Wh/kg）
GWh	指	电功的单位，1GWh=1,000MWh
掺杂	指	在纯晶体结构中或物质组成中定量引入有益的元素，并形成均匀分布的以改善产品性能的工艺，是一种常见的材料改性工艺
招股说明书	指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除特别注明的币种外，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伟股份	股票代码	300919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伟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NGR Advanced Materi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NG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邓伟明		
注册地址	贵州省铜仁市大龙经济开发区 2 号干道与 1 号干道交汇处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5400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贵州省铜仁市大龙经济开发区 2 号干道与 1 号干道交汇处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540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nrgf.com.cn		
电子信箱	cngrir@cnrgf.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廖恒星	曾高军
联系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 567 号运达中央广场写字楼 B 座 11 楼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 567 号运达中央广场写字楼 B 座 11 楼
电话	0856-3238558	0856-3238558
传真	0856-3238558	0856-3238558
电子信箱	cngrir@cnrgf.com.cn	cngrir@cnrgf.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外文文化创意园 12 号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傅成钢、宾崑、熊欢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27、28层	董瑞超、贾光宇	2020年-2023年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元）	30,343,741,598.70	20,072,491,322.92	51.17%	7,439,624,07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43,528,759.67	938,952,084.15	64.39%	420,159,388.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09,059,455.92	768,687,000.80	44.28%	346,928,720.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53,567,118.52	-1,658,738,594.58	-198.63%	463,587,801.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52	1.64	53.66%	0.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52	1.64	53.66%	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2%	19.89%	-5.87%	17.97%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资产总额（元）	53,874,678,701.90	28,199,762,284.09	91.05%	9,864,111,07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521,952,975.65	9,832,492,979.69	68.03%	3,836,687,231.6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328,097,938.25	7,901,548,760.12	8,056,165,397.39	8,057,929,502.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4,761,238.03	405,854,762.36	424,082,645.16	458,830,11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7,350,711.78	274,061,756.54	302,598,682.37	325,048,305.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1,284,198.37	-1,107,545,292.18	-1,895,150,542.24	860,412,914.27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1,840.14	-19,324.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 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 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8,203,170.17	205,202,283.08	79,369,230.2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 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 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 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 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 价值产生的收益	1,076.1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 资产的损益			2,161,036.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 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 值业务外,持有交易 性金融资产、交易性 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以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 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 的投资收益	10,447,525.27	-2,872,542.99	-2,064,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47,492.65	715,200.52	7,446,493.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86,101,656.39	32,617,016.19	13,682,091.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336,463.99	143,516.70		
合计	434,469,303.75	170,265,083.35	73,230,667.7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 公司所处行业在产业链的位置

公司的上游行业为公司生产前驱体所需的硫酸镍、硫酸钴、硫酸锰、氯化钴等原材料。公司的直接下游行业主要为正极材料行业，主要应用领域包括新能源汽车、储能及消费电子等。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锂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与新能源电池行业上下游的知名公司建立长期且紧密的合作关系，从而有效保证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供给，以及销售规模的持续稳定增长。

公司凭借稳定的产品质量等优势，与客户之间始终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并与主要客户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同时，公司在原材料供应端，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达成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以保证供货的及时和稳定。

受益于公司与上下游供应商和客户之间长期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以及公司持续迭代升级的产品与服务，公司与上游原材料供应商和下游正极材料客户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同时，由于与公司合作的大客户多为新能源行业头部企业，对后续扩大产能及经营规模将带来积极影响。

2. 三元前驱体行业发展概况

三元锂电池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储能及消费电子领域，下游应用领域的快速成长形成对上游关键材料三元前驱体的巨大需求。

得益于各国政府对新能源市场的大力支持以及车企积极推广新能源车型，新能源汽车行业及其产业链各环节快速发展。2022 年，在政策和市场的双重作用下，新能源汽车销量持续爆发式增长，动力锂离子电池出货量也增长迅速。根据 EVTanK 的统计，2022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约 1082.4 万辆，同比增长 61.6%，相应的全球动力电池出货量约 684.2GWh，同比增长 84.4%。

基于动力锂电池、储能锂离子电池出货量的快速增长以及部分三元锂电池在消费电子领域的替代效应，全球三元前驱体出货量快速成长。根据鑫椐资讯统计，2022 年全球三元前驱体总产量为 100.62 万吨，同比增长 34.6%。

3. 四氧化三钴行业发展概况

四氧化三钴为钴酸锂前驱体材料，最终用于制造钴酸锂电池。钴酸锂是最早商用化的锂电正极材料，具有能量密度高、放电电压高、填充性好和循环寿命长等优点，被广泛应用于 3C 电池领域。

2022 年全球手机等 3C 数码类终端产品销量整体疲软，带动钴酸锂需求减弱并出现首次销量下滑，根据鑫椐资讯统计，2022 年全球钴酸锂产量约 8.4 万吨，其中中国钴酸锂产量约 7.7 万吨，同比减少 16%，导致其前驱体材料四氧化三钴需求疲软状况持续。

4. 磷酸铁行业发展概况

磷酸铁最主要的下游应用方式就是作为电池正极材料应用于磷酸铁锂电池。基于磷酸铁锂电池极佳的安全性和成本优势，其在动力电池市场的装机量逐步上升，同时储能行业的迅速发展也为磷酸铁锂带来巨大需求空间。2022 年中国磷酸铁锂电池的产销量和装机量均呈现出爆发式的增长，根据 EVTanK 统计数据，2022 年中国磷酸铁锂出货量为 114.2 万吨，同比增长 151%，下游市场大幅增长的需求助力磷酸铁行业快速发展。

5. 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1）下游产业快速发展，公司产品市场空间广阔

① 产业政策大力支持，新能源汽车快速发展，上游正极材料前驱体市场迎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提出，到 2025 年，国内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要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 20%左右，到 2035 年，纯电动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根据 GGII 预计，2023 年国内新能源汽车的年销量将突破 900 万辆，2025 年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渗透率将超 40%。因此，从中长期来看，新能源汽车增长空间依然广阔。

在海外市场，近年来，受欧盟汽车碳排放标准趋严的推动以及特斯拉示范效应的影响，海外各国家加大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力度，先后公布推进电动化的时间表。同时，大众汽车、奥迪汽车、宝马汽车、奔驰汽车等传统燃油汽车企业均发布其新能源汽车发展规划，为海外新能源汽车发展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受益于此，LG 化学、三星 SDI、宁德时代等全球主要的锂离子电池厂商已经开始或筹划在海外设立生产基地，满足下游整车厂商快速增长的需求。

未来，随着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驱动电机、车用操作系统等关键技术取得重大突破，安全水平全面提升，生产制造成本下降等，新能源汽车市场竞争力将持续增强，带动中游锂离子电池行业快速发展，对上游正极材料前驱体的需求量日益扩大。

②消费电子新兴产品需求扩大，成上游核心材料三氧化钴的需求增长主要驱动因素

近几年，随着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产品普及率逐步提高，相应的传统消费电子产品市场趋于饱和。但消费电子领域与人工智能融合趋势广泛蔓延，电子产品纷纷进行智能化改造，与物联网深度融合将成为行业发展的重要方向，创造出新的消费增长点。同时近年来出现的多种新型电子产品又增加对消费电池的需求，如可穿戴设备、电子烟、无线蓝牙音箱等新兴电子产品的市场前景广阔，将成为消费电池新的增长极。随着在上述因素的综合影响下，传统类 3C 电子消费市场的需求保持稳定，5G、物联网、人工智能、虚拟现实、新型显示等新兴技术与消费电子产品的融合，将会加速产品更新换代，推动消费电子行业保持增长趋势，为三氧化钴新的需求增长空间。

（2）高镍化成为三元锂电池发展趋势

根据《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对动力电池能量密度、环境友好提出新要求，以及消费者在续航里程、电池容量、安全性能、高倍率等综合性能有了新权衡。首先，新能源汽车轻量化、智能化的技术发展趋势对动力电池提出更长续航里程、更高能量密度的要求，而高镍材料所制的锂电池具有高能量密度能有效满足长续航里程的优势；其次，从成本来看，高镍三元正极材料使用更少的钴金属，降低原材料成本，带来高镍化三元锂电池单位成本下降，综合诸项因素，高镍更为受到市场青睐，为三元材料市场注入强劲动力。

（3）安全性及性价比优势推动磷酸铁锂及上游磷酸铁需求增长

磷酸铁锂电池凭借较高的安全性能和出色的循环性能，早期主要应用于新能源商用车，在近几年，国内乘用车磷酸铁锂电池出货量亦快速增长，并且随着特斯拉、戴姆勒、大众、福特等海外车企以及 LG 化学、SKI 等海外电池厂陆续发布铁锂规划，磷酸铁锂及其前驱体磷酸铁材料有望打开海外动力市场。长期来看，在动力电池市场中，基于下游领域对高能量密度和低成本的不同追求，磷酸铁锂、三元材料两种技术路线将并存发展。

（二）行业竞争格局

1. 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是全球领先的三元前驱体行业龙头，始终坚持技术与客户需求导向，深入开展产业链全方位、多层次、多领域的开放性合作，同时加快产业生态打造及全球战略布局，与包括特斯拉、LG 化学、宁德时代、当升科技、厦门钨业、贝特瑞、L&F、振华新材、三星 SDI 等产业链重要客户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不断拓展材料体系应用，现已形成集镍系、钴系、磷系、钠系多材料生产体系，前瞻布局以满足下游客户未来多元化需求。

报告期内，受益于优质的客户结构、前瞻性战略布局以及优异的产品性能等因素，公司产品竞争力持续增强，三元前驱体市场份额不断提升，根据鑫椏资讯数据，2022 年公司三元前驱体市占率提升至 27%，持续保持行业第一。

2. 公司前驱体生产的技术水平及特点

公司通过对材料机理方面的研究，指导前驱体结构设计，前瞻性探索前驱体产品的发展方向，引领行业技术突破，全面开展新能源材料的基础机理研究和新产品应用研究，坚持以高镍、掺杂、预烧结、循环等技术作为主要研发方向，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1）单晶前驱体合成技术，采用间歇式共沉淀工艺，独特的开釜造核过程，让晶种形成特有的结构在进行生长，制备出球形度好，形貌均匀，无团聚，高比表，窄分布的前驱体，降低单晶材料烧结过程中的控制难度，采用此工艺制成的材料具有高电压、长循环的优势，尤其是在低钴、无钴系单晶材料中性能更突出。

（2）定量造核连续法合成制备技术，采用固定数量和粒度的定量造核连续式共沉淀工艺，制备出粒度大小及分布稳定，球形度好，大小颗粒一次颗粒一致，无球裂，无微粉（ $D_{min} > 2\mu m$ ）的宽分布产品，此技术能综合前驱体 XRD、SEM、TD、BET、多元素掺杂等要求，解决高镍产品产气、高温循环、阻抗高等各项问题。

(3) 多工艺组合共沉淀技术, 采用长周期间歇式工艺, 在产品制备过程中延长颗粒生长周期, 并分段设计不同工艺的设计, 让前驱体从内到外结构逐渐转变, 解决正极材料烧结过程由于颗粒大导致反应内外不一致、以及材料内部应力, 使得该工艺产品能同时兼顾高电压、高容量、高压实、长循环、高倍率、低直流内阻等特点。

(4) 钠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技术, 钠离子电池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正极材料, 存在着能源密度低、循环稳定性差的问题。公司通过机理研究、产品微观调控技术、APC 自动化控制系统、高效组合反应系统及工艺条件的持续优化调整, 采用共沉淀法制 NFM/NFMC 层状氧化物前驱体, 实现理化指标及颗粒结构和形貌可调控的钠电前驱体, 扣电 4.2V 容量 170mAh/g 以上, 循环 400 周容量保持率 \geq 80%。

(5) 高容量长循环高镍前驱体技术, 针对高镍前驱体材料结构稳定性差, 在充放电过程中颗粒表面副反应多、循环性能差等问题, 公司综合运用自主开发的工艺, 开发出高结晶性、晶面择优取向生长、高比容量内核和高稳定性外壳组成的高镍核壳结构的高容量长循环前驱体材料。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 公司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是专业的锂电池新能源材料综合服务商, 主要从事锂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的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 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中的新材料、新能源领域。公司产品包括三元前驱体、四氧化三钴, 分别用于生产三元正极材料、钴酸锂正极材料。三元正极材料、钴酸锂正极材料进一步加工制造成锂电池, 最终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储能及消费电子等领域。公司凭借优异的技术研发实力、严苛的品质管控要求、快速的产业化能力, 核心产品均成功跻身全球领先新能源汽车厂商及锂电池厂商, 与特斯拉、LG 化学、厦门钨业、当升科技、贝特瑞、L&F、振华新材、三星 SDI 等国内外一流客户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

(二) 公司经营模式

1. 采购方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集中采购”的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销售计划和销售合同制定生产计划, 并根据物料库存和生产计划及实际库存情况, 编制采购计划, 按月进行采购作业。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硫酸钴、硫酸镍、硫酸锰、氯化钴、镍豆、镍粉及其他辅料, 其中硫酸钴、硫酸镍、硫酸锰和氯化钴主要通过现价模式交易, 主要参照上海有色网现货价等确定采购价格。公司的镍豆和镍粉主要通过点价和现价模式交易, 并参照伦敦期货交易所等市场期货价为基础确定采购价格。为保证公司主要原材料的及时供应与品质稳定, 公司与青山集团、ATL、嘉能可、BHP、厦门象屿、腾远钴业等国内外知名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 并导入供应商评价管理体系, 增强对供应链的管理, 形成具有相对稳定、适当竞争、动态调整的合格供应商名录, 确保原辅料供应的持续稳定、质量优良及价格合理。

2. 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以下游客户订单及需求预计为导向, 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实施。公司经营中心根据销售计划、产品库存、车间生产能力和销售合同制定生产计划。同时生产运营中心和质量管理中心对生产和服务过程有关的各环节和因素进行有效控制, 以确保各生产和服务提供过程按规定的方法在受控状态下进行, 以保证产品品质。在生产控制程序方面, 公司对生产技术和产品质量控制标准实行严格管控, 对生产流程全过程进行监测, 并对最终产品进行质量检验。

3. 销售模式

按照原材料来源及合同约定的不同, 公司主要产品的经营模式分为自营销售和受托加工两种模式, 具体如下:

(1) 自营销售

自营销售, 主要指公司根据销售订单采购原材料, 自主开展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 公司自营销售的直接客户主要为国内外大型、知名的锂电池正极材料厂商。

公司经营中心负责客户开发及拓展市场, 其接触到意向新客户后, 将与客户共同开展调查评估、验厂考察、样品测试等认证程序, 进入客户的合格供应商体系或目录, 并根据需要与客户拟定销售合同和订单。在与客户正式签订合同前, 经营中心、研究总院及质量管理中心对与客户签订的《质量协议》、《环保协议》等协议文件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

经营中心在保证客户需求产品数量、进度的前提下，合理编制销售计划，经营中心负责采购的部门结合库存情况，支持销售合同的执行。

公司与下游客户普遍实行主要原料成本加一定加工费的产品定价机制。公司与客户在确定采购订单时，就具体规格型号、采购数量的产品提供报价，报价公式由各类金属盐原材料的计价基础及加工费所构成。其中，各类金属盐原材料的计价基础为各类金属盐材料的市场价格，加工费则为公司根据产品的制作工艺情况、市场供求状况、目标利润及客户议价情况等确定。

（2）受托加工

受托加工，是指由客户提供主要原材料，公司按照客户要求受托加工相应产品并收取加工费，加工费由公司与客户协商确定。受托加工模式下，相应产品的原材料主要由委托加工的客户提供，公司提供生产加工服务，同时公司亦可根据客户需要提供部分原材料。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研发技术先发优势

公司始终以研发创新为核心，专注新能源材料领域的研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以高镍低钴全系列三元前驱体、高电压四氧化三钴、综合循环回收利用、原材料冶炼、材料制造装备为主要研发方向，同时积极布局磷铁系、锰系以及钠系技术路线，打造多样化、定制化、快速开发与量产的技术服务能力及产业化应用能力，引领行业技术创新。报告期内，公司获评“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和“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称号、核心产品“四氧化三钴”入选国家单项冠军产品，标志着公司产品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公司子公司贵州中伟循环被列入符合《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企业名单（第二批）与该名单（第四批），成为国内少数拥有“再生利用”、“梯次利用”双资质的废旧电池循环回收企业；公司主持和参与国家及行业多项标准制定，包括国家标准 4 项，行业标准 5 项，团体标准 9 项。

在研发投入层面，公司产品工艺、技术研发团队人员近千人，有效形成多材料体系、多工艺体系、多产品体系的综合性研发机构；公司新设立工程总院，专注新能源材料智能装备研发，以产线自动化、自控化、BIM 设计等为研发方向，提升公司整体生产效率、工程化效率；公司第四个研发车间前驱体研发车间建成投产，满足新一代磷铁、钠电等材料的研发、制备，确保公司创新能力和研发效率站在行业的最前沿。在产品研发层面，公司无钴单晶产品、多款 8 系产品、9 系产品、磷系产品及钠系产品均取得核心突破，磷系产品前驱体中试车间及首条产线建成投产；钠系三元体系、四元体系产品均进入吨级量产认证阶段，并将实现全面覆盖现有下游客户体系。在产品结构层面，公司高端产品结构持续优化，高端产品出货量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三元前驱体高镍系产品出货量占比超过 70%，其中 9 系产品出货量超 5 万吨；四氧化三钴高电压产品出货量占比超 60%。

（二）产能规模领先优势

公司发挥快速产业化能力水平，通过打造绿色低碳生产方式，完善全球化布局。在国内，公司已建立铜仁产业基地、宁乡产业基地、钦州产业基地、开阳产业基地四大产业基地，覆盖全国；在海外，公司建有印尼原料基地，并规划国际化产业基地，业务覆盖日韩、东南亚、欧洲以及北美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根据公司现有产能、在建及规划产能，报告期末已形成超过 30 万吨/年的三元前驱体产能及 2.5 万吨/年四氧化三钴产能，生产能力全球领先，规模效应显著。根据鑫椽资讯数据，2022 年公司三元前驱体市占率提升至 27%，持续保持行业第一。公司将持续跟进行业发展及客户需求情况，适时投建新增产能。预计近两年内，公司全球镍系、钴系产能规模将持续提升至 50 万吨，磷系产能规模将持续提升至 20 万吨，生产规模优势进一步加强。同时，公司通过生产与市场、生产与品质、生产与研发、生产与设备等的磨合，对产线设计、设备配套、自动化、智能化进行不断迭代，产线设计更加科学、核心设备实现改进定制，提高自动与智能制造的程度，推进精益生产体系及品质管理体系，保持行业领先的异物管控水平，促进生产效率、产品品质、生产一次合格率不断提升，提高产品的竞争能力，确保高端产能规模稳居行业前列。

（三）客户结构驱动优势

公司坚持技术引领，以技术、品质、规模、响应度获得客户广泛认可，打入国际国内头部客户供应链，客户多元化且卡位优质、高成长的下游市场，建立覆盖“整车、电池、正极”全面的客户体系，包括特斯拉、LG 化学、厦门钨业、当升科技、贝特瑞、L&F、振华新材、三星 SDI、瑞浦兰钧等客户。

公司与全球产业链上下游伙伴密切合作，共同研究、定向开发，打造先人一步、全面覆盖的专业化、市场化、多元化的研发合作系统。携手优秀合作伙伴、深度绑定头部客户，包括与特斯拉、LG 化学、厦钨新能、当升科技、贝特瑞、瑞浦兰钧、中创新航、欣旺达等客户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或长期供货合同，在资源开发、产品供销、产品加工、信息合作等层面建立合作。

（四）产业链协同优势

公司以国内产业为根基，以国际视野制定全球一体化布局，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格局，打造产业链综合竞争优势。公司在前期确立前驱体材料制造+新能源材料循环回收双轮驱动模式下，加快一体化、国际化布局，打造矿产资源粗炼-矿产资源精炼-前驱体材料制造-新能源材料循环回收一体化的综合型国际化企业。公司积极布局印尼镍资源的矿产冶炼，推动产业一体化、国际化，有效提升产业协同，在强化关键原材料的保障供应的同时，通过产业一体化，有效降低综合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竞争优势。

报告期，公司加速前后端冶炼的一体化布局，通过控股新设、股权收购及参股合作等方式加快在镍资源方面的布局，在建及建成资源粗炼端建设产能达 12.5 万金属吨；此外，为有效打通前后端冶炼，公司在国内铜仁产业基地、宁乡产业基地、钦州产业基地积极推进硫酸镍冶炼产能投建，实现以镍粉/豆、低冰镍、高冰镍、MHP 等多种镍原料精炼的多元化。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秉承“矢志成为全球最具价值的新能源材料综合服务商”的愿景，紧紧围绕“技术多元化、布局全球化、绿色低碳化、产业一体化”的发展战略，以技术和产品为纽带，坚持“客户导向、服务经营”理念，为客户提供全流程、多维度、全方位的服务保障。

公司以高镍低钴全系列三元前驱体、高电压四氧化三钴、综合循环回收利用、原材料冶炼、材料制造装备为主要研发方向，同时积极布局磷铁系、锰系以及钠系技术路线，提高多样化、定制化、快速开发与量产的技术服务能力及产业化应用能力，做全做强产业链，竭力打造更具竞争力的新能源产业生态。

报告期，得益于行业快速发展和市占率提升双重促进，公司三元前驱体和四氧化三钴合计销售量近 22 万吨。基于公司产能持续释放，精益管理提质增效，叠加产品、客户结构持续优化，产业一体化比例逐步提高，共同推动公司业绩持续增长。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30,343,741,598.70 元，同比增长 51.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43,528,759.67 元，同比增长 64.39%，持续保持增长态势。

报告期，为实现公司经营目标，公司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聚焦经营，全面提升经营质效

得益于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发展强势，全球新能源汽车渗透率阶梯式上升，随着下游市场的需求提速，核心客户 LG 化学、特斯拉、厦门钨业、当升科技、L&F 等国际、国内客户需求亦大幅提升，成为公司产品出货增速的有力保障。公司持续聚焦经营，坚持优质、多元、多层次的客户结构，全产业链和价值服务，增强经营组织建设，巩固业务优势，稳定行业地位，保持全球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同时，加快公司一体化产业布局，加强供应多元化，有效完善自身资源短板，全面提升整体经营效率。

在生产经营层面，坚持“提高市占率和客户粘性，提销量促规模，稳差价提效益，降成本控费用”的目标。报告期，公司三元前驱体和四氧化三钴合计销售量近 22 万吨。根据鑫椐资讯数据，2022 年度，公司三元前驱体市场占有率为 27%，连续三年保持行业第一。同时，叠加公司产品、客户结构持续优化，产业一体化比例提升，单吨盈利能力保持环比提高。在产能建设层面，多举措加快推动冰镍项目、磷酸铁项目等在建项目投产达效及对多条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升级，加快生产技术工艺改进，提升企业发展质效。在印尼海岛之滨，莫罗瓦利、纬达贝产业基地拔地而起，全球首次工业化应用 OESBF 工艺，打通从资源端到新能源材料端的新通道；在广西北海之畔，钦州产业基地已建成从高冰镍-硫酸

镍-高镍三元前驱体的一体化产线；在贵州磷都之南，开阳产业基地年产 20 万吨磷酸铁项目首条产线投产，创造中伟新速度。

2. 深化研发，技术创新与多元化布局齐头并进

公司始终保持研发核心地位，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紧贴市场、客户需求确立研发方向，加强现有产品机理及结构的优化，以及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等方面的研究、开发和利用，巩固自身“壁垒”属性，系统提高研发的综合竞争力。加深产品多元化研发投入，对新材料体系的技术储备、技术升级做好先期准备，为后续工程化、商业化提供技术基础。持续提升技术服务生产能力，依托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平台，加快建设国家级研发中心，高效率、高质量的助力精益制造。

在产研合作层面，公司与中南大学、清华大学等高校签订产学研合作协议，共建紧密产学研合作机制，打造新能源材料研究创新平台、促进科研成果转化应用；公司子公司湖南中伟新能源与湖南省电池行业协会、中南大学、长沙矿冶研究院等 20 家单位联合组成长沙钠离子电池创新联合体且理事长单位，通过上下游联动、校企合作、校企合作，凝聚智慧，加快推进钠离子电池技术攻关、成果转化、产业化项目落地实施。在研发投入层面，公司产品工艺、技术研发团队人员由去年同期不到 600 人增长到今年超过 900 人，有效形成多材料体系、多工艺体系、多产品体系的综合性研发机构；公司工程总院团队人数超过 500 人，设备研发涵盖前驱体智造、资源粗精炼多产业链工艺段，针对产线自动化、产线自控化、BIM 设计等研发方向，提升公司整体生产效率、工程化效率；公司第四个研发车间前驱体研发车间建成投产，满足下阶段的新一代磷铁、纳电等材料的研发、制备，确保公司创新能力和研发效率站在行业的最前沿。在产品研发层面，公司无钴单晶产品、多款 8 系产品、9 系产品、磷系产品及钠系产品均取得核心突破，磷系产品前驱体中试车间及首条产线建成投产；钠系产品前驱体正式进入吨级量产认证阶段。在产品结构层面，公司三元前驱体高系产品出货量占比超过 70%，9 系产品出货量超 5 万吨；四氧化三钴高电压产品出货量占比超 60%。公司高端产品结构持续优化，高端产品出货量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3. 强化激励，构建多维激励体系

基于业务与管理需要，公司推进全面管理精益化，以生产体系整合、管理体系建设、人才赋能、数字化建设为主线，通过职级体系重构、岗位标准化、完善薪酬激励，构建符合企业经营实际的多元化、系统性、多层次的中长期激励约束体系。

报告期，公司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等，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公司实施多维度股权激励计划，人员覆盖范围广，采取营业收入考核与利润考核模式，制定合理业绩目标，充分激励员工，彰显企业发展信心。同时，随着公司国际化进程加速，进一步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加强人才的布局和人才梯队建设，全力打造专业化、年轻化、国际化人才团队。

4. 加速布局，实现产业一体化、绿色低碳化

公司发挥快速产业化能力水平，通过打造绿色低碳生产方式，完善全球化布局，“资源-冶炼-材料-回收”产业垂直一体化不断延伸，原料供应安全和供应链效益增强。在国内，公司已建立铜仁产业基地、宁乡产业基地、钦州产业基地、开阳产业基地四大产业基地，覆盖全国；在海外，公司建有印尼原料基地，并启动规划国际化产业基地，业务覆盖日韩、东南亚、欧洲以及北美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公司加速前后端冶炼的一体化布局，通过控股新设、股权收购及参股合作等方式加快在镍资源方面的布局，在建及建成资源粗炼端建设产能达 12.5 万金属吨。报告期，公司钦州产业基地年处理 8 万吨高冰镍产线正逐步进入投产运营阶段，同时公司印尼莫罗瓦利产业基地首条冰镍产线正式投料试产并成功产出冰镍，标志着公司全球首次工业化应用富氧侧吹炉工艺冶炼红土镍矿取得成功，实现世界性冶炼技术工程新的突破，开创红土镍矿冶炼新的技术路线。此外，为有效打通前后端冶炼，公司在国内铜仁产业基地、宁乡产业基地、钦州产业基地积极推进硫酸镍冶炼产能投建，实现以镍粉/豆、低冰镍、高冰镍、MHP 等多种镍原料精炼的多元化。

5. 金融助力，促进产业转型升级

我国新能源锂电池的产业化进程保持全球领先地位，公司作为前驱体行业的头部企业，公司针对当前新能源锂电发展现状和态势，继续坚持技术创新。同时，根据公司发展阶段、经营业绩及资本结构，合理利用资本市场工具，通过产业整合、转型升级等方式完善产业布局，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巩固行业领先地位，促进公司高质量、高效率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公司完成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募集资金 43.07 亿元投资于印尼高冰镍、贵州硫酸镍、广西高冰镍、贵州磷酸铁 4 个项目，横向覆盖镍、磷酸铁核心新能源原料，纵向建构上下游产业协同一体化；公司香港子公司成功发行 2.4 亿美元高级无抵押固息信用增强绿色债券及落地 3 亿美元“绿色银团”贷款，其中绿色美元债为国内锂电行业首家企业发行的中长期债券，也是为全面推进实施公司绿色战略而首次选用的绿色融资工具，彰显公司的企业社会责任和绿色发展承诺；公司子公司湖南中伟新能源通过增资扩股形式引入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帮助强化在产业中的优势地位，提高公司的整体资本实力和竞争力；公司子公司贵州中伟循环通过增资扩股形式引入贵州省政府产业基金，助力构建动力电池回收产业，与公司前驱体产业形成良好的产业链协同。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0,343,741,598.70	100%	20,072,491,322.92	100%	51.17%
分行业					
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	30,343,741,598.70	100.00%	20,072,491,322.92	100.00%	51.17%
分产品					
三元前驱体	24,627,655,637.99	81.16%	15,363,817,088.51	76.54%	60.30%
四氧化三钴	3,194,732,133.55	10.53%	4,040,665,576.38	20.13%	-20.94%
受托加工	136,236,178.43	0.45%	110,892,727.65	0.55%	22.85%
其他	2,385,117,648.73	7.86%	557,115,930.38	2.78%	328.12%
分地区					
中国大陆	20,124,343,395.90	66.32%	14,966,538,365.39	74.56%	34.46%
中国其他地区	19,649.56	0.00%	14,294.56	0.00%	37.46%
韩国	4,603,069,949.80	15.17%	3,763,037,460.99	18.75%	22.32%
其他国家	5,616,308,603.44	18.51%	1,342,901,201.98	6.69%	318.22%
分销售模式					
自营	27,822,387,771.54	91.69%	19,404,482,664.89	96.67%	43.38%
加工	136,236,178.43	0.45%	110,892,727.65	0.55%	22.85%
其他	2,385,117,648.73	7.86%	557,115,930.38	2.78%	328.12%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从事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海外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产品名称	销售量（吨）	销售收入（万元）	回款情况	当地行业政策、汇率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三元前驱体	70,078.04	907,622.30	按合同约定时间，按时回款	无重大影响
四氧化三钴	869.82	28,228.94	按合同约定时间，按时回款	无重大影响

其他	--	86,086.62	按合同约定时间, 按时回款	无重大影响
----	----	-----------	---------------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业务						
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	30,343,741,598.70	26,845,869,726.16	11.53%	51.17%	51.20%	-0.01%
分产品						
三元前驱体	24,627,655,637.99	21,523,501,777.32	12.60%	60.30%	59.67%	0.34%
四氧化三钴	3,194,732,133.55	2,928,736,632.43	8.33%	-20.94%	-20.20%	-0.84%
分地区						
中国大陆	20,124,343,395.90	18,189,444,992.60	9.61%	34.46%	38.17%	-2.43%
韩国	4,603,069,949.80	3,855,257,371.76	16.25%	22.32%	13.26%	6.71%
其他国家	5,616,308,603.44	4,801,158,112.44	14.51%	318.22%	304.36%	2.9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 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各环节主要产品或业务相关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 依靠多年对锂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行业的投入, 利用完备的产业化平台, 较快地建立现代化的自主研发体系。公司以高镍、掺杂、烧结、循环等技术作为主要研发方向, 组织人力、财力、物力不断进行技术攻关, 基于共沉淀法最终形成多项核心技术, 主要如下:

(1) 单晶前驱体合成技术, 采用间歇式共沉淀工艺, 独特的开釜造核过程, 让晶种形成特有的结构在进行生长, 制备出球形度好, 形貌均匀, 无团聚, 高比表, 窄分布的前驱体, 降低单晶材料烧结过程中的控制难度, 采用此工艺制成的材料具有高电压、长循环的优势, 尤其是在低钴、无钴系单晶材料中性能更突出。

(2) 定量造核连续法合成制备技术, 采用固定数量和粒度的定量造核连续式共沉淀工艺, 制备出粒度大小及分布稳定, 球形度好, 大小颗粒一次颗粒一致, 无球裂, 无微粉 ($D_{min} > 2\mu m$) 的宽分布产品, 此技术能综合前驱体 XRD、SEM、TD、BET、多元素掺杂等要求, 解决高镍产品产气、高温循环、阻抗高等问题。

(3) 多工艺组合共沉淀技术, 采用长周期间歇式工艺, 在产品制备过程中延长颗粒生长周期, 并分段设计不同工艺的设计, 让前驱体从内到外结构逐渐转变, 解决正极材料烧结过程由于颗粒大导致反应内外不一致、以及材料内部应力, 使得该工艺产品能同时兼顾高电压、高容量、高压实、高倍率、长循环、低直流内阻等特点。

(4) 氧化物前驱体制备技术, 通过对前驱体进行预烧结, 并在煅烧过程中, 精确控制煅烧温度、停留时间、气氛等参数, 省去前驱体烘干工序成本, 提高前驱体的金属含量 20% 以上, 降低物流成本, 提升正极材料烧结产能。

(5) 定量间歇式共沉淀技术，由于高镍材料的结构、一致性要求更高，采用分段定量制备的共沉淀工艺，每段工艺均针对材料结构要求进行单独设计，并进行定量制备，合成时间能精确控制在正负 1 小时以内，在满足高镍材料结构要求下极大的提高前驱体一致性。

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销售收入 30%以上产品的销售均价较期初变动幅度超过 30%的

适用 不适用

不同产品或业务的产销情况

	产能	在建产能	产能利用率	产量
分业务				
锂电正极前驱体材（吨）	2243,150.00	120,000	95.98%	233,365.53
分产品				
三元前驱体（吨）	218,750.00	120,000	98.74%	215,983.66
四氧化三钴（吨）	24,400.00		71.24%	17,381.87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	销售量	吨	216,228.84	175,678.14	23.08%
	生产量	吨	233,365.53	181,731.81	28.41%
	库存量	吨	27,632.90	10,496.21	163.2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	直接材料	25,163,547,353.80	93.73%	16,610,019,752.08	93.55%	51.50%
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	直接人工	310,874,306.37	1.16%	176,474,300.44	0.99%	76.16%
锂电正极前驱	制造费用等	1,371,448,065.	5.11%	969,295,002.91	5.46%	41.49%

体材料		99				
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	合计	26,845,869,726.16	100.00%	17,755,789,055.43	100.00%	51.20%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以直接材料为主，占比超过 90%，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所需的直接材料主要包括冰镍、镍钴中间品、精制氢氧化钴、硫酸钴、硫酸镍、硫酸锰和氯化钴等。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人工主要为生产员工的薪酬；制造费用主要包括辅助车间员工薪酬、水电费用、固定资产折旧费和运费等。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7,589,789,490.3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7.9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5,513,001,112.09	18.17%
2	客户 B	3,510,884,769.02	11.57%
3	客户 C	3,474,634,743.37	11.45%
4	客户 D	2,733,428,582.35	9.01%
5	客户 E	2,357,840,283.47	7.77%
合计	--	17,589,789,490.30	57.9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4,330,622,862.6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5.5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A	4,734,241,033.87	15.03%
2	供应商 B	2,752,837,374.70	8.74%
3	供应商 C	2,544,240,572.67	8.08%

4	供应商 D	2,260,625,678.44	7.18%
5	供应商 E	2,038,678,202.97	6.47%
合计	--	14,330,622,862.65	45.5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6,276,755.44	45,155,160.59	24.63%	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增长，职工薪酬及相关销售费用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	555,416,644.49	297,972,258.27	86.40%	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张业务增长，管理人员增加导致薪酬增长，同时折旧、摊销等相关管理费用同步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	501,918,932.12	106,105,745.26	373.04%	公司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929,163,689.26	769,196,155.32	20.80%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研发人才队伍持续扩张、研发耗用材料持续增长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富锰前驱体***型镍钴锰碳酸盐技术研发与应用	本产品采用共沉淀技术，通过调整合成事的工艺参数，制得球形度佳、元素分布均匀的富锰碳酸盐产品。从微观结构的优化提升材料性能，使正极材料具备更高的容量以及压实密度，有效提升容量及循环性能，降低电压降幅度。	完成研发阶段产品开发，工艺定型，满足转产条件	产品元素分布均匀，粒度分布均匀，球形度高，无团聚 D50 14-15 μ mTD 1.8-1.9g/cm ³ BET 65-70m ² /g	未来低成本，高容量产品优选材料之一，丰富工艺产品序列，为公司产品技术更新迭代提前进行技术储备。
一种高掺铝型大颗粒四氧化三钴***研发与应用	本次采用共沉淀掺杂技术，调整合成时的工艺参数，提高铝掺入量，得到球形度较好、掺杂均匀的高掺铝氧化钴材料，提高钴酸锂材料的稳定性。	完成量试阶段开发认证，工艺固化，满足转产条件	产品铝掺杂量在 0.8%，铝分布均匀，无偏析；粒度分布均匀，无团聚；颗粒一致性高，无裂球、碎球，产品形貌为类球形，一次粒度均匀，晶体结构致密，振实密度达到 2.6g/cm ³ 以上	更高铝掺杂量的产品可将钴酸锂材料的电压平台提升至 4.5V 及以上，是公司在 4.5V 市场上的重要产品。
一种高掺铝大颗粒四氧化三钴***产品开发	通过优化共沉淀的反应工艺以及改善反应设备，使得 Al 能够均匀的掺杂在四氧化三钴中，以提高钴酸锂正极材料在超高电压	完成量试认证，工艺固化，满足转产条件	产品铝掺杂量在 0.9%，铝分布均匀，无偏析；粒度分布均匀，无团聚；颗粒一致性高，无裂球、碎球，解决了高振实密	目前公司能够量产的高掺铝研发项目之一，高掺铝量能够满足客户进行更高的高电压平台实验，为行业产品技术更新迭代

	时的结构稳定性，减少充放电过程的结构坍塌，从而获得更高的比容量、循环性能和循环次数。		度下，颗粒易开裂、碎球的技术难题	提前进行技术储备，未来能够更快的占领相关市场。
一种***型掺铝小颗粒四氧化三钴产品开发	开发制备得到小粒径掺铝四氧化三钴，制备出杂质含量低、球形度、振实密度高氧化钴材料，进一步提高倍率性能与安全性。	完成量试阶段开发，满足转产条件	产品掺铝量在 0.6%，铝分布均匀；形貌为类球形，粒度分布均匀；理化指标达到客户要求	通过开发铝元素分布均匀、表面形貌规则、球形度好、振实密度高的小颗粒四氧化三钴，得到耐过充、循环容量保持率高、稳定性和电化学性能好的高倍率钴酸锂，有利于公司在下一代前驱体行业中抢占先机。
一种***型掺铝大颗粒四氧化三钴产品开发	采用共沉淀技术，保证了铝掺杂的均匀性，便于控制铝的掺杂量，充分均衡了材料的综合性能与结构稳定性。	完成量试阶段开发，工艺固化，满足转产条件	产品掺 Al 量在 0.7%，Al 分布均匀，无偏析；形貌为类球形，粒度分布均匀，无小颗粒及团聚。	进一步丰富公司高压氧化钴产品线，有可能成为 4.47-4.50V 电压范围的主力产品之一。
高压密与高效工艺磷酸铁产品***研发	本项目采用“铵两步法”技术路线，通过精确控制过程参数，制备合成出具有高压密、低成本的磷酸铁产品。	量产阶段	满足磷酸铁性能需求，并成功转量产，预计年产量在 10 万吨以上。	由公司自主研发并实现量产的磷酸铁项目，标志着公司成功进入磷酸铁市场，具有里程碑的意义。
一种磷酸锰铁产品项目研发	目前市场产业链公司均已涉足磷酸锰铁产品，产业化正处于爆发前夕。磷酸锰铁材料继承了磷酸铁材料的低成本、高热稳定性和高安全性等优点，同时弥补了磷酸铁材料的能量密度低及低温稳定性较差等缺点，成为能够应用到新能源领域的潜在候选前驱体材料之一，此项目旨在探索磷酸锰铁的稳定可靠的合成工艺路线，为磷酸锰铁产品产线化提供有效的方案。	小试阶段	完成磷酸锰铁的开发，理化指标达到目标要求，并固化工艺路线。	相较于磷酸铁产品，磷酸锰铁产品的开发具有较强的先进性，未来高电压趋势的优选材料之一，能够满足客户对更高能量密度的需求，有利于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对公司未来发展有重要意义。
三元前驱体***型镍钴锰氢氧化物技术研发	采用高均匀性的湿法共沉淀反应技术，在分子级水平改进材料性能，可以很好的提高材料的导电率及材料本身的结构稳定性，提高充放电过程中锂离子的迁移率，有效的提升电池的倍率性能和循环性能。	完成量试阶段开发认证，工艺固化，满足转产条件	粒度分布均匀，无团聚；颗粒一致性高，结晶性好，无裂球、碎球，进一步提高了 5 系产品的功率性能	目前公司能够量产的高功率产品研发项目之一，能够满足客户对高倍率、高循环的需求，为行业产品技术更新迭代提前进行技术储备，未来能够更快的占领相关市场，丰富公司三元前驱体产品线。
三元前驱体***型镍钴氧化物技术研发	本项目将采用新的连续式稳定控制生产技	量产阶段	完成高镍前驱体材料的开发，优化合成工	开发此型号产品，能及时顺应市场需求，

	术，产品粒度分布均匀，产品形貌为球形，晶型要求麦片状，晶体结构要比较致密，振实较高。采用结晶共沉淀技术，在分子级水平改进材料性能，可以很好的提高材料的导电率及材料本身的结构稳定性，减少充放电过程的结构坍塌，有效的提升电池的循环性能和使用寿命。		艺，能保证产品晶型晶相的高度合理性与一致性，可以较好的提升产品材料的加工性能。同时使产品的理化指标达到目标要求，并固化工艺路线，达到稳定生产。	可快速抢占市场份额，而且供应此品质稳定的产品更能提高公司在市场的影响力，具有较高商业价值。同时，丰富公司高镍前驱体产品的种类和制备工艺。
三元前驱体***型镍钴锰氢氧化物技术研发	本项目采用新的连续式稳定控制生产技术，优化合成工艺，保证产品晶型晶相的高度合理性与一致性，可以较好的提升产品材料的加工性能；采用结晶共沉淀技术，在分子级水平改进材料性能，可以很好的提高材料的导电率及材料本身的结构稳定性，减少充放电过程的结构坍塌，有效的提升电池的循环性能和使用次数。	量产阶段	产品球形度较好，一次颗粒呈片状，晶体结构致密，提高材料的导电率及材料本身的结构稳定性，减少充放电过程的结构坍塌，有效的提升电池的循环性能和使用次数；	本项目生产的前驱体正极材料主要用于 EV、HEV、ESS 的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项目具有无可争议的品牌优势和良好的市场前景；项目经济效益明显，项目抗风险能力强；中镍产品是市场趋势，仍有中镍产品仍有较大需求，本产品的开发认证，可使公司保持较大的市场占有率，对公司保持高市场占有率具有深远影响。
三元前驱体***型掺钨镍钴锰氢氧化物技术研发	针对三元材料阳离子无序排列严重和循环稳定性差的问题，本项目采取掺杂改性策略，将颗粒分为多层进行梯度递进设计，通过大量数据筛选各层最优 W 含量，最终采用湿法共沉淀法在前驱体合成过程中将 W 按各层最优含量掺杂进入晶体，制备三元多层梯度掺钨复合材料。	量产验证阶段	多层梯度掺钨，粒度分布均匀，无团聚；颗粒一致性高，结晶性好，无裂球、碎球，进一步提高了 7 系产品的循环性能。	本项目探讨钨元素协同改性作为一种低成本且能有效提高 7 系三元材料电化学性能的方法，具有无可争议的品牌优势和良好的市场前景。是公司对于中镍改性产品的技术创新，对后续公司布局改性三元前驱体材料奠定坚实基础。
三元前驱体***型镍钴氢氧化物技术研发	目前市场上的高镍多晶前驱体多为一次颗粒长宽形态、连续性分布不均匀的产品，该类前驱体制作的正极材料虽借助高镍元素占比的优势能拥有很高的容量，但因材料本身一次粒子不均匀，结晶度差，晶体缺陷多，导致循环能力差，制约了高镍材料在锂离子电池上的充分应用。为了解决	试量产阶段	一次颗粒具备高均匀性、高连续性、高结晶度；	该项目是为最新一代高镍、超高镍而开发，能高质量的解决阻碍高镍、超高镍多晶材料在大范围市场化运用时遇到的循环性能偏低问题，大幅推动三元材料行业在提高能量密度、降低成本方向的发展，同时本产品的开发认证，也能使公司保持技术优势，对公司保持高市场占有率具有

	高镍多晶的循环问题，加快高镍多晶的大范围应用，本项目通过大量系统性共沉淀参数试验，大数据筛选最优区间，优化晶胞参数、晶面间距等晶体特征，期望获得了高一次颗粒均匀性、高连续性、高结晶度的前驱体。			深远影响。
高冰镍氧浸滤液脱硫除铁工艺研究	识别 MSP 氧浸体系 S2O32-产机理，研发与现有 MSP 产线兼容的脱硫除铁工艺，消除 S2O32-对 MSP 产线运行及产品质量的不良影响。	完成工艺研发、产线改造及调试，目前产线稳定运行。	(1) 工艺与 MSP 产线兼容；(2) S2O32-浓度 ≤15mg/L；(3) 处理成本低于 100 元/Mt。	该工艺的成功研发及应用，为 MSP 产线的全线贯通及稳定运行提供了保证。对其他基地 MSP 产线的设计、运行具有指导意义。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945	563	67.8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9.32%	7.90%	1.42%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354	291	21.65%
硕士	109	48	127.08%
本科以下	482	224	115.18%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539	368	46.47%
30~40 岁	325	134	142.54%
40 以上	81	61	32.79%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金额 (元)	929,163,689.26	769,196,155.32	270,106,975.3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06%	3.83%	3.6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01,266,129.41	16,461,596,673.97	87.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54,833,247.93	18,120,335,268.55	97.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3,567,118.52	-1,658,738,594.58	-198.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0,779,356.54	136,469,325.60	391.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46,177,702.00	5,307,891,283.59	134.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5,398,345.46	-5,171,421,957.99	127.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55,791,156.81	16,425,761,088.53	125.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63,096,447.91	5,161,188,515.18	164.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92,694,708.90	11,264,572,573.35	107.6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42,033,598.95	4,432,428,006.96	49.8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现金流变动说明：2022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9.54 亿元，对比去年同期公司经营现金流净额-16.59 亿元，减少 198.63%。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规模快速增长使得存货、经营性应收项目大幅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变动说明：2022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7.75 亿元，对比去年同期公司投资现金流净额-51.71 亿元，净流出增加 127.70%。主要系报告期公司为进一步扩大产能，加大项目投资建设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变动说明：2022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93 亿元，对比去年同期公司筹资现金流净额 112.65 亿元，增长 107.67%，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收到定增募集资金及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72,977,875.12	-4.32%	主要为票据贴现息支出。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715,929.19	0.28%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否
资产减值	-122,894,474.73	-7.28%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25,901,330.92	1.54%	主要为赔偿款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5,532,762.09	0.33%	主要为捐赠支出、违约金及非常损失。	否
其他收益	508,183,170.17	30.12%	收到及当期摊销的政府补助。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5,248,864,465.97	28.30%	8,699,335,474.44	30.85%	-2.55%	未构成重大变动
应收账款	4,436,187,636.59	8.23%	4,451,798,531.33	15.79%	-7.56%	未构成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存货	9,620,205,441.99	17.86%	4,824,423,975.09	17.11%	0.75%	未构成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70,021,353.11	0.50%	13,457,693.11	0.05%	0.45%	未构成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8,115,077,018.08	15.06%	4,398,712,750.06	15.60%	-0.54%	未构成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6,657,478,815.38	12.36%	2,304,341,772.16	8.17%	4.19%	未构成重大变动
使用权资产	23,159,381.55	0.04%	175,750,269.10	0.62%	-0.58%	未构成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6,331,400,357.34	11.75%	3,404,976,202.74	12.07%	-0.32%	未构成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	86,424,439.60	0.16%	18,194,342.44	0.06%	0.10%	未构成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12,605,894,087.85	23.40%	2,552,272,617.23	9.05%	14.35%	主要系通过借款补充长期资产投入资金所致。
租赁负债	8,726,582.84	0.02%	12,531,385.69	0.04%	-0.02%	未构成重大变动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PT Zhongtsing New Energy	设立持股 70%	328,648.09 万元	印尼雅加达	控股子公司	财务监督、内控制度约束及委托外部审计	-5314.32 万元	16.16%	否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损益	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								
2.衍生金融资产	0.00	4,246,720.41						4,246,720.41
3.其他债权投资	568,121,131.85				198,074,306.95	568,121,131.85		198,074,306.95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197,456.06		-119,709,171.22		533,774,011.68		16,406,858.09	497,669,154.61
金融资产小计	635,318,587.91	4,246,720.41	-119,709,171.22	0.00	731,848,318.63	568,121,131.85	16,406,858.09	699,990,181.97
其他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上述合计	635,318,587.91	4,246,720.41	-119,709,171.22	0.00	1,031,848,318.63	568,121,131.85	16,406,858.09	999,990,181.97
金融负债	36,042,529.27	486,520,101.05	-63,036,414.72					459,526,215.6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权利受限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6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2,446,177,702.00	5,307,891,283.59	134.4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	------	------	------	------	------	-----	------	------	------------	------	--------	------	----------	----------

									展情 况					
Debo nair Holdi ngs Priva te Limit ed	低冰 镍生 产	收购	1,350 ,896, 905.0 1	50.10 %	自有 及自 筹资 金	DEB ONA IR NIC KEL PRIV ATE LIMI TED	长期	低冰 镍	已完 成出 资			否	2022 年 07 月 08 日	详见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在 巨潮 资讯 网披 露的 《关于 全资 子公 司以 现金 方式 收购 Debo nair Holdi ngs Priva te Limit ed 100% 股权 的公告 》等 文件。
PT Jade Bay Metal Indus try	低冰 镍生 产	收购	757,7 13,99 9.43	50.10 %	自有 及自 筹资 金	DEB ONA IR NIC KEL PRIV ATE LIMI TED	长期	低冰 镍	已完 成出 资			否	2022 年 07 月 08 日	详见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在 巨潮 资讯 网披 露的 《关于 全资 子公 司香 港中 拓与 DNP L 签 署年 产低

															冰镍含镍金属 2.75 万吨（印尼）项目合资协议的《公告》等文件。
合计	--	--	2,108,610,904.44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北部湾产业基地三元项目一期	自建	是	锂离子电池材料	1,821,403,934.35	3,805,025,756.00	以募集资金为主	项目建设中		0.00	不适用	2021年06月25日	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中伟股份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等文件。
印尼	自建	是	锂离子	1,774,	1,843,	以募	项目		0.00	不适	2022	详见

基地 红土镍矿 冶炼 年产 6 万吨高 冰镍 项目			子电 池材 料	412,78 4.64	684,55 3.00	集资 金为 主	建设 中			用	年 06 月 11 日	公司 于 2022 年 6 月 11 日在 巨潮 资讯 网披 露的 《中 伟股 份 2022 年度 向特 定对 象发 行股 票预 案》 等文 件。
贵州 西部 基地 年产 8 万吨硫 酸镍 项目	自建	是	锂离 子电 池材 料	353,55 1,059. 48	353,55 1,059. 48	以募 集资 金为 主	项目 建设 中		0.00	不适 用	2022 年 06 月 11 日	详见 公司 于 2022 年 6 月 11 日在 巨潮 资讯 网披 露的 《中 伟股 份 2022 年度 向特 定对 象发 行股 票预 案》 等文 件。
广西 南部 基地 年产 8 万吨高 冰镍 项目	自建	是	锂离 子电 池材 料	196,13 2,616. 57	196,13 2,616. 57	以募 集资 金为 主	项目 建设 中		0.00	不适 用	2022 年 06 月 11 日	详见 公司 于 2022 年 6 月 11 日在 巨潮 资讯 网披 露的

													《中伟股份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等文件。
贵州开阳基地年产 20 万吨磷酸铁项目	自建	是	锂离子电池材料	1,202,232,265.94	1,202,232,265.94	以募集资金为主	项目建设中		0.00	不适用	2022 年 06 月 11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中伟股份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等文件。
合计	--	--	--	5,347,732,660.98	7,400,626,250.99	--	--	0.00	0.00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	30121	腾远	99,99	公允			-	99,99		2,293,	68,40	其他	自有

外股票	9	钴业	9,876.44	价值计量			31,592,249.47	9,876.44		364.22	7,626.97	权益工具投资	
境内外股票	03931.HK	中创新航	338,376,547.34	公允价值计量			-188,280,619.60	338,376,547.34			156,772,148.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
境内外股票	365340	성일하이텍	67,197,456.06	公允价值计量	67,197,456.06		99,771,161.37				176,713,173.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95,397,587.90	--			392,536.48	95,397,587.90			95,776,205.48	--	--
合计			600,971,467.74	--	67,197,456.06	0.00	-119,709,171.22	533,774,011.68	0.00	2,293,364.22	497,669,154.61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2年03月08日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期货	107,946.73	471.59	-6,303.64	1,600,355.77	1,433,829.47	274,473.02	11.21%
外汇	0	0	0	231,886.63	155,634.46	76,252.17	3.75%
合计	107,946.73	471.59	-6,303.64	1,832,242.4	1,589,463.93	350,725.19	14.96%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为规避和防范主要原材料、产品价格及外汇汇率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按照一定比例，针对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产品及外汇开展套期保值、远期结售汇业务，业务规模均在公司实际业务规模内，具备明确的业务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商品及外汇套期保值衍生品合约和现货盈亏相抵后的实际损益金额合计为 871.15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从事套期保值业务的金融衍生品和商品期货品种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产品和外汇相挂钩，可抵消现货市场交易中存在的价格风险的交易活动，实现了预期风险管理目标。						
衍生品投资	自有及自筹资金						

资金来源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一、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及商品套期保值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以套利、投机为目的的交易。但是进行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包括： 1.市场风险：期货行情易受基差变化影响，行情波动较大，现货市场与期货市场价格变动幅度不同，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套期保值头寸的损失。2.资金风险：行情急剧变化时，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制平仓，带来实际损失。3.内部控制风险：套期保值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4.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在套期保值周期内，可能会由于原材料、产品价格周期波动，场外交易对手出现违约而带来损失。5.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p> <p>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作为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内部控制和 risk 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的原则、审批权限、操作流程、风险管理、信息保密等多方面做出明确规定，建立了较为全面和完善的套期保值业务内控制度。2.公司合理设置套期保值业务的组织机构，建立岗位责任制，明确各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实行策略执行审核和财务独立控制垂直管理模式，避免越权处置，最大程度保证财务监督管理的独立性。3.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套期保值业务，计划套期保值业务投入的保证金规模与自有资金、经营情况和实际需求相匹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业务。</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每月底根据外部金融机构的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变动。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2 年 03 月 16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2 年 04 月 08 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2022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的要求开展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未出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 年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27,465.35	10,388.17	94,883.33	0	0	0.00%	8,565.1	专户存放	0
2021 年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495,305.01	141,488.23	430,768.25	0	0	0.00%	26.6	专户存放	0
2022 年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427,287.11	300,492.46	300,492.46	0	0	0.00%	11,845.17	专户存放	0
合计	--	1,050,057.47	452,368.86	826,144.04	0	0	0.00%	20,436.8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IPO 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184号》文的核准，公司于2020年向社会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6,970,000股，每股面值为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4.6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01,462,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126,808,452.83元（不含发行费用的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7,608,507.17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74,653,547.17元。扣除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承销费用人民币112,116,960.00元（含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6,346,243.02元）后的金额人民币1,289,345,040.00元，已于2020年12月17日通过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汇入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营业部开设的账户，账号5510000010120100005018，到账金额1,289,345,04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20]41364号《验资报告》”。

2.报告期募集资金累计使用、累计使用及期末余额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0,388.17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94,883.33万元，其中25,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8,565.10万元。

二、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319号文核准，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注册申请。根据发行结果，本次最终发行对象为22名，发行价格为138.8元/股，发行股数为36,023,053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999,999,756.40元，扣除相关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46,949,650.05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53,050,106.35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1月17日出具的天职业字[2021]4354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报告期募集资金累计使用、累计使用及期末余额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41,488.23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30,768.25万元，其中64,999.93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26.6万元。

二、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140号文核准，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注册申请。根据发行结果，本次最终发行对象为18名，发行价格为70.65元/股，发行股数为60,966,688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307,296,507.20元，扣除相关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4,425,440.2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72,871,066.92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1月17日出具的天职业字[2022]4494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报告期募集资金累计使用、累计使用及期末余额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300,492.46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00,492.46万元，其中115,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11,845.17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性能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西部基地项目	否	126,172.06	126,172.06	10,388.17	93,590.11	74.18%	2021年09月30日	29,002.06	34,078.76	是	否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否	40,000	1,293.29		1,293.22	99.99%				不适用	否
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北部湾产业基地三元项目一期	否	350,000	350,000	86,966.57	285,328.75	81.52%	202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否	150,000	145,407.92	54,521.66	145,439.5	100.02%				不适用	否
印尼基地红土镍矿冶炼年产6万金吨高冰镍项目	否	250,000	182,114.11	102,902.99	102,902.99	56.50%	202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贵州西部基地	否	65,000	17,788.42	17,788.42	17,788.42	100.00%	2023年12月			不适用	否

年产 8 万金吨硫酸镍项目							31 日				
广西南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高冰镍项目	否	56,000	21,198.58	21,198.58	21,198.58	1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贵州开阳基地年产 20 万吨磷酸铁项目	否	97,500	78,000	30,416.52	30,416.52	39.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否	199,500	128,186	128,185.95	128,185.95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334,172.06	1,050,160.38	452,368.86	826,144.04	--	--	29,002.06	34,078.76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1,334,172.06	1,050,160.38	452,368.86	826,144.04	--	--	29,002.06	34,078.76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	不适用										

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1.IPO 募集资金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及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1,097.20 万元，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1501 号《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p> <p>2.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及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162,355.79 万元，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44426 号《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p> <p>3.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及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及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162,034.27 万元，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45687 号《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2021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1 月 19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30,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p> <p>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9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89,99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1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89,995.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p> <p>2022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0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 1 月 19 日，公司将部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6,0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尚未归还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179,000.00 万元，公司将在规定期限内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

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技术的研发与推广	3,832,500,000.00	17,640,157,961.43	6,538,978,294.43	11,448,438,027.52	320,388,925.23	342,647,680.8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CNGR Japan New Energy Technology Co., Lt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广西中伟正源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CNGR Singapore Tongchuang New Energy Pte., Lt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CNGR Singapore Dingchuang New Energy Pte., Lt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CNGR Singapore Hongchuang New Energy Pte., Lt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怀化中伟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PT ZHONGWEI ZHONGTUO NEW ENERGY INDUSTRY TECHNOLOGY INDONESIA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长沙中伟创源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广西中伟风能有限公司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Hong Kong CNGR Dingchuang New Energy Co., Limite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Hong Kong CNGR Hongchuang New Energy Co., Limite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Hong Kong CNGR Xingchuang New Energy Co., Limite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Hong Kong CNGR Tongchuang New Energy Co., Limite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PT Pomalaa New Energy Materials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贵州中伟双化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贵州中伟同升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Singapore CNGR Zhongheng New Energy Pte., Lt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贵州中伟磷化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控股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Hong Kong CNGR Zhongxin New Energy Co., Limite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Singapore CNGR Zhongkuang New Energy Pte., Lt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Hong Kong CNGR Zhonghe New Energy Co., Limite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Hong Kong CNGR Zhongheng New Energy Co., Limite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Hong Kong CNGR Zhongkuang New Energy Co., Limite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

		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Hong Kong CNGR Zhongtuo New Energy Co., Lt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PT Anugerah Barokah Cakrawala	新设控股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Singapore CNGR Zhonghe New Energy Pte., Lt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Singapore CNGR Zhongtuo New Energy Pte., Lt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Singapore CNGR Zhongxin New Energy Pte., Lt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贵州中伟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贵州中伟兴阳矿业有限公司	新设控股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贵州中伟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控股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PT CNGR Walsin New Mining Industry Investment Indonesia	新设控股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PT CNGR Walsin New Energy and Technology Indonesia	新设控股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贵州中伟同创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控股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Singapore CNGR New Energy and Technology Pte., Lt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CNGR Finland Oy	收购, 控股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FBC project 101 Oy	收购, 控股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广西中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控股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CNGR Zimbabwe New Energy Technology Co. (Private) Limite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贵州中伟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PT CNGR Xing Xin New Energy	新设控股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PT CNGR Xingquan New Energy	新设控股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PT CNGR Xingqiu New Energy	新设控股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湖南中伟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邵东市中伟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CNGR Hong Kong Xingxin New Energy Co., Lt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CNGR Hong Kong Xinquan New Energy Co., Lt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CNGR Hong Kong Xingqiu New Energy Co., Ltd.	新设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湖南中伟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收购,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PT JadeBay Metal Industry	收购,控股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收购,全资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PT DNI-PTDebonair Nickel Indonesia	收购,控股子公司	基于完善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对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全球极端气候变化及局部能源供应短缺等多重因素叠加,造成对能源市场的剧烈冲击,促使各国加大对传统能源安全和供应保障的关注。同时得益于技术变革带来的效率提升与成本下降,以及新能源的清洁低碳与其技术发展带来的节能增效,各国纷纷加大发展低碳绿色能源的决心以及其能源转型力度。近年来我国能源改革已具有一定先发优势,并大力优化支持政策,进一步扩大有效投资,为新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护航。特别是新能源汽车行业,在政策助力与技术创新的双轮驱动下,我国已实现从有到优的突破,走在产业发展的最前端,并且随着新能源车产品性能日趋成熟、应用场景增多、全生命周期成本不断下降等因素优化供给,以及消费刺激及补贴催化等因素提振需求,新能源汽车市场潜力将被进一步激发。

国内政策导向:

1.2022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等十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提升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服务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明确到“十四五”末，我国电动汽车充电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形成适度超前、布局均衡、智能高效的充电基础设施体系，能够满足超过 2000 万辆电动汽车充电需求。

2.2022 年 5 月，国家发改委及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促进新时代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要求在创新开发利用模式、构建新型电力系统、深化“放管服”改革、支持引导产业健康发展、保障合理空间需求、充分发挥生态环境保护效益、完善财政金融政策等七个方面完善政策措施，重点解决新能源“立”的问题，更好发挥新能源在能源保供方面的作用。

3.2022 年 8 月，科技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 9 部门联合印发《科技支撑碳达峰碳中和实施方案（2022-2030 年）》，统筹提出支撑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目标的科技创新行动和保障举措，并提出我国将建立碳达峰碳中和科技创新中央财政科技经费支持机制，引导地方、企业和社会资本联动投入，支持关键核心技术研发项目和重大示范工程落地；遴选、支持 500 家左右低碳科技创新企业，培育一批低碳科技领军企业。

4.2022 年 9 月，财政部、税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三部门联合发布公告，明确将 2022 年年底到期的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政策，延续实施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国际政策导向：

1.2022 年 3 月，英国政府发布《电动汽车基础设施战略》，提出将投资至少 16 亿英镑以扩大充电网络，计划到 2030 年将电动汽车充电站的数量增加 10 倍以达到 30 万个，加强新能源基础设施建设以扩大新能源车的环境效益。

2.2022 年 8 月，美国总统拜登签署的《通胀削减法案（IRA）》，提供高达 3690 亿美元补贴以支持电动汽车、关键矿物、清洁能源及发电设施的生产和投资，并对消费者购买新能源车提供最高 7500 美元税收减免，推动美国新能源产业发展。

3.2022 年 12 月，加拿大政府宣布汽车全电化计划，该规定要求到 2026 年，该国销售的所有乘用车、SUV 和卡车中有五分之一是电动汽车，到 2030 年，乘用车销量的 60%应是电动汽车，到 2035 年在加拿大销售的所有乘用车都必须是电动汽车。如果汽车制造商或进口商未能满足电动汽车销售要求，将根据加拿大环境保护法面临罚款。

公司目前以三元正极前驱体、四氧化三钴为主要产品，同时积极布局磷系、钠系正极前驱体材料。从长期来看，动力电池领域高镍三元和磷酸铁锂将共生发展，满足下游消费者长续航里程与平价低成本的差异化需求，钠系产品技术突破后有望凭借其成本优势占领部分低端市场。新能源车续航、成本及安全性将成为核心驱动力，引领各系材料体系技术迭代，向超高镍/无钴、磷酸锰铁锂等新技术演进，公司 2022 年 8 系及以上超高镍产品销售超过 50%，磷系、钠系产品实现小规模出货。未来新能源车智能化、网联化的发展将对动力电池能量密度提出更高要求，三元高镍技术迭代下能量密度优势与下行的原材料价格将共同赋能三元材料性价比回升，驱动高镍及超高镍产品市场渗透率上升。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围绕公司“矢志成为全球最具价值的新能源材料综合服务商”这一发展理念，通过公司“四化”建设，即现代化的新兴发展方式，聚焦精益管理，严格执行品质管控，优化公司生产流程，合理资源配置提升生产效率；加强投资并购整合，全球化、一体化布局提高客户协同性和加快公司发展速度；注重科技创新，坚持价值创造和文化建设两轮驱动，产品与技术多元化发展，增强公司研发创新活力；建立更多元、有序、敏捷、专业的组织与人才管理机制，打造认可公司企业文化与长期价值的专业化团队，提升公司运营效率与效能，为公司成为全球最具价值的新能源材料综合服务商提供有力保障。

（三）经营计划

2023 年度工作思路：加速推进国际化、一体化布局，巩固核心竞争力；人员、生产双精益化管理，提质降本增效；创新驱动产品、材料多元化发展，市场开拓持续加强，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

为实现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强市场，重客户，提经营，积效益

随着新能源时代变革需求提升，新能源汽车行业不断受到市场热捧，下游客户市场需求逐年提升，核心客户特斯拉、LG 化学、厦门钨业、当升科技、L&F 等国际、国内客户需求亦大幅提升，成为公司产品出货增速的有力保障。公司持续跟踪市场需求，重点做好市场客户的维护和开拓，不断拓展公司多元、多层次客户，有效利用公司产业链延伸加强与客户的合作粘性，提升服务价值，巩固行业地位，保持全球市场占有率的稳步提升。持续保障经营、效益双项提升，在

公司销售规模稳步提升的过程中，有效控制成本费用，利用公司产业链一体化契机，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强公司与下游客户合作性。同时，叠加公司产品、客户结构持续优化，产业一体化比例提升，单吨盈利能力保持稳步增长。

2.材料、产品、供应多元化体系持续研发

坚持研发创新驱动发展，持续提高研发投入，追踪下游市场及客户需求建立前瞻性研发方向，通过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的突破，研发更多符合市场发展和客户需求的创新产品，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依托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平台，加快建设国家级研发中心，并加强产学研合作、产业链合作等方式，构建科学、合理的多层次、高规格研发团队，持续提升技术服务生产能力。加强现有材料机理及结构性的优化，并加深产品及资源冶炼工艺的研发投入及技术储备，助力公司前沿技术突破、产品结构优化、多元化材料体系打造及丰富资源保供手段，服务公司战略发展。

3.品质优先，高质量产品服务客户需求

贯彻“品质优先，技术先行”的服务精神，夯实品质基本功，不断提升产品性能，持续改进异物及金属颗粒控制，有效提升公司产品合格率。2022年，公司产品合格率根据产品序列的不同，始终保持整体合格率 $\geq 95\%$ ，公司在此基础上持续提升。坚持“客户满意”的质量原则，加强质量文化建设，践行“三零原则”和“五不放过原则”，推动产业基地生产标准化建设，促进企业品质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

4.全价值链精益管理，提质降本增效

继续以精益管理推动质量变革和效率变革，以提质降本增效为目标，推动完善和优化精益管理制度、自动化流程体系，建立全流程的数字追溯体系，实现复杂工艺的精益化控制，确保产能与效率的双提升。科学选择多基地、多区域、多产业环节的合理配置，优化生产效率并打造产业协同效应。同时生产产线持续优化，重点生产环节持续改进，保证综合产出率与一次合格率提高，保障客户的交货、产品品质的稳定，提升经营、生产及投资质量，优化运营效率。

5.内控建设，实施协同高效的治理体系

公司将持续完善加强内控体系和制度体系建设，优化业务流程、规范员工行为，增强组织协同效应及执行效率。健全完善投资管理机制，健全覆盖投资、理财等全流程管理，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挖掘内部潜能，加强各项业务环节管理的信息化、流程化、自动化，建立合规、高效、可靠并且与内部控制相匹配的业务和管理等系统，优化生产管控、人力资源配比、提升品控等方式，服务公司快速稳定发展，全面、高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

6.高效人力资本支撑，打造高价值平台

以战略与业务为导向，外引内培，从组织建设、人才发展、体系支撑及价值评估等多维度并行以打造具有可持续强竞争力的团队，树立具有长期价值的愿景使命，并优化价值评估和激励分配策略，激发存量及增量员工活力和企业认可度，为公司高速发展强根固基。

7.加速推进国际化、一体化进程，助推公司长效发展

公司将加速产业生态建设及价值整合，延申产业链上游打造一体化项目。稳步推进印尼各生产基地建设工作，以及科学配置其他国际区域基地的布局，积极稳定原材料供应体系并提高企业整体话语权，在保障体量增长的同时提升风险抵御能力；并与客户共建全链协作体系，打造共赢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同时提升公司高冰镍等中成品及硫酸镍的自供比例，有效降低原材料成本并增厚公司利润。

8.推进磷系钠系项目建设，完善公司产品多元化

公司年产 20 万吨磷酸铁项目首条产线于 2022 年下半年成功投产，首批磷酸铁产品成功产出并发货，标志着公司产品多元化的布局已实现实质性突破，正式迈入镍系、钴系、磷系三大产品矩阵新阶段，同时公司将大力推进钠电前驱体产品产线建设及创新产品研发突破，有效完善公司产品类别，降低公司产品替代风险，更好满足客户需求，协同客户发展，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四）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1.经营规模扩大后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企业资产、负债、生产销售、人员规模等快速扩大，并且海外的项目布局使得管理进一步复杂化，这对公司的治理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若公司无法在人才、制度、管理等方面迅速适应扩张的要求，则可能引发相应的管理风险。

公司将不断完善和优化制度体系，强化实践管理，保障经营环节的有效运转，促进公司决策的科学有效，同时建立长期有效的价值激励体系，激发员工潜力，并通过公司广阔的发展平台和价值评估反馈制度吸纳优秀人才，培养人才，助力企业有序高效扩张。

2.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发展，三元前驱体作为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的关键原材料，吸引大量新企业的加入，同时，现有三元前驱体企业纷纷扩充产能，行业竞争日益激烈，生产企业开始逐步分化，龙头企业的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如果公司不能在技术、成本、品牌等方面继续保持竞争优势，将会对公司的市场份额、毛利率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将充分利用行业龙头地位，协同发挥研发优势、品质优势、客户优势、规模优势，持续强化公司全球化服务能力、客户协同性、供应链管理能力和供应链管理能力，继续巩固和加强核心竞争力，始终保持行业头部企业的发展增速和市场地位。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三元前驱体及四氧化三钴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硫酸镍、硫酸钴、硫酸锰（铝）、氯化钴等。受宏观经济环境以及市场供需变化的影响，原材料价格可能发生较大变动，从而导致公司采购价格出现一定波动。公司与主要客户未就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约定价格调整机制。如果发生采购价格大幅波动，公司未能严格以销定采，锁定价格波动风险，或者主要原材料供应短缺等情形，公司又未能及时有效应对，将会对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为控制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提前追踪重要原材料市场供需变动，加强原材料价格的传导机制，锁定价格波动风险，同时公司积极布局前端供应链，提高原材料自供比例及丰富中成品来源，降低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动对业绩的不利影响。2022年，公司印尼莫罗瓦利基地建成投产，利用火法冶炼工艺将印尼本地丰富的红土镍矿资源生产为公司所需原材料，一体化布局增加公司原材料供应来源。同时，积极开发供应商渠道，多层次、多元化地配置公司原材料来源，建立供应商战略合作机制，优化升级供应链管理体系。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3月29日	同花顺路演平台 (https://board.10jqka.com.cn/ir)	其他	其他	线上参与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及研发技术等事项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300919中伟股份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信息》
2022年05月13日	“全景·路演天下” (http://ir.p5w.net)	其他	其他	线上参与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等事项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300919中伟股份关于参加“2021年度贵州辖区上市公司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

						动”的公告》
2022 年 05 月 19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本次接待对象 176 家机构， 具体详见巨潮 资讯网披露的 《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公司业务模 式、经营状况 及研发技术等 事项	具体详见公司 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在巨潮资 讯网 (www.cninfo. com.cn) 披露 的《300919 中 伟股份中伟股 份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制定及修订《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公司章程》等制度，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各项内部管控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注重保护投资者利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的选择尽可能让更多的股东能够参会，给予每个提案合理的讨论时间，让股东行使自己的表决权。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的现象，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公司未发生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大会的情形。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公司均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各自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聘请独立董事。现公司董事会共有 9 位董事(2023 年 3 月完成换届)，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其中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中有 1 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公司董事会建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公司全体董事按照规则要求认真履行勤勉尽责的义务，行使职权，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独立董事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有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现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2023 年 3 月完成换届）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人，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监事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监事会，依法行使监督职权，促进合法规范运营。

监事会依法依规推动审计监督，强化经济责任审计等工作，实现审计监督全覆盖。加强检查监督，及时对潜在经营风险进行预警提示，提请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防范投资、经营、财务、法律等各类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开、公正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明确董事长为公司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负责人，公司董

事会办公室负责信息披露日常事务。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信息披露报纸，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露网站。

报告期内，在信息披露层面，公司共披露 246 份公告和文件，不存在补充、更正事项，在深交所 2021 年度信息披露考核中获最高等级 A。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定专人负责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设立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电话专线、专用传真、专用邮箱等多种渠道，积极回复投资者咨询，接待投资者来访与调研，通过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

（六）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激励约束机制。公司董事、监事的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七）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贯穿于公司经营管理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不断完善。通过对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规范和落实，公司的治理水平不断提高，有效地保证公司各项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并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查公司的财务信息等。审计委员会下设的审计监察中心为日常办事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八）利益相关方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各自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与控股股东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决策程序符合规定，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一）业务独立。公司已经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在生产经营及管理上独立运作。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均由公司自主决策，独立开展业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和风险。

（二）资产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体系、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公司对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公司资产产权清晰、独立完整，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干预公司对资产经营管理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拥有独立的人员任免制度，未出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权限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人员管理制度化，劳动、人事、工资完全独立。

（四）机构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依法独立设置机构，独立运营，并设置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职能部门。

（五）财务独立。公司财务独立，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无财务人员在关联单位兼职。公司设立独立的基本账户，并依法单独纳税。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下属子公司也建立完备独立的财务管理体系。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04%	2022 年 04 月 06 日	2022 年 04 月 07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2.71%	2022 年 04 月 08 日	2022 年 04 月 09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7.07%	2022 年 06 月 27 日	2022 年 06 月 28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3.05%	2022 年 11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01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9.09%	2022 年 12 月 07 日	2022 年 12 月 08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邓伟明	董事长、总裁	现任	男	54	2014年09月15日	2022年11月09日	20,911,000	0	0	0	20,911,000	
吴小歌	董事	现任	女	50	2019年11月10日	2023年03月21日	0	0	0	0	0	
陶吴	董事	现任	男	39	2019年05月20日	2022年11月09日	0	38,800	0	0	38,800	2022年股权激励
葛新宇	董事	现任	男	41	2019年05月20日	2022年11月09日	0	0	0	0	0	
曹越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1	2019年11月10日	2022年11月09日	0	0	0	0	0	
李巍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1	2019年11月10日	2022年11月09日	0	0	0	0	0	
刘芳洋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8	2019年11月10日	2022年11月09日	0	0	0	0	0	
贺启中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6	2019年05月20日	2022年11月09日	0	0	0	0	0	
王一乔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8	2019年05月20日	2022年11月09日	0	0	0	0	0	
黄星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3	2019年05月20日	2022年11月09日	0	0	0	0	0	
曾高军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5	2019年05月20日	2022年11月09日	0	0	0	0	0	
蔡戎熙	监事	现任	男	38	2019年05月	2022年11月	0	0	0	0	0	

					月 20 日	月 09 日							
王正浩	监事	现任	男	38	2019 年 05 月 20 日	2022 年 11 月 09 日	0	0	0	0	0		
李德祥	监事	现任	男	40	2019 年 05 月 20 日	2022 年 11 月 09 日	0	0	0	0	0		
吴小歌	常务 副总裁	现任	女	50	2018 年 07 月 01 日	2022 年 11 月 09 日	0	0	0	0	0		
陶吴	副总 裁	现任	男	39	2019 年 12 月 24 日	2022 年 11 月 09 日	0	0	0	0	0		
廖恒星	董事 会秘 书	现任	男	40	2019 年 11 月 10 日	2022 年 11 月 09 日	0	37,800	0	0	37,800		2022 年股 权激 励
朱宗元	财务 总监	现任	男	45	2018 年 01 月 01 日	2022 年 11 月 09 日	0	33,800	0	0	33,800		2022 年股 权激 励
合计	--	--	--	--	--	--	20,911 ,000	110,40 0	0	0	21,021 ,4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1.邓伟明，男，196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太原科大毕业。曾任湖南邵东焦化厂技术员、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2004年8月至今，担任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6月至2021年8月，担任湖南邵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7月至今，担任湖南中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8月至今，担任湖南汉华京电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10月至2021年4月，担任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12月至2019年9月，担任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2.吴小歌，女，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EMBA。2004年8月至2019年7月，担任中伟集团常务副总裁、监事；2010年2月至2018年12月，担任中伟地产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至2020年2月，担任湖南金丽源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至2020年5月，担任双峰县华建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7月至2019年11月，担任中伟新材料常务副总裁；2021年5月至今，担任广西新能源总经理；2021年5月至今，担任广西循环总经理；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

3.陶吴，男，198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普华永道国际会计事务所、Numeric；2013年9月至2016年2月，任职于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3

月至 2019 年 12 月，担任公司经营中心总经理；2019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资深副总裁。2021 年 6 月至今，担任印尼中青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

4.葛新宇，男，1981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获香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南京大学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学士学位。2003 年 7 月至 2005 年 7 月，担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国际营销事业部工程经理；2005 年 7 月至 2009 年 7 月，担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巴基斯坦综合系统部主任；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12 月，担任上海投中商务咨询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11 年 1 月至今，历任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投资副总裁、总监、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2019 年 5 月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中伟新材料董事；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5.曹越，男，198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博士，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工商管理管理博士后。2010 年 7 月至今，历任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2018 年 3 月至今，担任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10 月至今，担任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6.李巍，男，1981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南大学应用经济学博士。2010 年 8 月至今，历任湖南大学经济与贸易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7.刘芳洋，男，1984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大学冶金与环境学院博士。2011 年 9 月至今，历任中南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1.贺启中，男，1966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湖南省冷水江制碱厂、株洲南方摩托车有限公司、湖南一力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2 月，担任中伟集团企业管理中心总经理；2013 年 1 月至 2013 年 9 月，担任贵州星龙玻璃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4 月，担任海纳新材副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3 月，担任中伟新材料项目建设副指挥长；2016 年 4 月至 2018 年 6 月，担任中伟投资常务副总经理；2018 年 7 月至 2019 年 7 月，担任中伟新材料运营中心副总经理；2019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公共事务专家；2019 年 5 月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中伟新材料监事会主席；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黄星，男，1989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曾任职于深圳光能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奇纳新材料有限公司；2014 年 1 月至 2017 年 2 月，担任海纳新材生产、销售、采购主管；2017 年 3 月至 2019 年 2 月，担任湖南新能源采购部部长；2019 年 3 月至 2020 年 2 月，担任公司经营中心采购副总监；2020 年 3 月至 2021 年 2 月，担任公司经营中心采购总监，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经营中心总经理助理，2019 年 5 月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中伟新材料监事；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3.曾高军，男，1987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 年 10 月至 2015 年 3 月，担任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助理；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5 月，担任湖南晚安家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6 年 6 月至 2017 年 12 月，担任中伟集团证券事务代表；2018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9 年 5 月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中伟新材料监事；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4.王一乔，男，1984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2007 年 7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职于金天能源材料有限公司；2012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职于先进储能材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2016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担任海纳新材研发副部长；2017 年 1 月至 2017 年 3 月，担任湖南新能源研发部长；2017 年 4 月至 2018 年 5 月，担任中伟新材料研发部长；2018 年 6 月至 2019 年 7 月，担任湖南新能源研发部长；2019 年 5 月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中伟新材料监事；2019 年 8 月至 2020 年 1 月，担任中伟研究院前驱体研究分院研发副总监；2020 年 2 月至今，担任研究院前驱体研究分院研发总监；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5.蔡戎熙，男，1984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12 月，担任毕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0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1 月，担任上海领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13 年 12 月至 2016 年 9 月，担任苏州天利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2016 年 10 月至今，担任海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资深投资副总监；2019 年 5 月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中伟新材料监事；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6.王正浩，男，198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9年4月至2010年5月，任职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2010年7月至2012年12月，任职于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2013年1月至2018年7月，历任兴业银行总行投资银行部产品经理、处室负责人、副处长（主持工作）；2018年8月至今，担任兴投（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5月至2019年11月，担任中伟新材料监事；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7.李德祥，男，198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4年7月至2005年7月，担任贵州南方汇通微硬盘有限公司系统工程师；2005年7月至2010年2月，担任贵州汇通华城楼宇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0年2月至2014年9月，担任贵州省科技风险投资管理中心行业发展部副部长；2010年2月至2014年9月，担任贵州鼎信博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14年10月至2021年3月，担任贵州省贵鑫瑞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8年7月至2019年11月，担任贵州大龙汇成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5月至2019年11月，担任中伟新材料监事；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邓伟明，公司董事长、总裁，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2.吴小歌，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3.陶昊，公司董事、副总裁，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4.廖恒星，男，198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内审师。曾在湖南笛扬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2008年6月至2017年2月，历任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裁助理；2017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总裁助理；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2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

5.朱宗元，男，197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LG飞利浦曙光电子有限公司、湖南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2007年1月至2017年7月，历任湖南省煤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证券投资部部长、湖南黑金时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湘煤立达矿山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董事长兼党委书记等职务；2017年7月至2017年12月，担任中伟集团财务负责人；2018年1月至今，担任中伟新材料财务中心总经理；201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22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裁。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邓伟明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4年08月10日		否
吴小歌	铜仁弘新成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05月14日		否
廖恒星	贵州大龙鼎润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10月18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邓伟明	湖南中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7月17日		否
邓伟明	湖南汉华京电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8月10日		否
邓伟明	长沙中伟高新技术科技创业投资	执行董事	2022年05月24日		否

	有限公司				
陶吴	天津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8年11月29日		否
陶吴	天津中伟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8年11月29日		否
陶吴	中伟（香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3月26日		否
陶吴	印尼中青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6月14日		否
吴小歌	广西中伟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05月20日		否
吴小歌	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05月20日		否
吴小歌	湖南中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7月17日		否
吴小歌	湖南融润工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2月10日		否
葛新宇	上海君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2年01月01日		否
葛新宇	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1年01月01日		是
葛新宇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0月01日		否
葛新宇	上海重塑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6月01日		否
葛新宇	东莞阿李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3月09日		否
葛新宇	深圳市恒创睿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18日		否
葛新宇	合肥悦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6月24日		否
葛新宇	山东山大华天软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6月17日		否
葛新宇	格兰菲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0月11日		否
葛新宇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14日		否
曹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0月29日		是
曹越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3月14日		是
曹越	湖南恒茂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0月31日	2022年10月01日	是
曹越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9月16日		是
曹越	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2年01月21日		是
曹越	株洲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2年11月07日		是
刘芳洋	广东凯金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2月15日		是
王正浩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4月01日		否

王正浩	兴投（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年08月01日		是
王正浩	湖北长江航天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18日		否
王正浩	北京滴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8月23日		否
王正浩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年07月12日		否
李德祥	六盘水瑞秣农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8月30日		否
李德祥	贵州重力科技环保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9月01日		否
李德祥	贵州惠泮众一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1月01日		否
李德祥	贵州润生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5月01日		否
李德祥	贵州星耀讯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7月16日		否
李德祥	贵州北斗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2月21日		否
李德祥	贵州磷化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31日		否
曾高军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2月30日		否
曾高军	湖南喜润家居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1月30日		否
贺启中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7月15日		否
黄星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7月12日		否
黄星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2月30日		否
廖恒星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30日		否
朱宗元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30日		否
廖恒星	贵州中伟兴阳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16日		否
朱宗元	贵州中伟兴阳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16日		否
曾高军	贵州中伟兴阳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2月16日		否
黄星	贵州中伟兴阳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2月16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请假的说明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审议有关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或方案，审查公司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董事的薪酬计划，须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须报董事会批准。公司监事的薪酬分配方案需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公司根据股东大会批准的标准向独立董事发放独立董事津贴，不再发放其他薪酬。未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原则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可以另行发放董事、监事津贴。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共计 1165.2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邓伟明	董事长、总裁	男	54	现任	232.6	否
吴小歌	董事、常务副总裁	女	50	现任	181.2	否
陶吴	董事、副总裁	男	39	现任	190.2	否
葛新宇	董事	男	41	现任	0	否
曹越	独立董事	男	41	现任	7	否
李巍	独立董事	男	41	现任	7	否
刘芳洋	独立董事	男	38	现任	7	否
贺启中	监事会主席	男	56	现任	57.2	否
黄星	职工监事	男	33	现任	98.9	否
王一乔	职工监事	男	38	现任	70.7	否
曾高军	职工监事	男	35	现任	35	否
蔡戎熙	监事	男	38	现任	0	否
李德祥	监事	男	41	现任	0	否
王正浩	监事	男	38	现任	0	否
廖恒星	董事会秘书	男	40	现任	148.6	否
朱宗元	财务总监	男	45	现任	129.8	否
合计	--	--	--	--	1,165.2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02 月 16 日	2022 年 03 月 08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参与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 股 IPO 战略投资者配售的议案》、《关于制订<证券投资管理制>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03 月 14 日	2022 年 03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关于举行公司 2021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议案》、《关于修订<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03 月 18 日	2022 年 03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13 日	2022 年 04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7 日	2022 年 0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05 月 18 日	2022 年 05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与 RIGQUEZA 签署红土镍矿冶炼高冰镍（印尼）项目合资协议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06 月 10 日	2022 年 06 月 11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拟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2年07月07日	2022年07月08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100%股权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香港中拓与 DNPL 签署年产低冰镍含镍金属 2.75 万吨（印尼）项目合资协议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2年07月15日	2022年07月16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并放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2年08月25日	2022年08月26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开展跨境资金集中运营管理业务的议案》、《关于公司调整商品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2年08月28日	2022年08月30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2年10月25日	2022年10月26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22年11月14日	2022年11月15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2022年11月21日	2022年11月22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拟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关于制定<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2022年12月08日	2022年12月09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及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及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22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7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放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	现场出席董	以通讯方式	委托出席董	缺席董事会	是否连续两	出席股东大

	参加董事会 次数	事会次数	参加董事会 次数	事会次数	次数	次未亲自参 加董事会会 议	会次数
邓伟明	16	3	13	0	0	否	5
吴小歌	16	4	12	0	0	否	5
陶昊	16	0	16	0	0	否	1
葛新宇	16	0	16	0	0	否	0
曹越	16	3	13	0	0	否	5
李巍	16	4	12	0	0	否	4
刘芳洋	16	3	13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审慎决策，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 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 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 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 体情况（如 有）
第一届董事 会审计委员 会	曹越、吴小 歌、李巍	4	2022 年 03 月 04 日	审议《关于 公司 2021 年 度财务决算 报告的议 案》、《关 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 金存放与使 用情况专项 报告的议 案》、《关 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 制自我评价 报告的议 案》、《关 于公司 2021 年度控股股			

				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议案》、《关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022 年 04 月 22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022 年 08 月 18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2 年 10 月 20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巍、邓伟明、曹越	1	2022 年 03 月 04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邓伟明、陶吴、刘芳洋	2	2022 年 05 月 13 日	审议《关于与 RIGQUEZA 签署红土镍矿冶炼高冰镍（印尼）项目合资协			

				议的议案》。			
			2022年07月01日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100%股权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香港中拓与 DNPL 签署年产低冰镍含镍金属 2.75 万吨（印尼）项目合资协议的议案》。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65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48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0,14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37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847
销售人员	33
技术人员	945
财务人员	170
行政人员	2,145
合计	10,14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以上	349

本科	2,620
大专	1,827
大专以下	5,344
合计	10,140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等法律法规，逐步建立并完善全面薪酬体系和激励机制，以科学合理保障员工的切身利益。公司薪酬体系坚持公平性、竞争性、激励性的原则：根据员工岗位价值、个人能力、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支付员工基本薪酬，保障收入水平在外部的竞争性和在内部的公平性；根据公司经营业绩、员工价值创造等因素，支付员工年度绩效奖金、业绩提成、项目奖金、超额利润分享等激励，鼓励员工不断创新和改善工作，为公司做出更大贡献；此外，公司也非常重视中长期激励机制的建设，鼓励员工在公司长期发展，2022年4月，公司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年11月，公司实施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3、培训计划

为提高员工的整体素质，公司非常注重员工的培养，不断完善培训体系。公司的培训分为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每年年初人力资源中心根据公司战略、业务发展及员工需求调研，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公司以岗位胜任力为核心，建立形式多样、因材施教的分层分类培训体系。公司为关键岗位、核心岗位的员工提供专业的外部培训；对于胜任力较低的员工，公司提供针对性的技能培训；对于新入职员工，公司建立导师制，通过以老带新的模式，提升新员工的适岗速度。同时建立线上学习平台，鼓励技术类员工不断打磨自身技能，建立技能认证制度，将员工技能水平与员工收入直接关联；鼓励员工自我学习提升，对参加技能学习并取得相关技能等级认证的员工、取得国家认证学历的员工支付相应的补贴。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及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

公司于2022年3月1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2022年4月8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止202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05,673,053股为基数，每10股派现1.68元(含税)，不转增、不送股。2022年5月21日，公司披露《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自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由于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授予登记工作，向903名激励对象授予399.3835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605,673,053股增加至609,666,888股。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调整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09,666,888股为基数，每10股派现1.668994元(含税)，不转增、不送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5月2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5月27日。截至本报告期末，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已经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58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70,633,57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73,023,462.61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73,023,462.61
可分配利润（元）	2,643,036,346.3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70,633,57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8 元（含税），共计派发 173,023,462.61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转入以后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本次限制性股票审议情况

2022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实施本激励计划的独立意见。

2022 年 3 月 18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22 年 3 月 19 日至 3 月 28 日，在公司公告栏公示了《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的期限内，没有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不良反映，无反馈记录。2022 年 4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2022年4月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22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激励计划的调整和授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授予日：2022年4月13日；授予价格：63.97元/股；

授予对象及数量：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903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为399.3835万股。

（3）本次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4月28日出具天职业字[2022]29088号验资报告。截至2022年4月26日止，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新增出资款人民币255,485,624.95元，其中3,993,835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投入，其余251,491,789.95元作为资本公积。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全部以货币出资。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605,673,053元，实收资本人民币605,673,053元，其中注册资本605,673,053元，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11月17日出具天职业字[2021]43546号验资报告。截至2022年4月26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609,666,888元，实收资本609,666,888元。

（4）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2年4月13日，上市日为2022年5月18日。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陶吴	董事、资深副总裁	0	0	0	0	0	0	65.61	0	0	38,800	63.97	38,800
廖恒星	高级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65.61	0	0	37,800	63.97	37,800
朱元	财务总监、副总	0	0	0	0	0	0	65.61	0	0	33,800	63.97	33,800

	裁												
合计	--	0	0	0	0	--	0	--	0	0	110,400	--	110,400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管理制度》以及《个人绩效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综合评定薪酬。绩效奖金是以年度目标绩效奖金为基础，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相挂钩，年终根据当年考核结果核算。同时，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获授股票权益在等待期后，根据相关条件是否成就确定解锁情况。另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持有有一定份额的限制性股票，促进高管团队与公司发展形成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良性激励机制，能够推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 (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 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 来源
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分公司）任职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3	0	0	0.00%	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报告期末持股数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 的比例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00%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审议情况

2022年11月1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独立意见。

2022年11月14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名单〉的议案》。

2022年11月14日，公司2022年职工代表大会审议了《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2022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本公司股票3,093,207股，买入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0.46%（以截止2023年3月31日总股本670,633,576股计算），成交总金额为217,027,309.89元（含交易费用），成交均价为70.16元/股。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中伟中拓新能源有限公司收购Debonair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100%的股权, 实现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CNGR Finland Oy	通过受让股权, 实现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FBC project 101 Oy	通过受让股权, 实现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湖南中伟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中伟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收购其 100%的股权, 实现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PT JadeBay Metal Industry	通过受让股权, 实现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PT DNI-PTDebonair Nickel Indonesia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中伟中拓新能源有限公司收购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以下简称“DHPL”) 100%的股权, DHPL 持有 PT Debonair Nickel Indonesia 50.1% 的股权, 实现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利润总额的 5%≤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2%≤潜在错报；2、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3%≤潜在错报<利润总额 5%；资产总额的 1%≤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2%；3、一般缺陷：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3%；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1%。	1、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①控制环境无效；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③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⑤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2、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3、一般缺陷的认定标准：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利润总额的 5%≤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2%≤潜在错报；2、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3%≤潜在错报<利润总额 5%；资产总额的 1%≤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2%；3、一般缺陷：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3%；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1%。	1、重大缺陷：①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②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决策程序不科学，出现重大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③公司存在遭受证监会重大处罚事件或证券交易所警告的情况；④公司出现严重质量、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事件；⑤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2、重要缺陷：①公司存在大额资产运用失效的行为；②公司经营业务存在缺乏控制标准或标准失效的情况；③重要业务制度控制或系统存在缺陷；④公司出现重要的质量、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事件；⑤公司管理层存在重要越权行为。3、一般缺陷的判断标准是指：除上述重大、重要缺陷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天职业字[2023]19723-3 号</p> <p>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我们接受委托，对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伟股份”）管理层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编制的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涉及的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鉴证。</p> <p>一、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责任</p>

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计、执行和维护有效的内部控制，并评估其有效性是中伟股份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要求注册会计师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公司所有重大方面是否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获取合理保证。

鉴证工作包括获取对内部控制的了解，评估重大缺陷存在的风险，根据评估的风险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鉴证工作还包括实施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错误或舞弊导致的错报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的遵循程度，根据内部控制鉴证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四、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中伟股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等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地下水质量标准》等行业标准的规定开展各项环境保护工作。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中伟股份、湖南中伟新能源、贵州中伟循环、广西中伟新能源及贵州中伟储能均取得污染物排放许可证，具体如下：

序号	证书主体	资质或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核发单位	有效期
1	中伟股份	排污许可证	91520690314383681D001U	铜仁市生态环境局	2020-2-6 至 2023-2-5
2	贵州中伟循环	排污许可证	91520690MA6DN9UL21001V	铜仁市生态环境局	2019-12-16 至 2024-12-15
3	湖南中伟新能源	排污许可证	91430100MA4L9LY9X3001V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	2020-4-20 至 2023-4-19
4	广西中伟新能源	排污许可证	91450706MA5QABFE4T001V	钦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2-1-14 至 2027-1-13
5	贵州中伟储能	排污许可证	91520121MA7BHCFE58001V	贵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2-12-29 至 2027-12-28

公司及子公司均按照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项目实施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并提交环保主管部门审批，取得批复后开展项目建设，建设期间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进行施工，并依法对项目进行环评竣工验收，并取得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中伟股份	废水:COD、氨氮、总镍、总钴、总锰	废水:COD、氨氮、总镍、总钴、总锰	间接排放	1	在厂区东侧	COD 为 15.817mg/L；氨氮为 3.8105mg/L；总镍为 0.052mg/L；总钴为 0.0231mg/L；总锰为 0.0667mg/L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 1 间接排放标准	COD 为 7844.8718kg；氨氮为 1889.9113kg；总镍为 22.58kg；总钴为 11.4672kg；总锰为 33.096kg	\	无

中伟股份	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粉尘	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粉尘	直接排放	1	在厂区中间锅炉房	二氧化硫为 1.7548mg/m ³ ；氮氧化物为 3.582mg/m ³ ；粉尘为 5.2459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的表 2 燃煤锅炉排放限值	二氧化硫 0.105t/a，氮氧化物 0.159t/a，粉尘 0.1t/a	二氧化硫 < 68.79t/a，氮氧化物 < 49.75t/a，粉尘 < 6.15t/a	无
贵州中伟循环	\	废水	无主要排放口	\	\	\	\	\	\	无
贵州中伟循环	\	废气	无主要排放口	\	\	\	\	\	\	无
湖南中伟新能源	废水： COD、氨氮	废水： COD、氨氮	间接排放	1	在厂区北侧	COD 为 24.13mg/L；氨氮为 15.16mg/L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 1 间接排放标准	COD 27.27/年吨，氨氮 1.695 吨/年	COD < 35.58/年吨，氨氮 < 1.78 吨/年	无
湖南中伟新能源	废水： 镍、钴、锰	废水： 镍、钴、锰	间接排放	1	在厂区北侧	镍为 0.13mg/L；钴为 0.05mg/L；锰为 0.17mg/L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 1 间接排放标准	\	\	无
湖南中伟新能源	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直接排放	2	在厂区中间锅炉房	二氧化硫为 2.9mg/L；氮氧化物为 27.46mg/L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的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二氧化硫 0.055t/a，氮氧化物 0.612t/a	二氧化硫 < 2.02t/a，氮氧化物 < 18.86t/a	无
广西新能源	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砷	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砷	直接排放	5	厂区南侧原料 C 厂、锅炉房	颗粒物：1.9 mg/m ³ ；二氧化硫：5.5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	颗粒物：0.118t/a 二氧化硫：0.051t/a 氮氧化	/	无

	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汞及其化合物	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汞及其化合物				3; 氮氧化物: 55mg/m ³	2014) 特别排放限值、《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7-2010)	物: 8.949t/a		
广西新能源	废水: COD、氨氮、总镍、总钴、总锰、总氮	废水: COD、氨氮、总镍、总钴、总锰、总氮	直接排放	1	\	COD: 16.748mg/L; 氨氮: 0.855 mg/L; 总镍: 0.159 mg/L; 总钴: 0.0820mg/L; 总锰: 0.108 mg/L; 总氮: 3.497mg/L;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COD:7.72083t/a; 氨氮: 0.440055t/a; 总镍: 0.034019t/a; 总钴: 0.0399t/a; 总锰: 0.05671t/a; 总氮: 1.298995t/a;	/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的污染防治设施、系统等均运行正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

1.废水治理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三元洗水采用超滤+纳滤+RO（反渗透）工艺处置；三元母液采用汽提脱氨+陶瓷膜过滤除重+MVR 蒸发结晶+蒸馏水制备纯水工艺处置；氢氧化钴硫酸铵废水采用树脂除重+MVR 工艺处置；综合污水采用臭氧催化氧化工艺处置达标后通过园区污水厂排海管从 A2 排海口排放，排口对总镍、总钴、总锰、COD、氨氮、总氮安装在线自动监控系统。

2.废气治理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废气主要包括氨气、硫酸雾、氯化氢、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对应处理设施包括酸雾吸收塔、氨气吸收塔、布袋除尘、水喷淋吸收塔、电除尘、石灰-石膏法脱硫、双氧水脱硫等，主要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控设备。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公司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包括：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如泵类等均采用性能好、噪声发生源强小和生产效率高的设备；对于部分体积较小、噪声量较大的设备，拟采取设置独立的操作室和控制机房的建筑隔声方式；主要噪声设备应采取一定的隔声、基础减振、消音等降噪措施，如泵类电动机安装消声器；加强厂区绿化，通过在厂界周围种植绿化围墙可达到吸声降噪的效果。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一般固体废物主要包括脱硫石膏、水淬渣，危险废物主要包括萃取工序白油、废矿物油、废活性炭、催化剂、含镍废渣等。一般固废产渣后进行综合利用销售，危废委托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同时购买了环境污染责任险。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制定《安全环保事故事件管理办法》，规范公司安全环保事故的报告和调查流程，增强事故管理水平，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的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有关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制度，报环境保护主管

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公司环保局备案号为 430124-2020-004-M（宁乡市）、430124-2020-008-M（长沙市）、520661-2018-009-M（大龙经济开发区）、520600-2019-015-H(铜仁市)、450702-2022-010-H(钦州市)。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按照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其批复、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委派专人进行日常监测，包括水污染物排及大气污染物等排放监测。同时公司聘请外部专业机构进行阶段性环保监测，通过公司自行监测及第三方专业监测相结合的方式，加强公司对环境保护的监管力度。

报告期内，中伟股份聘请第三方独立机构贵州瑞思科环境有限公司针对公司固定污染源烟气自动监测设备分别按季度开展对比监测，分别出具编号 GKRSK-021(2022)-01-04、GKRSK-038(2021)-01-02 及 GZRSK-021(2020)-01-05 的比对监测报告，评测结果均为系统稳定、设备运作正常、污染物监测结果准确。公司通过聘请第三方独立机构对该公司的污染源监控设备进行评测，保障公司自行监测的准确性及有效性。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倡导践行可持续发展观念，严格按照环境治理和保护的要求持续加强环保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公司 2022 年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合计约 1,786.83 万元，2022 年缴纳环境保护税 26.70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制定低碳发展规划，细化减排策略，开展低碳转型行动并落地 117 项节能降碳项目，节能降耗总收益达 3,192.8 万元。2022 年度共使用清洁电力 1.8 亿千瓦时，清洁能源占比超额完成 20% 的年度目标，其中，钦州产业基地在建光伏设备总装机容量为 36.95MW。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始终致力于新能源发展，依托技术创新，立足产品品质，源源不断为社会输送绿色能源产品、肩负起能源循环的社会责任，矢志成为全球最具价值的新能源材料综合服务商，为构建人类美好生活贡献力量。

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高度重视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节约资源、碳排放控制管理等工作，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和可持续发展；重视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致力于与股东建立信任共赢的关系。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切实诚信对待和保护其他利益相关者，尤其是员工、客户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继续贯彻中央《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文件精神，在追求企业稳健发展的同时，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为

公共设施、文化教育、卫生环保、交通建设、新农村建设、乡村振兴、扶贫济困等社会公益事业贡献力量。公司将聚焦产业链部署创新链，整合优势资源协同攻关，加速全球产业链协同，为经济高质量发展积能蓄势，实现锂电产业绿色、循环、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公司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相关工作开展情况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邓伟明;陶吴;吴小歌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及本承诺人担任董事或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	2020 年 12 月 23 日	36 个月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p>交易日) 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承诺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若发行人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 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 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 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 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承诺人支付的报酬和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 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p>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铜仁弘新成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及本承诺人担任董事或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后 6 个月内, 不转让</p>	2020 年 12 月 23 日	36 个月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 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p>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发行人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p> <p>3、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p>			
--	--	--	--	--	--	--

			<p>执行。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承诺人支付的报酬和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p>			
	<p>北京君联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股份限售承诺</p>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对于本承诺人于 2019 年 12 月通过增资方式获得的发行人 338 万股股份，如属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报受理日前六个月内进行增资扩股的，则自上述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即 2019 年 12 月 30 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p>	<p>2020 年 12 月 23 日</p>	<p>36 个月</p>	<p>履行完毕，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p>

			<p>部分股份。 (3) 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 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 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 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 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承诺人支付的报酬和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 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p>			
	<p>常德兴湘财鑫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企业 (有限合伙); 湖南青蒿瓴泓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嘉兴应波博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荣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贰号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中央企业</p>	<p>股份限售承诺</p>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如本承诺人持有发行人的股份属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报受理日前六个月内进行增资扩股的, 则自上述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 (即 2019 年</p>	<p>2020 年 12 月 23 日</p>	<p>36 个月</p>	<p>履行完毕,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 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p>

	<p>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p>		<p>12月30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p>			
<p>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p>	<p>股份回购承诺</p>	<p>关于股份回购、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赔偿责任的承诺：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承诺人就股份回购及股份购回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p>	<p>2020年12月23日</p>	<p>长期</p>	<p>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p>	

			<p>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从投资者手中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p> <p>（3）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上述承诺为发行人真实意思表示，发行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邓伟明;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	股份回购承诺	关于股份回购、依法承担	2020 年 12 月 23 日	长期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

	<p>限公司;吴小歌</p>		<p>赔偿或者赔偿责任的承诺：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承诺人就股份回购及股份购回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承诺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购回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p>			<p>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p>
--	----------------	--	--	--	--	-------------------

			<p>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p> <p>(3)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 上述承诺为本承诺人真实意思表示，本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邓伟明;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廖恒星;陶吴;吴小歌;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朱宗元</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承诺人就稳定股价郑重作出如下承诺：</p> <p>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p>	<p>2020 年 12 月 23 日</p>	<p>36 个月</p>	<p>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p>

			<p>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p> <p>2、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及顺序：当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及相关主体将按如下优先顺序选择一种或几种相应措施稳定股价：</p> <p>(1) 公司回购股票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p>			
--	--	--	--	--	--	--

			<p>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若根据当时适用的相关规定，回购股份需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该决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且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p> <p>(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公司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p>			
--	--	--	--	--	--	--

			<p>大限额后，公司股价仍符合启动条件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低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且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数量达到最大限额后，公司股价仍符合启动条件的，在</p>			
--	--	--	--	--	--	--

			<p>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低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税后薪酬总和的 10%，且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税后薪酬总和的 50%。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公司未来若有新选举或新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其从公司领取薪酬的，均应当履行公司在首次</p>			
--	--	--	--	--	--	--

			<p>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p> <p>3、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1）公司回购股票的启动程序 1）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股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内作出回购股份的决议；2）公司董事会应在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3）公司应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回购，并在 6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4）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回购的股份按照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定的方式处理。（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启动程序 1）公司董事会应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交</p>			
--	--	--	---	--	--	--

			<p>易日内发布增持公告；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作出增持公告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增持，并在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4、稳定股价预案的终止条件自公司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p> <p>（1）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公司继续回购股票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及/或实际控制人及/或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p> <p>5、约束措施</p> <p>（1）公司将提示及督促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p>			
--	--	--	--	--	--	--

			<p>级管理人员 （包括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在本预案承诺签署时尚未就任的或者未来新选举或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p> <p>（2）公司自愿接受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等有关主管部门对股价稳定预案的制定、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若公司违反上市后3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公司应：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p>			
--	--	--	--	--	--	--

			<p>公众投资者道歉，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②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 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上市后 3 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未达到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提出补充承诺或者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收到公司书面通知之日起 7 日内，将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减去其实际增持股票金额（如有）返还给公司。拒不返还的，公司可以从之后发放的现金股利中扣发，直至扣减金额</p>			
--	--	--	---	--	--	--

			<p>累计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取得的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40%。</p> <p>3) 若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市后 3 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即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未达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10%），则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p> <p>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②每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自收到公司书面通知之日起 7 日内，按上年度薪酬（税后）总和的 20% 减去其实际增持股票金额（如有）向公司支付现金补偿。拒不支付现金补偿的，公司应当自上述期限届满之日起，扣减该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每月税后薪酬直至累计扣减金额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p>			
--	--	--	---	--	--	--

			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获得税后薪酬的40%。			
	蔡戎熙;曹越;邓伟明;葛新宇;贺启中;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黄星;李德祥;李巍;廖恒星;刘芳洋;陶吴;铜仁恒盛励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铜仁弘新成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铜仁源聚智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一乔;王正浩;吴小歌;曾高军;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朱宗元	关于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承诺人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本承诺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2)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公开披露本承诺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或采取相关替代措施; 2)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2020年12月23日	长期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北京君联晟源股权投资合伙	关于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3日	长期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

	<p>企业（有限合伙）；常德兴湘财鑫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睿永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贵州大龙扶贫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贵州省梵净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贵州省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基金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贵州新动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富长江成长股权投资（湖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青蒿瓴泓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谦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谦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应波博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盱眙绿色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荣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平潭建发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苏州</p>	<p>束措施的承诺</p>	<p>（以下简称“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承诺人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本承诺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公开披露本承诺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或采取相关替代措施； 2）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p>			<p>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p>
--	---	---------------	--	--	--	-------------------

	<p>君骏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贰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p>					
	<p>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p>	<p>关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p>	<p>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作为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法律顾问，现承诺如下：发行人本次发行过程中，本所出具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该等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本所律师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本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020 年 12 月 23 日</p>	<p>长期</p>	<p>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p>

	<p>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p>	<p>关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p>	<p>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本所”）作为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法律顾问，现承诺如下：发行人本次发行过程中，本所出具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该等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本所会计师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本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020 年 12 月 23 日</p>	<p>长期</p>	<p>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p>
	<p>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p>	<p>关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p>	<p>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评估机构，现承诺如</p>	<p>2020 年 12 月 23 日</p>	<p>长期</p>	<p>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p>

			<p>下：发行人本次发行过程中，本公司出具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该等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本公司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本公司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p>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现承诺如下：发行人本次发行过程中，本公司所出具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该等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p>	2020年12月23日	长期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蔡戎熙;曹越;葛新宇;贺启中;黄星;李德祥;李巍;廖恒星;刘芳洋;陶吴;王一乔;王正浩;曾高军;朱宗元	关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p>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人郑重作出如下承诺：</p> <p>（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2020年12月23日	长期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湖南中伟控股	关于持股及减	中伟新材料股		2020年12月	长期	严格按照承诺

	集团有限公司; 铜仁弘新成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意向的承诺	<p>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承诺人郑重作出如下承诺:</p> <p>(1)本承诺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相应调整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3)本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23 日		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	--------------------------------	--------	---	------	--	------------------

			<p>(4) 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减持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股份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减持股份所得增值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p>			
	<p>邓伟明;吴小歌</p>	<p>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承诺人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本承诺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2）如本承诺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则在此期间以及本承诺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每</p>	<p>2020年12月23日</p>	<p>长期</p>	<p>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p>

			<p>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3)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 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若在本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前, 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则发行价相应调整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4) 本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5) 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减持安排有不同意见, 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股份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 减持股份所得增值收益归发行人所</p>			
--	--	--	---	--	--	--

			<p>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承诺人支付的报酬和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p>			
	<p>北京君联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君骏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承诺人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2）本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减持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股份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减持股</p>	<p>2020 年 12 月 23 日</p>	<p>长期</p>	<p>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p>

			<p>份所得增值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p>			
	<p>WT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江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孔庆飞;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彭铁缆;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欧基金;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p>	<p>股份限售承诺</p>	<p>深圳证券交易所：本单位/本人作为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发行对象，认购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单位/本人承诺：自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单位/本人所认购的上述股份。本单位/本人所认购的上述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单位/本人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股份锁定申请：自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p>	<p>2021 年 12 月 02 日</p>	<p>6 个月</p>	<p>履行完毕，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p>

			<p>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锁定本单位/本人所认购的上述股份，不得进行流动转让。本单位/本人所认购的上述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p>			
	<p>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润晖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欧基金</p>	<p>股份限售承诺</p>	<p>深圳证券交易所：本单位/本人作为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发行对象，认购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单位/本人承诺：自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单位/本人所认购的上述股份。本单位/本人所认购的上述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p>	<p>2021 年 12 月 02 日</p>	<p>6 个月</p>	<p>履行完毕，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p>

			<p>规则（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单位/本人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股份锁定申请：自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锁定本单位/本人所认购的上述股份，不得进行流动转让。本单位/本人所认购的上述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p>			
	<p>J.P.Morgan Securities plc;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孔庆飞;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资管-中</p>	<p>股份限售承诺</p>	<p>本单位/本人承诺：自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单位/本人所认购的上述股份。本单位/本人所认购的上述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将遵守《公司法》、《证</p>	<p>2022 年 11 月 30 日</p>	<p>6 个月</p>	<p>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p>

	<p>国银行-国寿资产-PIPE2020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深);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管); UBS AG;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大家资产-蓝筹精选 5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芜湖信达降杠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p>		<p>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p> <p>本单位/本人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股份锁定申请:</p> <p>自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 锁定本单位/本人所认购的上述股份, 不得进行流动转让。</p> <p>本单位/本人所认购的上述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p> <p>本单位/本人作为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发行对象, 认购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p>			
股权激励承诺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事项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	2022 年 03 月 18 日	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期间	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 不

			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5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傅成钢、宾崑、熊欢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因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事项，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审计机构，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席主承销商，公司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共支付不含税的发行费用 34,425,440.28 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湖南中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一控制企业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或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设备采购及程基建	按照独立交易原则,参考同类交易协商确认	市场价格	10,099.17	1.91%	10,000	是	根据具体合同约定的商业条款结算	-	2022年03月16日	具体说明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江苏狮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一控制企业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或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设备采购	按照独立交易原则,参考同类交易协商确认	市场价格	339.41	0.06%	2,000	否	根据具体合同约定的商业条款结算	-	2022年03月16日	具体说明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合计				--	--	10,43	--	12,00	--	--	--	--	--

			8.58		0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具体说明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放弃优先认购权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中伟资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放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中伟新能源”）对控股子公司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中伟循环”）以现金方式进行增资 125,000.00 万元，其中认缴注册资本 19,818.00 万元，以取得贵州中伟循环 31.25% 的股权。贵州中伟循环现有股东公司及贵州省生态环保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贵州生态环保基金”）均同意放弃对贵州中伟循环本次增资扩股的优先认购权，贵州中伟循环为中伟股份的控股子公司，不影响合并报表范围。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中伟资源循	2022 年 07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9）		
---	--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主要融资租赁情况：

序号	融资方	交易方	金额（万元）	租赁期	用途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偿还金额（万元）
1	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66.4	2019-2022	购入设备	已还清
2	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377.60	2019-2022	购入设备	已还清
3	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76	2019-2022	购入设备	已还清
4	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911.2	2019-2022	购入设备	已还清
5	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542.40	2019-2022	购入设备	已还清
6	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70.4	2019-2022	购入设备	已还清
7	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6	2019-2022	购入设备	已还清
8	湖南中伟新能源	国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	2019-2022	购入设备	已还清
9	湖南中伟新能源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0	2019-2022	购入设备	已还清
10	湖南中伟新能源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903.22	2019-2022	购入设备	已还清
11	湖南中伟新能源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533.68	2019-2022	购入设备	已还清
12	湖南中伟新能源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45.61	2019-2022	购入设备	已还清
13	贵州中伟循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	5500	2021-2024	购入设备	4128.8

环	公司				
---	----	--	--	--	--

2.主要房屋租赁情况: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房屋地址	面积 (m ²)	用途	租赁期限
1	中伟股份	贵州大龙经济开发区廉租住房保障办公室	大龙开发区 2014 年公租房项目大屯钟家湾 27、29、30、31、32 号楼共计 299 套住房	15,000.00	员工宿舍	2022.9.1-2023.8.30
2	中伟股份	贵州大龙经济开发区廉租住房保障办公室	大龙开发区 2014 年公租房项目 23、24、25、26、28 号楼共计 300 套住房	15,000.00	员工宿舍	2022.7.1-2023.6.30
3	中伟股份	长沙江城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大河西农产品物流中心 A2-北栋共计 120 套房屋	4,638.60	员工宿舍	2018.11.19-2023.11.18
4	湖南中伟新能源	长沙江城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大河西农产品物流中心 A2-南栋共计 24 套房屋	917.42	员工宿舍	2022.7.9-2023.7.8
5	中伟贸易	湖南运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 567 号运达中央广场三期 14 层 (电梯楼层为 15 层)	1,682.37	办公	2021.3.16-2024.3.16
6	中伟贸易	湖南运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 567 号运达中央广场三期 11 层以及部分裙楼、塔楼及地下房屋	1,682.37	办公	2021.6.1-2024.6.1
7	中伟贸易	湖南运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 567 号运达中央广场三期 15 层 (电梯楼层为 16 层) 以及部分裙楼、塔楼及地下房屋	1,350.37	办公	2021.5.16-2024.5.16
8	广西中伟新能源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方圆实业有限公司	广西中西钦州产业园区丹二路 2 号 5 栋 2 单元 48 套房屋、5 栋 1 单元 12 套房屋	5,250.00	员工宿舍	2021.8.1-2022.7.31
9	广西中伟新能源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方圆实业有限公司	广西中西钦州产业园区丹二路 1 号 13 栋 2 单元 10 套房屋、5 栋 2 单元 24 套房屋	2,600.00	员工宿舍	2021.6.1-2024.11.30
10	中伟股份	贵阳高科建设投资 (集团) 有限公司	贵阳市高新区 (观山湖) 长岭南路 160 号黎阳大厦地上部分 A 栋 27 层房屋	1,659.33	办公用房	2021.9.1-2024.8.31
11	中伟股份	恒天九五重工有限公司	长沙经开区漓湘东路 236 号恒天九五产业园北厂房中间两块区域第 5 跨第 6 跨靠西边两半跨车间	4,968.00	生产车间	2022.2.1-2024.1.31
12	广西中伟新能源	广西中马园区方圆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丹二路 1 号 13 号楼 2 单元、2 号 5 栋 2 单元等 34 套房屋	2,600.00	员工宿舍	2022.6.1-2024.11.30
13	广西中伟新能源	广西中马园区方圆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丹二路 2 号 5 栋 1 单元、2 单元等 60 套房屋	5,250.00	员工宿舍	2022.5.1-2024.11.30
14	广西中伟新能源	广西中马园区方圆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丹二路 1 号、2 号等 220 套房屋	18,900.00	员工宿舍	2022.1.15-2024.11.30
15	广西中伟新能源	广西中马园区方圆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丹二路 1 号、2 号 24 栋等 72 套房屋	7,200.00	员工宿舍	2022.3.1-2024.11.30
16	湖南中伟新能源	长沙江城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宁乡县双江口镇长兴新区长沙大河西农产品物流中心 A2-1 南栋 132 套房屋	5,219.26	员工宿舍	2022.5.10-2024.5.9

17	中青新能源	PT SURYAMAS CENTRAPERKASA	Menara DEA Tower 1,17 th Floor Suite 703 and Tower 2,16 th Floor, Kawasan Mega Kuningan Jl. Mega Kuningan Barat Kav.E4.3 No.1-2 Jakarta Selatan 12950 INDONESIA	623.33	办公用 房	2021.10.1-2022.9.30
18	中青新能源	PT. GRAHA LESTARI INTERNUSA	Noble House Building 37 th Floor of Unit 1-3,Ji Dr.Ide Anak Agung Gde Agung Kavling E.4.2 No. 2, Mega Kuningan, Indonesia	955	办公用 房	2022.9.1-2023.8.31
19	PT. ZHONGWEI ECO ENERGY INDONESIA	PT. GRAHA LESTARI INTERNUSA	Noble House Building 37 th Floor of Unit 4-6,Ji Dr.Ide Anak Agung Gde Agung Kavling E.4.2 No. 2, Mega Kuningan, Indonesia	895	办公用 房	2022.9.1-2023.8.31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48,000	2021年12月13日	16,906.93	连带责任保证			2023/11/5	否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96,000	2022年09月28日	56,772	连带责任保证			2023/11/5	否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20,000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8/13	是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84,000	2022年04月24日	30,021.28	连带责任保证			2022/6/11	否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60,000	2022年03月10日	39,552.62	连带责任保证			2026/12/31	否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40,000	2022年07月18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12/13	否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23,000	2022年02月25日	11,463.77	连带责任保证			2026/10/21	否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14,000	2021年11月18日	8,650.79	连带责任保证			2026/10/21	否	是
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160,000	2021年07月28日	92,737.54	连带责任保证			2028/7/30	否	是
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125,000	2021年09月09日	80,390	连带责任保证			2026/9/9	否	是
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150,000	2021年09月24日	14,616.64	连带责任保证			2022/9/9	是	是
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90,000	2021年10月14日	46,622	连带责任保证			2026/6/25	否	是
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125,000	2021年11月29日	39,226.46	连带责任保证			2024/11/29	否	是
广西中伟新能	2021年01月21日	30,000	2021年12月14日	15,233.43	连带责任保证			2023/5/13	否	是

源科技有限公司	日		日							
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150,000	2021年12月16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24/11/14	否	是
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240,000	2022年01月26日	7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8/7/30	否	是
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55,000	2022年02月25日	5,8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2/22	否	是
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72,000	2022年03月04日	54,6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3/3	否	是
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15,000	2022年03月07日	7,331.13	连带责任保证			2023/1/17	否	是
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80,000	2022年03月24日	59,569.42	连带责任保证			2030/12/31	否	是
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30,000	2022年06月01日	437.85	连带责任保证			2029/5/31	否	是
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30,000	2022年07月04日	48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7/4	否	是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27,000	2022年04月22日	16,496.05	连带责任保证			2027/2/28	否	是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12,000	2022年06月15日	9,760.46	连带责任保证			2023/9/30	否	是
贵州中伟资源	2021年01月21日	10,000	2022年09月07日	9,979.97	连带责任保证			2023/8/10	否	是

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日		日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43,200	2022年05月31日	17,6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9/5/24	否	是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26,500	2022年10月14日	11,840	连带责任保证			2029/10/13	否	是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8,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11/11	否	是
贵州中伟兴阳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80,000	2022年10月14日	7,525.35	连带责任保证			2028/5/23	否	是
贵州中伟兴阳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57,000	2022年07月29日	17,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6/7/28	否	是
贵州中伟兴阳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50,000	2022年11月16日	1,021.28	连带责任保证			2025/9/29	否	是
贵州中伟兴阳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21,600	2022年12月16日	409.5	连带责任保证			2024/12/12	否	是
贵州中伟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9,800	2022年11月16日	9,8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6/2/15	否	是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5,500	2021年11月19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4/11/19	否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2,000	2022年06月17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5/6/17	否	是

司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40,000	2022年09月14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9/14	否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59,722	2020年10月15日	59,722	连带责任保证			2026/10/15	否	是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120,000	2021年06月04日	1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6/4	否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135,000	2022年03月11日	70,062.59	连带责任保证			2025/5/25	否	是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97,200	2022年03月16日	97,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5/3/3	否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63,300	2022年03月10日	63,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5/7/13	否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100,000	2022年11月17日	51,228.43	连带责任保证			2022/12/30	否	是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60,000		14,542.1	连带责任保证			2022/12/30	是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72,000	2021年08月06日	7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8/5	否	是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105,600	2021年08月06日	105,6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8/5	否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30,000	2022年07月29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7/28	否	是
湖南中	2021年	127,910	2020年	127,910	连带责			2025/3/2	否	是

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1月21日		04月02日		任保证			0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160,000	2022年07月21日	16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5/12/31	否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80,000	2020年03月02日	8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12/13	否	是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70,000	2021年06月01日	7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6/6/1	否	是
邵东市中伟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32,000		0	一般保证			2025/12/31	否	是
中伟(香港)新材料贸易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17,411.5	2022年05月30日	11,839.82	质押、一般保证			2025/2/16	否	是
中伟(香港)新材料贸易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41,787.6	2022年07月06日	41,787.6	一般保证			2023/9/30	否	是
中伟(香港)新材料贸易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17,411.5	2022年07月13日	17,411.5	一般保证			2023/5/20	否	是
中伟(香港)新材料贸易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20,893.8	2022年07月18日	20,893.8	一般保证			2025/6/21	否	是
中伟(香港)新材料贸易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31,340.7	2021年12月13日	15,877.96	一般保证			2023/6/17	否	是
中伟(香港)新材料贸易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24,376.1	2022年09月29日	9,834.02	一般保证			2023/7/1	否	是

中伟(香港)新材料贸易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20,893.8		0	一般保证			2023/8/29	否	是
中伟(香港)新材料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34,823	2022年11月02日	34,823	一般保证			2023/11/1	否	是
中青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300,000	2022年11月02日	120,487.58	一般保证			2030/9/30	否	是
中青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16,760.8	2022年01月30日	16,760.8	一般保证			2024/1/30	否	是
中青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83,575.2	2022年01月30日	27,858.4	一般保证			2023/4/28	是	是
中青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27,858.4	2022年01月30日	3,411.47	一般保证			2023/8/11	是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 中伟(香港)新材料贸易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226,349.5	2022年04月15日	226,349.5	连带责任保证			2024/3/30	否	是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 中伟(香港)新材料贸易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32,037.16	2021年07月26日	16,554.85	连带责任保证			2027/11/7	否	是
中伟香	2021年	69,646	2022年	69,646	一般保			2027/3/3	否	是

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1月21日		03月03日		证					
中伟香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97,504.4	2022年09月05日	97,504.4	一般保证			2025/9/5	否	是
中伟(香港)新材料贸易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208,938	2022年07月05日	208,938	一般保证			2025/7/7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4,713,939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915,388.2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5,902,8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781,330.4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1日	97,200	2022年03月16日	97,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5/3/3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97,2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97,2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97,2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4,724.15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4,811,139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3,012,588.2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6,0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786,054.59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8.1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299,786.59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F)										3,977,513.12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4,277,299.71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5,000	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7,200	0	0	0
合计		82,2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68,000.00 万元，用于印尼基地红土镍矿冶炼年产 6 万金吨高冰镍项目、贵州西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硫酸镍项目、广西南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高冰镍项目、贵州开阳基地年产 20 万吨磷酸铁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

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11 日、2022 年 6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4 日披露《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2〕334 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上述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披露《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20155 号）。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上述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披露《关于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司按照《审核问询函》的要求，会同相关证券服务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回复。具体问询回复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披露《关于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回复（修订稿）的提示性公告》，根据深交所对本次问询函回复的审核意见，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问询函回复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披露《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后续深交所将按规定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关注册程序。上述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披露《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发〔2022〕2140 号）。上述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根据发行结果，本次最终发行对象为 18 名，发行价格为 70.65 元/股，发行股数 60,966,688 股，募集资金总额 4,307,296,507.20 元。扣除相关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34,425,440.28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272,871,066.92 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出具的天职业字〔2022〕4494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上市。上述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将根据上述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二）关于公司对外投资事项

1. 参与中创新航 H 股基石投资事宜

经公司 2022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公司参与中创新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创新航”）H 股基石投资，投资金额为 392,452,600 港元。中创新航是专业从事锂电池、电池管理系统及相关集成产品和锂电池材料的研制、生产、销售和市场应用开发的高科技企业。根据高工锂电数据，按 2022 年上半年装机量计，中创新航在国内第三方动力电池公司中排名第三，全球第三方动力电池企业中排名第七。

2. 与 DNPL 签署低冰镍 2.75 万吨项目

经公司 2022 年 7 月 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中伟中拓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中拓”）与 DebonairNickelPrivateLimited（以下简称“DNPL”）在印度尼西亚纬达贝工业园（以下简称“IWIP”）内，投资开发建设年产低冰镍含镍金属 2.75 万吨（印尼）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各方（或各方关联公司）为实施本项目而共同在印度尼西亚投资 PT.JadeBayMetalIndustry（中文名称：印尼翡翠湾金属有限公司），香港

中拓持有合资公司 50.1% 股权，DNPL 持有合资公司 49.9% 股权。本项目总投资约为 15,092 万美元，投资并新建 2 条火法低冰镍生产线，年产低冰镍含镍金属约 2.75 万吨。

3. 收购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100% 股权事项

经公司 2022 年 7 月 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公司由全资子公司香港中拓以不超 20,031.984 万美元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取得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DHPL) 100% 的股权。DHPL 持有 PT Debonair Nickel Indonesia (以下简称“DNI”或“德邦项目公司”) 50.1% 的股权，DNI 为在印尼纬达贝园区投建的 2 条 RKEF 镍铁生产线 (年产 2.75 万吨镍金属当量低冰镍) 和 1 个 380MW 配套电厂项目的项目公司。

4. 投资瑞浦兰钧事宜

经公司 2022 年 7 月 2 日召开的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公司投资瑞浦兰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瑞浦兰钧”) 人民币 3 亿元。瑞浦兰钧成立于 2017 年，是青山实业结合其自身丰富的矿产资源在新能源领域进行投资布局的首家企业。瑞浦兰钧主要从事动力/储能锂离子电池单体到系统应用的研发、生产、销售，专注于为新能源汽车动力及智慧电力储能提供优质解决方案。

5. 鼎兴年产精炼镍 5 万吨项目

经公司 2022 年 6 月 10 日召开总裁办公会审议，公司全资子公司中伟 (香港) 新材料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香港贸易”) 与新加坡 RIGQUEZA INTERNATIONAL PTE.LTD. (以下简称“RIGQUEZA 公司”)，在印度尼西亚投资开发建设年产精炼镍 5 万吨 (印尼) 项目 (以下简称“本项目”)，各方 (或各方关联公司) 为实施本项目而共同在印度尼西亚新设 PTCNGRDINGXINGNEWENERGY (中文名称：印尼中伟鼎兴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兴”)，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184,186.22 万元人民币，香港贸易持有合资公司 50% 股权，RIGQUEZA 公司持有合资公司 50% 股权。

6. 南加 TCM 煤矿项目

为积极应对新能源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基于公司印尼高冰镍项目原材料供应需求及结合未来印尼三大产业基地对于资源的需求，实现产业链上下游一体化战略。经公司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公司全资子公司中伟 (香港) 新材料科技贸易有限公司收购 Innovation West Mentewe PTE Ltd (以下简称“IWM”) 60% 股权，本次股权收购款为 12,313.2 万美元。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关于公司子公司对外投资事宜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 RIGQUEZA 签署红土镍矿冶炼高冰镍 (印尼) 项目合资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中伟 (香港) 兴全新能源有限公司、中伟 (香港) 兴球新能源有限公司、中伟 (香港) 兴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以下统称为“中伟香港子公司”) 分别与 RIGQUEZA INTERNATIONAL PTE.LTD. (以下简称“RIGQUEZA”) 签署《红土镍矿冶炼年产高冰镍含镍金属 4 万吨 (印尼) 项目合资协议》，由 3 个中伟香港子公司分别与 RIGQUEZA 在印度尼西亚哈马黑拉岛 Weda Bay 工业园 (IWIP) 内投资建设红土镍矿冶炼年产高冰镍含镍金属 4 万吨项目，每个项目总投资 4.2 亿美元，3 个项目投资合计 12.6 亿美元，由 3 个中伟香港子公司各与 RIGQUEZA 在印尼组建 1 个合资公司分期实施上述项目，每个合资公司均由中伟香港子公司持股 70%，RIGQUEZA 持股 30%。

公司 2022 年 7 月 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100% 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香港中伟中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香港中拓”) 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收购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以下简称“DHPL”或“标的公司”) 100% 的股权，DHPL 持有 PT Debonair Nickel Indonesia (以下简称“DNI”或“德邦项目公司”) 50.1% 的股权，DNI 为在印尼纬达贝园区投建的 2 条 RKEF 镍铁生产线 (年产 2.75 万吨镍金属当量低冰镍) 和 1 个 380MW 配套电厂项目的项目公司。

公司 2022 年 7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香港中拓与 DNPL 签署年产低冰镍含镍金属 2.75 万吨 (印尼) 项目合资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香港中伟中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香港中拓”) 与 Debonair Nickel Private Limited (以下简称“DNPL”) 在印度尼西亚纬达贝工业园 (以下简称

“IWIP”）内，投资开发建设年产低冰镍含镍金属 2.75 万吨（印尼）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各方（或各方关联公司）为实施本项目而共同在印度尼西亚投资 PT. Jade Bay Metal Industry（中文名称：印尼翡翠湾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香港中拓持有合资公司 50.1% 股权，DNPL 持有合资公司 49.9% 股权。本项目总投资约为 15,092 万美元，投资并新建 2 条火法低冰镍生产线，年产低冰镍含镍金属约 2.75 万吨。

（二）关于境外全资子公司发行境外美元债券事宜

2022 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中伟香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计完成 2.4 亿美元高级无抵押固定利率绿色债券的发行，债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为顺应国家有关“碳达峰”、“碳中和”的大政方针和产业政策，公司申请并获得香港品质保证局(HKQAA)和 DNV（全球绿色认证权威机构）绿色认证，有助于展示、提升公司在环境、社会、公司治理等方面可持续发展的形象，吸引高质量多元化国际投资者群体。本次债券的成功发行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融资结构、拓展融资渠道，并为建立境外市场良好形象打下基础，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三）公司全资子公司中伟（香港）新材料科技贸易有限公司增资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中伟（香港）新材料科技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伟香港贸易”）增资 187,200.00 万港元，其中认缴注册资本 187,200.00 万港元。增资完成后，中伟香港贸易的注册资本将由 39,000.00 万港元增加至 226,200.00 万港元，其股权结构不变。

（四）公司子公司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放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中伟新能源”）通过增资扩股形式引入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银投资”）、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银投资”）、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资产”），交银投资以现金方式进行增资 50,000.00 万元，其中认缴注册资本 18,250.00 万元，以取得湖南中伟新能源 4.7619% 的股权、农银投资以现金方式进行增资 50,000.00 万元，其中认缴注册资本 18,250 万元，以取得湖南中伟新能源 4.7619% 的股权、中银资产以现金方式进行增资 50,000.00 万元，其中认缴注册资本 18,250.00 万元，以取得湖南中伟新能源 4.7619% 的股权。增资完成后，中伟股份持股 85.7143%。

（五）控股子公司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事宜

经公司 2022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中伟循环”）以现金方式进行增资 125,000.00 万元。贵州中伟循环现有股东中伟股份及贵州省生态环保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同意放弃对贵州中伟循环本次增资扩股的优先认购权。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54,610,453	75.06%	64,960,523			-37,119,027	27,841,496	482,451,949	71.9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1,630,345	1.92%	7,558,384			-3,558,745	3,999,639	15,629,984	2.33%
3、其他内资持股	436,712,098	72.11%	51,936,293			-27,292,272	24,644,021	461,356,119	68.7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13,632,511	68.30%	46,284,495			-25,124,111	21,160,384	434,792,895	
境内自然人持股	23,079,587	3.81%	5,651,798			-2,168,161	3,483,637	26,563,224	
4、外资持股	6,268,010	1.03%	5,465,846			-6,268,010	-802,164	5,465,846	0.82%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6,268,010	1.03%	5,425,296			-6,268,010	-842,714	5,425,296	
境外自然人持股			40,550				40,550.00	40,55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1,062,600	24.94%				37,119,027	37,119,027	188,181,627	28.06%
1、人民币普通股	151,062,600	24.94%				37,119,027	37,119,027	188,181,627	28.0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605,673,053	100.00%	64,960,523				64,960,523	670,633,576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

2022年1月13日，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股份上市解禁流通，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数量为1户，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1,095,900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2022年4月13日，公司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为3,993,835股，该新增股份于2022年5月18日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至609,666,888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3.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2022年6月2日，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份解禁流通，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数量为22户，解禁限售股份数量为36,023,053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4.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11月16日，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账，募集资金总额为4,307,296,507.20元，发行股份数量为60,966,688股，该新增股份于2022年11月30日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670,633,576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5.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

2022年12月23日，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股份解禁流通，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数量为1户，解禁限售股份数量为2,848,500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6.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

2023年1月4日，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解禁流通，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数量为10户，解禁限售股份数量为40,400,000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公司决策程序

2022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

2022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

2022年4月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

2022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和授予的相关事项。

二、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公司决策程序

2022年6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

2022年6月27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

2.本次发行履行的监管部门审核及注册过程

2022年8月24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2年9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140号），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注册申请。

2022年11月9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根据发行结果，本次最终发行对象为18名，发行价格为70.65元/股，发行股数60,966,688股，募集资金总额4,307,296,507.20元。扣除相关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4,425,440.2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72,871,066.92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右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1月17日出具的天职业字[2022]4494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于2022年11月30日上市。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和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登记已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5月，公司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605,673,053股变更为609,666,888股。2022年12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609,666,888股变更为670,633,576股。按股本摊薄计算，2022年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参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44,000,000	0	0	344,000,000	首发前限售	2023-12-22
邓伟明	20,911,000	0	0	20,911,000	首发前限售	2023-12-22
铜仁弘新成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80,000	0	0	12,180,000	首发前限售	2023-12-22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1,470,000	0	11,470,000	11,470,000	首发前限售	2023-1-4
厦门建发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贰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90,000	0	6,090,000	6,090,000	首发前限售	2023-1-4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6,090,000	0	6,090,000	6,090,000	首发前限售	2023-1-4
北京君联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979,000	0	24,979,000	24,979,000	首发前限售	2023-1-4

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370,000	0	3,370,000	3,370,000	首发前限售	2023-1-4
湖南兴湘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常德兴湘财鑫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690,000	0	2,690,000	2,690,000	首发前限售	2023-1-4
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000	0	2,020,000	2,020,000	首发前限售	2023-1-4
IPO 其他股东	3,290,000	0	3,290,000	3,290,000	首发前限售	2023-1-4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股东	36,023,053	0	36,023,053	36,023,053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2-6-1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3,993,835	0	3,993,835	股权激励限售	按业绩考核解锁
上海菁茂投资有限公司	3,944,400	0	1,095,900	2,848,50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限售	2022-12-23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股东	0	60,966,688	0	60,966,688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6-1
合计	479,057,453	64,960,523	97,117,953	540,922,07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22 年 04 月 13 日	63.97	3,993,835	2022 年 05 月 18 日	3,993,835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 05 月 14 日
人民币普通股	2022 年 11 月 09 日	70.65	60,966,688	2022 年 11 月 30 日	60,966,688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 11 月 29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一、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 决策程序

2022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

2022 年 4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

2022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

2.上市日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上市日期为 2022 年 5 月 18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二、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决策程序

2022 年 6 月 10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

2022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

2.本次发行履行的监管部门审核及注册过程

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2 年 9 月 1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140 号），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注册申请。

3.发行过程

2022 年 11 月 11 日，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向本次获得配售的 18 名投资者发出了《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股票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上述发行对象将认购资金划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账户。

截至 2022 年 11 月 16 日，本次发行获配的 18 名发行对象已将本次发行认购的全额资金汇入华泰联合证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开设的账户。本次发行不涉及购买资产或者以资产支付，认购款项全部以现金支付。

2022 年 11 月 17 日，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44941 号），截至 2022 年 11 月 16 日止，华泰联合证券累计收到中伟股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资金总额（含获配投资者认购保证金）为人民币 4,307,296,507.20 元。上述认购资金总额均已全部缴存于华泰联合证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振华支行开设的账户。

2022 年 11 月 17 日，华泰联合证券将扣除保荐承销费后的上述认购资金的 剩余款项划转至中伟股份指定存储账户中。

4.上市日期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日期为 2022 年 11 月 30 日，且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告书》。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均发生变化，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一、股份变动情况”；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相关部分。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2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0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29%	344,000,000		344,000,000				
邓伟明	境内自然人	3.12%	20,911,000		20,911,000				
北京君联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	16,569,342		3,380,000	13,189,342			
铜仁弘新成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2%	12,180,000		12,180,000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	11,470,000		11,470,000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1%	9,487,027		9,487,027				
厦门建	其他	1.21%	8,090,000		8,090,000				

发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贰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贵州省贵鑫瑞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贵州新动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4%	7,630,000			7,63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4%	6,966,457			6,966,45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2%	6,850,294			6,850,29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邓伟明、铜仁弘新成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关联方，其中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铜仁弘新成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公司股东邓伟明及其妻子吴小歌共同控制。 2.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明（如有）（参见注 1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君联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189,342	人民币普通股	13,189,342
贵州省贵鑫瑞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贵州新动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3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66,457	人民币普通股	6,966,45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850,294	人民币普通股	6,850,294
贵州大龙谦恒贸易有限公司	5,052,714	人民币普通股	5,052,714
贵州大龙鼎润贸易有限公司	4,430,933	人民币普通股	4,430,933
华泰证券资管—民生银行—华泰中伟股份家园 1 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892,800	人民币普通股	2,892,800
中欧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中欧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2,722,417	人民币普通股	2,722,417
中欧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中欧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73,911	人民币普通股	2,273,911
兴资睿盈（平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睿永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6,186	人民币普通股	2,066,18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邓伟明	2004 年 08 月 10 日	76560869-1	以自有合法资产进行 锂离子电池材料、房 地产业的投资（不得 从事股权投资、债权 投资、短期财务性投 资及面对特定对象开 展受托资产管理等金 融业务，不得从事吸 收存款、集资收款、 受托贷款、发行票 据、发放贷款等国家 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 业务）；矿产品、冶 金材料、金属材料、 五金交电、建材的销 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 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 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 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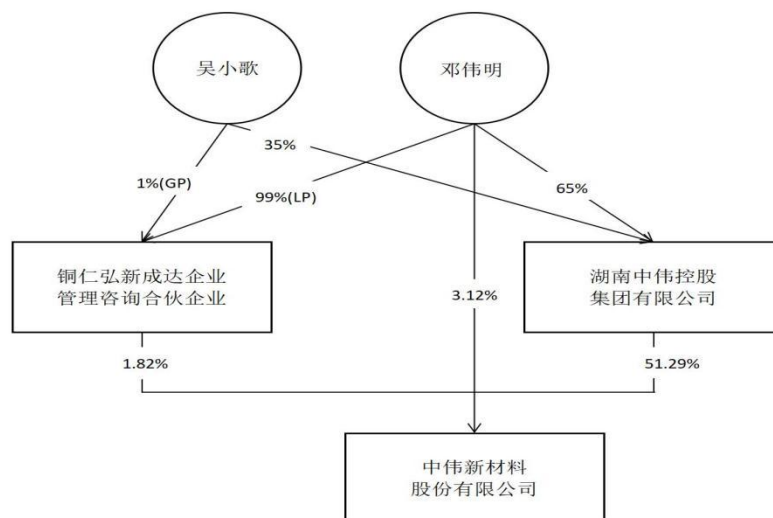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 留权
邓伟明	本人	中国	否
吴小歌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邓伟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裁，吴小歌女士担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 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一期绿色美元债	中伟股份4.55 2027-03-03	XS24467 70880	2022年 03月03 日	2022年 03月03 日	2027年 03月03 日	696,947,5 57.80	4.55%	每半年付息一次	香港联合交易所
二期绿色美元债	中伟股份5.7 2025-9-5	XS25232 55060	2022年 08月31 日	2022年 09月05 日	2025年 09月05 日	990,439,0 93.27	5.7%	每半年付息一次	香港联合交易所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第一期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外文文化创意园12号楼	刘智清、曾春卫、陈贵	陈贵	010-88827799
第二期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外文文化创意园12号楼	傅成钢、宾崑、熊欢	宾崑	010-88827799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运作情况 (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 使用的整改情 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 明书承诺的用 途、使用计划 及其他约定一 致
一期绿色美元 债	696,460,000.00	696,460,00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二期绿色美元 债	975,044,000.00	975,044,00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中，约 1.7 亿美元用于印尼高冰镍项目建设，0.7 亿美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外债本息由债务人负责偿还。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85	1.37	35.04%
资产负债率	62.24%	62.33%	-0.09%
速动比率	1.26	1.01	24.7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109,059,455.92	768,687,000.8	44.2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4.53%	24.38%	-9.85%
利息保障倍数	4.20	11.12	-62.2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8.10	-13.50	-40.0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21	13.77	-62.16%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23]1972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傅成钢、宾崑、熊欢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正文

天职业字[2023]19723 号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伟股份”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伟股份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及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伟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营业收入确认	
<p>中伟股份营业收入主要来自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的加工与销售，2022 年度营业收入金额为 3,034,374.16 万元，较上期营业收入增长约 51.17%。</p> <p>公司营业收入包括内销和出口，其中内销占比约 66.32%。公司不同业务模式下的收入确认政策如下：内销模式下，公司将货物发往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验货签收后由客户在送货单（物流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根据客户签字确认的送货单（物流单）确认收入；出口模式下，公司将货物发往港口装船并报关出口，公司在取得提单后确认收入；加工模式下，在取得客户签字确认</p>	<p>针对营业收入确认，我们主要实施了下列审计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价和测试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关键控制点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检查主要销售合同，识别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相关的条款，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如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变动分析、毛利率及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等，以评价收入增长总体合理性； 4、对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核

<p>的送货单（物流单）后确认收入。</p> <p>中伟股份 2022 年度营业收入增幅大，收入是否基于真实交易以及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存在固有错报风险，故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三）、附注六、（四十四）。</p>	<p>对，并抽取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等进行检查。</p> <p>5、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抽样检查客户签收的送货单（物流单）、提单等支持性文档，以检查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p> <p>6、结合应收账款审计，对主要客户交易金额进行询证，以检查主要客户收入确认的真实准确性。</p>
--	--

四、其他信息

中伟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伟股份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伟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进行清算中伟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伟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伟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伟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伟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护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248,864,465.97	8,699,335,474.44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拆出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46,720.41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443,189,593.12	277,277,118.62
应收账款	4,436,187,636.59	4,451,798,531.33
应收款项融资	198,074,306.95	568,121,131.85
预付款项	823,642,362.00	282,555,217.51
应收保费	0.00	0.00
应收分保账款	0.00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02,494,107.76	85,184,510.21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存货	9,620,205,441.99	4,824,423,975.09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713,454,642.35	440,994,001.71
流动资产合计	32,590,359,277.14	19,629,689,960.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70,021,353.11	13,457,693.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7,669,154.61	67,197,456.0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8,115,077,018.08	4,398,712,750.06
在建工程	6,657,478,815.38	2,304,341,772.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23,159,381.55	175,750,269.10
无形资产	1,075,088,391.29	786,647,914.17
开发支出	0.00	0.00
商誉	1,325,780,944.45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3,978,678.76	17,373,491.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1,590,802.51	71,390,688.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54,474,885.02	735,200,288.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284,319,424.76	8,570,072,323.33
资产总计	53,874,678,701.90	28,199,762,284.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31,400,357.34	3,404,976,202.74
向中央银行借款	0.00	0.00
拆入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459,526,215.60	36,042,529.27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4,274,792,546.85	6,700,482,459.93
应付账款	4,448,143,332.54	3,317,706,123.47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86,424,439.60	18,194,342.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0.00	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203,713,417.56	128,399,155.20
应交税费	132,691,837.29	11,126,200.89
其他应付款	420,151,893.53	43,869,403.39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76,889,467.35	412,266,732.82
其他流动负债	156,928,383.59	244,911,866.74
流动负债合计	17,590,661,891.25	14,317,975,016.8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0.00	0.00

长期借款	12,605,894,087.85	2,552,272,617.23
应付债券	1,687,386,651.07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8,726,582.84	12,531,385.69
长期应付款	19,958,622.15	55,687,661.3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收益	425,090,811.04	274,263,102.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4,844,834.86	212,510,855.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888,935,365.36	151,960,75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40,836,955.17	3,259,226,372.51
负债合计	33,531,498,846.42	17,577,201,389.4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0,633,576.00	605,673,053.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13,310,779,780.43	7,840,935,872.03
减：库存股	255,485,624.95	0.00
其他综合收益	-38,644,651.61	-1,384,928.78
专项储备	6,002,761.84	377,571.38
盈余公积	185,630,787.62	84,134,646.66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2,643,036,346.32	1,302,756,765.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521,952,975.65	9,832,492,979.69
少数股东权益	3,821,226,879.83	790,067,915.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43,179,855.48	10,622,560,894.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874,678,701.90	28,199,762,284.09

法定代表人：邓伟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宗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畅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78,590,577.33	1,869,816,768.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186,315,370.76	249,632,238.09
应收账款	2,019,532,512.17	1,882,866,997.21
应收款项融资	56,480,660.76	339,488,241.28
预付款项	113,225,197.72	94,316,122.41
其他应收款	170,308,855.43	94,665,106.68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存货	2,339,673,080.83	1,642,866,335.84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38,412,509.62	10,423,875.11
流动资产合计	7,302,538,764.62	6,184,075,685.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6,998,193,526.77	9,356,912,095.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8,407,626.97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1,637,429,135.41	1,658,353,461.35
在建工程	34,561,294.92	20,097,318.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765,877.93	53,508,226.43
无形资产	102,990,173.25	103,513,496.41
开发支出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7,167,343.57	7,364,892.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081,758.49	16,054,247.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99,300.61	5,956,680.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181,196,037.92	11,221,760,417.51
资产总计	26,483,734,802.54	17,405,836,102.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8,872,840.89	674,632,065.97
交易性金融负债	3,770,293.45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2,202,660,441.07	3,202,297,672.34
应付账款	2,799,572,423.46	1,947,562,774.94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609,896,392.13	138,710,986.42
应付职工薪酬	85,646,297.21	57,672,199.59
应交税费	82,518,025.92	3,209,292.41
其他应付款	1,869,626,402.65	1,503,169,220.30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6,687,653.11	99,437,493.56
其他流动负债	169,055,410.76	162,278,590.22

流动负债合计	8,968,306,180.65	7,788,970,295.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96,011,125.00	315,000,00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0.00	2,653,404.04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收益	71,329,083.43	85,180,380.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840,741.64	95,436,089.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58,180,950.07	498,269,874.83
负债合计	12,126,487,130.72	8,287,240,170.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0,633,576.00	605,673,053.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12,259,970,294.40	7,717,148,412.35
减：库存股	255,485,624.95	0.00
其他综合收益	-26,853,412.05	0.00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185,630,787.62	84,134,646.66
未分配利润	1,523,352,050.80	711,639,819.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57,247,671.82	9,118,595,931.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483,734,802.54	17,405,836,102.5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343,741,598.70	20,072,491,322.92
其中：营业收入	30,343,741,598.70	20,072,491,322.92
利息收入	0.00	
已赚保费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00	0.00
二、营业总成本	28,988,498,880.53	19,033,870,006.35
其中：营业成本	26,845,869,726.16	17,755,789,055.43
利息支出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00	0.00
退保金	0.00	0.00
赔付支出净额	0.00	0.00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0.00	0.00

保单红利支出	0.00	0.00
分保费用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99,853,133.06	59,651,631.48
销售费用	56,276,755.44	45,155,160.59
管理费用	555,416,644.49	297,972,258.27
研发费用	929,163,689.26	769,196,155.32
财务费用	501,918,932.12	106,105,745.26
其中：利息费用	527,772,462.31	105,483,048.09
利息收入	89,932,969.16	27,704,468.72
加：其他收益	508,183,170.17	205,315,899.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977,875.12	-109,127,366.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49,264.44	-438,711.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15,929.19	-5,288,680.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80,677.60	-31,908,469.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2,894,474.73	-30,551,206.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840.14	-19,324.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66,996,949.94	1,067,042,169.23
加：营业外收入	25,901,330.92	2,836,782.94
减：营业外支出	5,532,762.09	2,121,582.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7,365,518.77	1,067,757,369.75
减：所得税费用	153,020,085.82	129,558,129.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4,345,432.95	938,199,239.9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4,345,432.95	938,199,239.9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3,528,759.67	938,952,084.15
2.少数股东损益	-9,183,326.72	-752,844.1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690,894.66	-1,951,440.1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259,722.83	-1,537,461.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83,968,800.14	

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3,968,800.14	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其他	0.00	0.00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709,077.31	-1,537,461.2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25,958.45	0.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3,036,414.72	-151,544.78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3,071,450.48	-1,385,916.49
7.其他	0.00	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1,171.83	-413,978.9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96,654,538.29	936,247,799.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06,269,036.84	937,414,622.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614,498.55	-1,166,823.0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2.52	1.6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2.52	1.64

法定代表人：邓伟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宗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畅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032,160,239.38	9,993,568,459.78
减：营业成本	14,322,078,910.74	8,794,486,404.98
税金及附加	24,190,020.51	15,205,675.64
销售费用	20,645,926.92	14,506,402.15
管理费用	259,772,226.13	146,890,157.35
研发费用	269,816,792.59	375,659,378.78
财务费用	117,155,220.98	38,676,632.02
其中：利息费用	133,062,975.09	43,929,530.19
利息收入	27,220,724.66	15,301,570.73
加：其他收益	214,105,412.62	133,684,600.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853,230.42	-34,719,942.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5,067.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0.00	0.00

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326.19	-15,465,426.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727,107.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254.6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7,045,144.32	691,643,040.44
加：营业外收入	1,176,949.08	422,130.16
减：营业外支出	4,362,156.97	1,379,211.7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3,859,936.43	690,685,958.89
减：所得税费用	148,898,526.82	89,380,916.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4,961,409.61	601,305,042.7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4,961,409.61	601,305,042.7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853,412.0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853,412.0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853,412.0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0.0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7.其他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988,107,997.56	601,305,042.7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	0.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	0.00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577,842,545.39	15,487,240,429.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0.00	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25,837,046.06	528,935,730.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7,586,537.96	445,420,514.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01,266,129.41	16,461,596,673.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743,129,245.74	16,290,970,143.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0.00	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0.00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4,041,768.87	563,348,639.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2,609,101.15	252,135,793.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053,132.17	1,013,880,691.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54,833,247.93	18,120,335,268.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3,567,118.52	-1,658,738,594.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3,185,731.80	11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740,889.46	1,498,142.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23,673.88	180,783.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9,061.40	19,790,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0,779,356.54	136,469,325.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40,933,540.24	4,995,661,434.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47,695,487.58	269,664,241.5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57,548,674.18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42,565,607.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46,177,702.00	5,307,891,283.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5,398,345.46	-5,171,421,957.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540,286,097.21	5,865,526,000.9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3,335,703,732.83	913,446,850.51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242,392,849.21	8,511,592,354.7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3,112,210.39	2,048,642,732.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55,791,156.81	16,425,761,088.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759,491,758.72	3,644,326,161.6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0,089,460.18	157,720,274.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3,515,229.01	1,359,142,079.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63,096,447.91	5,161,188,515.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92,694,708.90	11,264,572,573.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695,645.97	-1,984,013.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42,033,598.95	4,432,428,006.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37,215,717.67	1,904,787,710.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79,249,316.62	6,337,215,717.6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181,526,552.22	8,036,163,006.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3,869,543.53	75,319,513.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7,946,182.55	190,778,021.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63,342,278.30	8,302,260,542.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678,852,035.38	6,381,620,885.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2,219,173.22	219,808,625.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9,049,423.65	76,878,644.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5,119,635.39	576,306,649.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35,240,267.64	7,254,614,80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8,102,010.66	1,047,645,737.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11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51,441.71	1,498,142.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7,863.69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15,597,608.08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19,316,913.48	116,498,142.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9,054,169.33	852,462,812.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19,406,992.18	7,351,752,527.7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30,953,153.61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49,414,315.12	8,204,215,340.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0,097,401.64	-8,087,717,197.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34,255,700.22	4,952,079,150.4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75,797,230.98	992,530,716.2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84,690,962.48	1,583,352,933.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94,743,893.68	7,527,962,799.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30,433,580.20	499,146,654.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7,190,906.00	82,043,081.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32,626,629.59	178,610,355.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00,251,115.79	759,800,092.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4,492,777.89	6,768,162,707.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818,411.95	-3,785,189.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8,315,798.86	-275,693,942.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9,490,559.60	1,285,184,502.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7,806,358.46	1,009,490,559.6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5,673,053.00				7,840,935.87	0.00	-1,384,928.78	377,571.38	84,134,646.66		1,302,756,765.40		9,832,492,979.69	790,067,915.00	10,622,560,894.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5,673,053.00				7,840,935.87	0.00	-1,384,928.78	377,571.38	84,134,646.66		1,302,756,765.40		9,832,492,979.69	790,067,915.00	10,622,560,894.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64,960,523.00				5,469,843.90	255,485,624.95	37,259,722.83	5,625,190.46	101,496,140.96		1,340,279,580.92		6,689,459,995.96	3,031,158,964.83	9,720,618,960.79

少以 “一 ”号 填 列)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0.00				0.00	0.00	- 37,2 59,7 22.8 3	0.00	0.00		1,54 3,52 8,75 9.67	1,50 6,26 9,03 6.84	- 9,61 4,49 8.55	1,49 6,65 4,53 8.29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64,9 60,5 23.0 0				4,54 1,39 8,24 6.30	255, 485, 624. 95	0.00	0.00	0.00		0.00	4,35 0,87 3,14 4.35	3,33 7,12 7,36 8.58	7,68 8,00 0,51 2.93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64,9 60,5 23.0 0				4,46 3,39 2,40 1.10	0.00	0.00	0.00	0.00		0.00	4,52 8,35 2,92 4.10	3,33 5,70 3,73 2.83	7,86 4,05 6,65 6.93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0.00				78,0 05,8 45.2 0	0.00	0.00	0.00	0.00		0.00	78,0 05,8 45.2 0	1,42 3,63 5.75	79,4 29,4 80.9 5	
4. 其 他	0.00				0.00	255, 485, 624. 95	0.00	0.00	0.00		0.00	- 255, 485, 624. 95	- 255, 485, 624. 95	- 255, 485, 624. 95	
(三) 利 润 分 配	0.00				0.00	0.00	0.00	0.00	101, 496, 140. 96		- 203, 249, 178. 75	- 101, 753, 037. 79	0.00	- 101, 753, 037. 79	
1.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0.00				0.00	0.00	0.00	0.00	101, 496, 140. 96		- 101, 496, 140. 96	0.00	0.00	0.00	
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1,753,037.79		-101,753,037.79	0.00	-101,753,037.79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留存收益															
6.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5,625,190.46	0.00		0.00		5,625,190.46	0.00	5,625,190.46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18,064,287.56	0.00		0.00		18,064,287.56	0.00	18,064,287.56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12,439,097.10	0.00		0.00		-12,439,097.10	0.00	-12,439,097.10
(六) 其他	0.00				928,445,662.10	0.00	0.00	0.00	0.00		0.00		928,445,662.10	-296,353,905.20	632,091,756.90
四、本期末余额	670,633,576.00				13,310,779,780.43	255,485,624.95	-38,644,651.61	6,002,761.84	185,630,787.62		2,643,036,346.32		16,521,952,975.5	3,821,226,879.83	20,343,179,855.4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9,650,000.00				2,773,373,371.27	0.00	152,532,494.99	0.00	24,004,142.38		469,507,185.53		3,836,687,231.67	0.00	3,836,687,231.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569, 650, 000. 00				2,77 3,37 3,37 1.27	0.00	152, 532. 49	0.00	24,0 04,1 42.3 8		469, 507, 185. 53		3,83 6,68 7,23 1.67	0.00	3,83 6,68 7,23 1.67
三、 本期增 减变动 金额 (减少以 “一” 号填 列)	36,0 23,0 53.0 0				5,06 7,56 2,50 0.76	0.00	- 1,53 7,46 1.27	377, 571. 38	60,1 30,5 04.2 8		833, 249, 579. 87		5,99 5,80 5,74 8.02	790, 067, 915. 00	6,78 5,87 3,66 3.02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0.00				0.00	0.00	- 1,53 7,46 1.27	0.00	0.00		938, 952, 084. 15		937, 414, 622. 88	- 1,16 6,82 3.08	936, 247, 799. 80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36,0 23,0 53.0 0				4,94 5,35 0,38 8.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98 1,37 3,44 1.33	913, 446, 850. 51	5,89 4,82 0,29 1.84
1. 所有者 投入的 普通股	36,0 23,0 53.0 0				4,91 7,02 7,05 3.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95 3,05 0,10 6.35	913, 446, 850. 51	5,86 6,49 6,95 6.86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0.00				28,3 23,3 34.9 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8,3 23,3 34.9 8	0.00	28,3 23,3 34.9 8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利	0.00				0.00	0.00	0.00	0.00	60,1 30,5 04.2		- 105, 702,		- 45,5 72,0	0.00	- 45,5 72,0

润分配								8		504.28		00.00		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60,130,504.28	-60,130,504.28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5,572,000.00		-45,572,000.00	0.00	-45,572,00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377,571.38	0.00		0.00	377,571.38	0.00	377,571.38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4,334,938.28	0.00		0.00	4,334,938.28	0.00	4,334,938.28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3,957,366.90	0.00		0.00	-3,957,366.90	0.00	-3,957,366.90
(六) 其他	0.00				122,212.112.43	0.00	0.00	0.00	0.00		0.00	122,212.112.43	-122,212.112.43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5,673,053.00				7,840,935,872.03	0.00	-1,384,928.78	377,571.38	84,134,646.66		1,302,756,676.54	9,832,492,979.69	790,067,915.00	10,622,560,894.6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5,673,053.00				7,717,148,412.35	0.00	0.00		84,134,646.66	711,639,819.94		9,118,595,931.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期差错更正												
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5,673,053.00				7,717,148,412.35	0.00	0.00		84,134,646.66	711,639,819.94		9,118,595,931.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960,523.00				4,542,821,882.05	255,485,624.95	-26,853,412.05		101,496,140.96	811,712,230.86		5,238,651,739.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26,853,412.05		0.00	1,014,961,409.61		988,107,997.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4,960,523.00				4,542,821,882.05	255,485,624.95	0.00		0.00	0.00		4,352,296,780.1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4,960,523.00				4,463,392,401.10	0.00	0.00		0.00	0.00		4,528,352,924.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9,429,480.95	0.00	0.00		0.00	0.00		79,429,480.95
4. 其他	0.00				0.00	255,485,624.95	0.00		0.00	0.00		-255,485,624.95

												95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101,496,140.96	-203,249,178.75		-101,753,037.79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101,496,140.96	-101,496,140.96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101,753,037.79		-101,753,037.79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期末余额	670,633,576.00				12,259,970,294.40	255,485,624.95	-26,853,412.05		185,630,787.62	1,523,352,050.80		14,357,247,671.8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9,650,000.00				2,771,798,024.02	0.00	0.00		24,004,142.38	216,037,281.43		3,581,489,447.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	569,650,000.00				2,771,798,024.02	0.00	0.00		24,004,142.38	216,037,281.43		3,581,489,447.83

期初余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023,053.00				4,945,350.38	0.00	0.00		60,130,504.28	495,602,538.51		5,537,106.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601,305,042.79		601,305,042.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023,053.00				4,945,350.38	0.00	0.00		0.00	0.00		4,981,373.4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6,023,053.00				4,917,027.05	0.00	0.00		0.00	0.00		4,953,050.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28,323,334.98	0.00	0.00		0.00	0.00		28,323,334.98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60,130,504.28	-105,702,504.28		-45,572,000.00
1. 提取盈余公	0.00				0.00	0.00	0.00		60,130,504.28	-60,130,504.28		0.00

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 45,572,000.00		- 45,572,000.00
3.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 其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他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5,673,053.00				7,717,148,412.35	0.00	0.00		84,134,646.66	711,639,819.94		9,118,595,931.95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经铜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大龙经济开发区分局批准设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690314383681D。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 67,063.3576 万元。

公司经营范围：新材料、电池及新能源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主营产品为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

注册地址：贵州省铜仁市大龙经济开发区 2 号干道与 1 号干道交汇处。

法定代表人：邓伟明。

公司控股股东：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邓伟明、吴小歌夫妇。

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公司或主体。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公司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公司合并，公司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公司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公司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 1) 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2) 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

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

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发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

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承兑人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商业承兑汇票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以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应收账款-应收公司合并范围内款项	合并范围内的 关联方款项	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成员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按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未发生信用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2.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在整个存续期内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三（九）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2.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在整个存续期内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库存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发出商品、在途物资、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9、长期应收款

20、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公司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公司合并的,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公司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公司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1、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2、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25、油气资产

26、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 4 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公司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专有技术、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10
软件	10
其他	1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本公司尚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截至本期末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或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8、长期资产减值

2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0、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4.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33、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6、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1) 产品销售业务

1) 内销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安排产品出库发货，由第三方物流将货物发往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验货签收后由客户在送货单（或物流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根据客户签字确认的送货单（或物流单）确认收入。

2) 出口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安排产品出库发货，由第三方物流将货物发往港口装船并报关出口，公司在取得提单后确认收入。

(2) 原材料销售业务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安排原材料出库发货，由第三方物流将原材料发往客户指定地点。对于按合同金额结算的原材料，客户验货签收后，根据客户签字的送货单确认收入。对于按金属含量实际检测结果结算的原材料，根据双方确认的结算单确认收入。

（3）提供劳务

本公司提供的劳务主要为前驱体材料加工业务，其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如下：

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加工协议，为客户提供前驱体材料的加工服务，收取加工费。加工完成后，公司根据协议约定将货物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验货签收后由客户在送货单（或物流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根据客户签字确认的送货单（或物流单）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37、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均采用总额法。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公司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9、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出租人

(1)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4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2021年12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解释1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以前及本年度均按该政策进行会计处理，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	2022年01月01日	

响。			
2022年12月13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解释16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	2023年01月01日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及提供劳务增值额	10%、13%，出口退税率为13%、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8.25%、15%、16.50%、17%、20%、22%、24.72%、25%
房产税	房产余值（房产原值的80%、70%）	1.20%
土地使用税	土地使用面积	1.6元/m ² 、3元/m ²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CNGR Hong Kong Material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等注册地在香港的子公司	8.25%、16.50%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17%
Singapore CNGR New Energy and Technology Pte., Ltd.	17%
CNGR Finland Oy	20%
FBC project 101 Oy	20%
PT Zhongtsing New Energy 等注册地在印尼的子、孙公司	22%
CNGR Zimbabwe New Energy Technology Co. (Private) Limited	24.72%
除上述之外的其他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延续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1 年第 1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制造业公司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512 号) 有关规定，公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购置并实际使用列入《目录》范围内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 and 安全生产专用设备，可以按专用设备投资额的 10%抵免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公司当年应纳税额不足抵免的，可以向以后年度结转，但结转期不得超过 5 个纳税年度。

(3)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取得贵州省科学技术厅、贵州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公司证书，编号为 GR202252000490，有效期三年。本公司本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 15%的优惠税率计缴。

(4)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该公司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公司证书颁发的高新技术公司证书，编号为 GR202143002568，有效期三年。该公司本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 15%的税率计缴。

(5) 本公司之子公司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取得贵州省科学技术厅、贵州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公司证书，编号为 GR202252000423，有效期三年。该公司本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 15%的税率计缴。

(6)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公司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该公司本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 15%的税率计缴。

(7)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 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 的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对小型微利公司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注：香港所得税率采用两级制，法团首 200 万元的所得税税率降至 8.25%，其后的利润则继续按 16.50%征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9,910.24	39,267.04

银行存款	12,979,109,406.38	6,337,176,450.63
其他货币资金	2,269,615,149.35	2,362,119,756.77
合计	15,248,864,465.97	8,699,335,474.4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15,699,453.90	348,583,195.55

其他说明：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2,269,615,149.35 元，其中票据保证金 667,977,923.22 元，信用证保证金 136,116,443.69 元，期货保证金 1,209,498,308.28 元，保函保证金 139,561,366.72 元，其他保证金 116,461,107.44 元。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变有限制的款项。

期末不存在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46,720.41	
其中：		
套期工具外汇	4,246,720.41	
其中：		
合计	4,246,720.41	0.0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43,189,593.12	277,277,118.62
合计	443,189,593.12	277,277,118.62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43,189,593.12	100.00%			443,189,593.12	277,277,118.62	100.00%			277,277,118.62
其中：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443,189,593.12	100.00%			443,189,593.12	277,277,118.62	100.00%			277,277,118.62
合计	443,189,593.12	100.00%			443,189,593.12	277,277,118.62	100.00%			277,277,118.62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合计						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0,714,193.93
合计	90,714,193.93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8,683,996.00
合计		188,683,996.00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91,261,260.88	100.00%	55,073,624.29	1.23%	4,436,187,636.59	4,500,127,017.28	100.00%	48,328,485.95	100.00%	4,451,798,531.33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4,491,261,260.88	100.00%	55,073,624.29	1.23%	4,436,187,636.59	4,500,127,017.28	100.00%	48,328,485.95	1.07%	4,451,798,531.33
合计	4,491,261,260.88	100.00%	55,073,624.29		4,436,187,636.59	4,500,127,017.28	100.00%	48,328,485.95		4,451,798,531.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5,073,624.2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4,491,261,260.88	55,073,624.29	1.23%
合计	4,491,261,260.88	55,073,624.2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488,367,900.48
1 至 2 年	753,399.98
2 至 3 年	147,711.34
3 年以上	1,992,249.08
3 至 4 年	1,992,249.08
合计	4,491,261,260.88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328,485.95	6,115,733.96			629,404.38	55,073,624.29
合计	48,328,485.95	6,115,733.96			629,404.38	55,073,624.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前五	2,679,503,750.00	59.66%	26,796,727.91
合计	2,679,503,750.00	59.6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8,074,306.95	568,121,131.85
合计	198,074,306.95	568,121,131.85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

3.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6,367,959,847.40		
合计	6,367,959,847.40	-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23,333,453.05	99.96%	282,461,254.05	99.97%
1至2年	218,000.74	0.03%	93,963.46	0.03%
2至3年	90,908.21	0.01%		
合计	823,642,362.00		282,555,217.51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金额合计 404,128,457.17 元，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为 49.07%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02,494,107.76	85,184,510.21
合计	102,494,107.76	85,184,510.21

(1)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73,538,303.23	77,562,427.09
其他	33,646,050.37	11,372,567.10
应收政府补助款		1,850,000.00
合计	107,184,353.60	90,784,994.1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5,600,483.98			5,600,483.98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935,056.36			-935,056.36
其他变动	24,818.22			24,818.22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690,245.84			4,690,245.8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2,931,834.16
1 至 2 年	13,647,232.54
2 至 3 年	174,008.54
3 年以上	431,278.36
3 至 4 年	431,278.36
合计	107,184,353.6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5,600,483.98	-935,056.36			24,818.22	4,690,245.84
合计	5,600,483.98	-935,056.36			24,818.22	4,690,245.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驻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办	押金及保证金	13,495,828.76	3个月以内	12.59%	134,958.29
中华人民共和国连云港海关	押金及保证金	13,042,240.88	3个月以内 12,694,880.88元， 4-12月 347,360.00元	12.17%	144,316.81
中华人民共和国钦州港海关	押金及保证金	9,749,927.18	3个月以内 4,218,655.93元， 4-12月 5,531,271.25元	9.10%	318,750.12
PT JHOLNIN BARATAMA	押金及保证金	8,588,570.61	3个月以内	8.01%	85,885.7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宁波保税区	押金及保证金	6,909,169.59	3个月以内	6.45%	69,091.70
合计		51,785,737.02		48.32%	753,002.6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
------	----------	------	------	-----------

				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64,061,406.93	23,196,048.68	3,240,865,358.25	1,779,393,827.35		1,779,393,827.35
在产品	2,546,575,333.55		2,546,575,333.55	1,007,045,310.26		1,007,045,310.26
库存商品	3,349,853,150.15	67,259,610.96	3,282,593,539.19	1,264,290,252.92		1,264,290,252.92
周转材料	114,964,559.70		114,964,559.70	70,503,466.35		70,503,466.35
在途物资	209,526,430.94		209,526,430.94	598,078,724.89		598,078,724.89
委托加工物资				58,499,382.97		58,499,382.97
发出商品	240,324,541.33	14,644,320.97	225,680,220.36	46,613,010.35		46,613,010.35
合计	9,725,305,422.60	105,099,980.61	9,620,205,441.99	4,824,423,975.09		4,824,423,975.0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3,196,048.68				23,196,048.68
库存商品		83,683,327.43		16,423,716.47		67,259,610.96
发出商品		16,015,098.62		1,370,777.65		14,644,320.97
合计		122,894,474.73		17,794,494.12		105,099,980.6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及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额	1,665,117,001.79	435,981,862.45
预缴所得税	47,586,943.01	4,872,099.98
其他	750,697.55	140,039.28
合计	1,713,454,642.35	440,994,001.71

其他说明：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PT CNGR Ding Xing New Energy		206,152,160.00		132,860.65					4,711.09	206,289,731.74	
小计		206,152,160.00		132,860.65					4,711.09	206,289,731.74	
二、联营企业											
PT Hengsheng New Energy Materials	13,457,693.11	45,319,660.88		-347,562.17	-3,325,958.45				1,112,350.95	56,216,184.32	
常青藤再生资源（上饶）有限公司		7,350,000.00		-359,495.60						6,990,504.40	
贵州乌江实验室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75,067.35						524,932.65	
小计	13,457,693.11	53,269,660.88		-782,125.12	-3,325,958.45				1,112,350.95	63,731,621.37	

合计	13,457,693.11	259,421,820.88		-649,264.47	-3,325,958.45				1,117,062.04	270,021,353.11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是联营公司 PT Hengsheng New Energy Materials 的财务报表从印尼卢比记账本位币折算到子公司中伟香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方）美元记账本位币时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对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	68,407,626.97	
对中创新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	156,772,148.39	
对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GDR 的投资	95,776,205.48	
对 SungEel Hitech Co.Ltd 的投资	176,713,173.77	67,197,456.06
合计	497,669,154.61	67,197,456.06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对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	2,293,364.22		31,592,249.47		公司持有该投资的意图为非交易性	不适用
对中创新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			188,280,619.60		公司持有该投资的意图为非交易性	不适用
对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GDR 的投资		392,536.48			公司持有该投资的意图为非交易性	不适用
对 SungEel Hitech Co.Ltd 的投资		99,771,161.37			公司持有该投资的意图为非交易性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 1：2022 年 3 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参与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远钴业”）A 股 IPO 的战略投资者配售。腾远钴业已于 2022 年 3 月在 A 股上市，公司期末持股比例为 0.46%。公司持有将该笔投资的意图为非交易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报。

注 2：2022 年 8 月，公司经会议决定，参与中创新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创新航”）港股 IPO 的基石投资者配售。中创新航已于 2022 年 10 月在港股上市，公司期末持股比例为 0.69%。公司持有将该笔投资的意图为非交易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报。

注 3：2022 年 11 月，公司经会议决定，参与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以下简称“欣旺达 GDR”）的投资者配售。欣旺达 GDR 已于 2022 年 11 月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期末持有欣旺达 GDR 发行量的 3.11%。公司持有将该笔投资的意图为非交易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报。

注 4：SungEel Hitech Co.Ltd 已于 2022 年 7 月在韩国上市，公司期末对 SungEel Hitech Co.Ltd 的持股比例为 2.95%。公司持有将该笔投资的意图为非交易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报。

注 5：累计利得和累计损失不包括外币报表折算产生的影响

1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对瑞浦兰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	3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0.00

其他说明：

2022 年 7 月，公司经会议决定，参与瑞浦兰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浦兰钧”）B 轮融资。瑞浦兰钧已于 2022 年 12 月向港交所递交上市申请，公司期末持股比例为 0.99%。因公司对瑞浦兰钧没有重大影响，且股东协议中约定有回购条款，公司将该笔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列报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115,077,018.08	4,398,712,750.06
合计	8,115,077,018.08	4,398,712,750.0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03,695,479.65	2,893,463,774.19	35,900,446.96	44,245,060.44	37,163,206.71	4,914,467,967.95
2.本期增加金额	1,724,562,589.11	2,296,896,645.28	184,156,154.55	40,407,844.40	30,913,557.42	4,276,936,790.76
（1）购置		22,714,384.75	105,699,142.27	9,720,135.38	18,841,624.04	156,975,286.44
（2）在建工程转入	1,724,562,589.11	2,072,928,606.82	77,040,121.59	30,530,907.77	12,071,933.38	3,917,134,158.67
（3）企业合并增加						

(4) 使用权资产转入		201,191,872.17				201,191,872.17
(5) 外币报表折算		61,781.54	1,416,890.69	156,801.25		1,635,473.48
3. 本期减少金额		38,951,922.79	759,171.42	206,085.12	1,941,348.44	41,858,527.77
(1) 处置或报废		4,686,578.96	759,171.42	206,085.12	1,941,348.44	7,593,183.94
(2) 转入在建工程		34,265,343.83				34,265,343.83
4. 期末余额	3,628,258,068.76	5,151,408,496.68	219,297,430.09	84,446,819.72	66,135,415.69	9,149,546,230.9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6,423,763.07	375,684,749.97	8,467,550.74	12,959,847.55	12,219,306.56	515,755,217.89
2. 本期增加金额	79,296,571.68	417,970,125.72	18,550,915.65	13,999,910.11	8,177,040.12	537,994,563.28
(1) 计提	79,296,571.68	367,016,565.45	18,068,793.81	13,944,888.06	8,173,080.21	486,499,899.21
(2) 使用权资产转入		50,938,253.73				50,938,253.73
(3) 汇率变动		15,306.54	482,121.84	55,022.05	3,959.91	556,410.34
3. 本期减少金额		18,314,304.80	272,197.03	13,184.71	680,881.77	19,280,568.31
(1) 处置或报废		1,181,460.16	272,197.03	13,184.71	680,881.77	2,147,723.67
(2) 转入在建工程		17,132,844.64				17,132,844.64
4. 期末余额	185,720,334.75	775,340,570.89	26,746,269.36	26,946,572.95	19,715,464.91	1,034,469,212.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442,537,734.01	4,376,067,925.79	192,551,160.73	57,500,246.77	46,419,950.78	8,115,077,018.08
2. 期初账面	1,797,271,716.	2,517,779,024.	27,432,896.22	31,285,212.89	24,943,900.15	4,398,712,750.

面价值	58	22			06
-----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中伟新材料园区房屋及建筑物	317,002,261.33	正在办理
湖南新能源园区房屋及建筑物	331,055,250.43	正在办理
贵州循环园区房屋及建筑物	162,816,688.45	正在办理
广西新能源园区房屋及建筑物	903,033,510.23	正在办理
兴阳储能园区房屋及建筑物	233,895,560.01	正在办理
合计	1,947,803,270.45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401,544,917.21	2,273,423,607.09
工程物资	255,933,898.17	30,918,165.07
合计	6,657,478,815.38	2,304,341,772.1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印尼基地红土镍矿冶炼年产6万金吨高冰镍项目	1,779,448,305.63		1,779,448,305.63	69,271,768.13		69,271,768.13
印尼德邦年产	1,421,817,591.		1,421,817,591.			

2.75 万吨镍金属当量低冰镍及配套项目	03		03			
印尼翡翠湾年产 2.75 万吨镍金属当量低冰镍项目	546,057,767.82		546,057,767.82			
广西中伟新能源项目一期	1,351,226,359.25		1,351,226,359.25	1,864,182,939.54		1,864,182,939.54
开阳产业基地年产 20 万吨磷酸铁一体化建设项目	853,794,465.71		853,794,465.71			
广西南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镍铈精炼项目	196,132,616.57		196,132,616.57			
贵州西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镍铈精炼硫酸镍项目	62,419,325.55		62,419,325.55			
中伟新能源（中国）总部产业基地三期及扩建项目	38,322,419.24		38,322,419.24	116,201,739.50		116,201,739.50
中伟新能源（中国）总部产业基地五期项目	403,970.62		403,970.62	137,625,786.35		137,625,786.35
其他在建项目	151,922,095.79		151,922,095.79	86,141,373.57		86,141,373.57
合计	6,401,544,917.21		6,401,544,917.21	2,273,423,607.09		2,273,423,607.09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印尼基地红土镍矿冶炼年产 6 万金吨高冰镍项目	4,228,000,000.00	69,271,768.13	1,774,412,784.64	70,634,626.01	-6,398,378.87	1,779,448,305.63	43.61%	44.00%	35,901,131.36	35,901,131.36	2.41%	其他
印尼德邦年产 2.75	2,247,000,000.00		1,421,817,591.03			1,421,817,591.03	63.27%	63.00%	18,591,303.24	18,591,303.24	5.99%	其他

万吨镍金属当量低冰镍及配套项目												
印尼翡翠湾年产 2.75 万吨镍金属当量低冰镍项目	1,168,000.00		546,057,767.82			546,057,767.82	46.75%	47.00%	437,968.87	437,968.87	6.01%	其他
广西中伟新能源项目一期	5,990,000.00	1,864,182.93	1,821,403.93	2,334,360.51		1,351,226.35	63.15%	63.00%	28,667,612.57	11,669,451.20	5.56%	其他
开阳产业基地年产 20 万吨磷酸铁一体化建设项目	2,311,000.00		1,202,232.26	348,437,800.23		853,794,465.71	52.02%	52.00%	1,358,825.45	1,358,825.45	4.20%	其他
广西南部基地年产 8 万吨镍铈精炼项目	730,000.00		196,132,616.57			196,132,616.57	26.87%	27.00%	4,574,032.93	4,574,032.93	5.56%	其他
贵州西部基地年产 8 万吨镍铈精炼硫酸镍项目	1,830,000.00		353,551,059.48	291,131,733.93		62,419,325.55	19.32%	19.00%	2,194,749.87	2,194,749.87	3.65%	其他
中伟新能源	2,105,000.00	116,201,739.50	142,063,605.82	219,942,926.08		38,322,419.24	90.66%	91.00%	23,613,787.69	343,614.16	5.48%	其他

(中国)总部产业基地三期及扩建项目												
中伟新能源(中国)总部产业基地五期项目	810,000.00	137,625,786.35	89,223,907.63	226,445,723.36		403,970.62	53.46%	53.00%	4,697,726.37	1,784,596.26	5.48%	其他
合计	21,419,000.00	2,187,282.23	7,546,895.53	3,490,953.32	-6,398,378.87	6,249,622.82			120,037,138.35	76,855,673.34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255,933,898.17		255,933,898.17	30,918,165.07		30,918,165.07
合计	255,933,898.17		255,933,898.17	30,918,165.07		30,918,165.07

其他说明：

16、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889,790.86	201,191,872.17	225,081,663.03
2.本期增加金额	20,245,635.92		20,245,635.92
3.本期减少金额	3,402,312.33	201,191,872.17	204,594,184.50
(1)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201,191,872.17	201,191,872.17
(2) 其他减少	3,402,312.33		3,402,312.33
4.期末余额	40,733,114.45		40,733,114.4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843,701.87	43,487,692.06	49,331,393.93
2.本期增加金额	12,580,609.15	7,450,561.67	20,031,170.82
(1) 计提	12,580,609.15	7,450,561.67	20,031,170.82
3.本期减少金额	850,578.12	50,938,253.73	51,788,831.85
(1) 处置			
(1)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50,938,253.73	50,938,253.73
(2) 其他减少	850,578.12		850,578.12
4.期末余额	17,573,732.90		17,573,732.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159,381.55		23,159,381.55
2.期初账面价值	18,046,088.99	157,704,180.11	175,750,269.10

其他说明：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06,685,061.92	6,121,667.98	13,417,377.35	37,679.61	826,261,786.86
2.本期增加金额	305,873,731.89	589,225.88	5,546,978.02	54,637.29	312,064,573.08
(1) 购置	305,873,731.89	589,225.88	5,546,978.02	54,637.29	312,064,573.0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112,558,793.81	6,710,893.86	18,964,355.37	92,316.90	1,138,326,359.9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4,303,279.81	1,803,449.88	3,484,982.08	22,160.92	39,613,872.69
2.本期增加金额	19,098,217.60	1,035,642.30	3,463,359.36	26,876.70	23,624,095.96
(1) 计提	19,098,217.60	1,035,642.30	3,463,359.36	26,876.70	23,624,095.9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3,401,497.41	2,839,092.18	6,948,341.44	49,037.62	63,237,968.6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59,157,296.40	3,871,801.68	12,016,013.93	43,279.28	1,075,088,391.29
2.期初账面价值	772,381,782.11	4,318,218.10	9,932,395.27	15,518.69	786,647,914.1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8、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计入营业成本	计入存货	
三元研发项目		1,422,324,246.77				594,340,167.36	735,638,927.54	92,345,151.87	

四钴研发项目		140,932,594.52				114,497,898.11	17,406,017.85	9,028,678.56	
其他研发项目		272,414,324.86				220,325,623.79	50,502,089.48	1,586,611.59	
合计		1,835,671,166.15				929,163,689.26	803,547,034.87	102,960,442.02	

其他说明：

19、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外币报表折算	处置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1,019,598,779.48	33,398,486.06			1,052,997,265.54
PT Jade Bay Metal Industry		264,131,650.87	8,652,028.04			272,783,678.91
合计		1,283,730,430.35	42,050,514.10			1,325,780,944.45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主要构成	账面价值	确定方法	本期是否发生变动
1,052,997,265.54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长期资产	1,853,568,575.52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从事低冰镍的生产与销售，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将其认定为单独的资产组	否
272,783,678.91	PT Jade Bay Metal Industry 长期资产	1,129,232,436.68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从事低冰镍的生产与销售，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将其认定为单独的资产组	否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都会对因公司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确定对各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会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商誉可收回金额由使用价值确定，即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之预计现金流量折现而得。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采用收益法预测现金流量现值；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的方法稳定年份增长率为零，税前折现率测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经预测显示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31,108.74 万元大于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资产组账面价值 185,356.86 万元及商誉价值 210,179.09 万元之和。期末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的商誉不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PT Jade Bay Metal Industry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采用收益法预测现金流量现值；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的方法稳定年份增长率为零，税前折现率测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经预测显示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255,600.82 万元大于 PT Jade Bay Metal Industry 资产组账面价值 112,923.24 万元及商誉价值 54,447.84 万元之和。期末 PT Jade Bay Metal Industry 的商誉不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及其他	17,373,491.70	23,223,410.22	16,618,223.16		23,978,678.76
合计	17,373,491.70	23,223,410.22	16,618,223.16		23,978,678.76

其他说明：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4,538,299.24	25,530,169.90	48,037,344.46	7,813,905.6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1,161,523.89	16,674,228.58	29,780,021.90	6,694,643.53
可抵扣亏损	510,391,703.36	77,235,961.48	104,200,946.65	15,742,673.94
政府补助	425,090,811.04	75,793,897.31	274,263,102.71	41,139,465.40
公允价值变动	260,919,072.85	37,617,642.89		
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55,592,375.65	8,738,902.35		
合计	1,527,693,786.03	241,590,802.51	456,281,415.72	71,390,688.4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价值 500 万元以下的固定资产税前一次性扣除	1,963,281,933.38	304,844,834.86	1,416,739,036.79	212,510,855.52
合计	1,963,281,933.38	304,844,834.86	1,416,739,036.79	212,510,855.5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1,590,802.51		71,390,688.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4,844,834.86		212,510,855.5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25,551.50	5,891,625.47
可抵扣亏损	130,167,582.43	28,932,196.18
合计	130,493,133.93	34,823,821.6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51,919.30	
2024 年		4,574,968.35	
2025 年		5,916,940.84	
2026 年		18,388,367.69	
2027 年及以后	130,167,582.43		
合计	130,167,582.43	28,932,196.18	

其他说明：

22、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土地款	396,831,603.26		396,831,603.26	95,547,262.56		95,547,262.56
预付设备款	1,880,087,149.14		1,880,087,149.14	603,963,844.32		603,963,844.32
预付工程款	220,286,594.46		220,286,594.46	35,689,181.62		35,689,181.62
预付股权投资款	257,269,538.16		257,269,538.16			
合计	2,754,474,885.02		2,754,474,885.02	735,200,288.50		735,200,288.50

其他说明：

预付股权投资款系子公司香港新材料贸易购买 Innovation West Mantewe PTE, LTD 股权的预付款 3,693.96 万美元，截至资产负债表日股权尚未完成交割，在“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

2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78,584,000.00	
保证借款	5,660,590,603.40	3,095,633,697.39
抵押+保证借款		221,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327,336,200.00	
已贴现未到期且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42,990,789.54	81,381,442.61
应付利息	21,898,764.40	6,961,062.74
合计	6,331,400,357.34	3,404,976,202.7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24、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59,526,215.60	36,042,529.27
其中：		
其中：套期工具-期货	459,526,215.60	36,042,529.27
合计	459,526,215.60	36,042,529.27

其他说明：

2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38,447,581.36	6,211,953,049.17
信用证	336,344,965.49	488,529,410.76
合计	4,274,792,546.85	6,700,482,459.9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2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2,002,880,721.74	1,002,403,696.47
应付材料款	2,445,262,610.80	2,315,302,427.00
合计	4,448,143,332.54	3,317,706,123.4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2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2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产品货款	86,424,439.60	18,194,342.44
合计	86,424,439.60	18,194,342.44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2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8,399,155.20	1,136,956,012.65	1,063,639,832.75	201,715,335.1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3,371,712.11	61,785,649.13	1,586,062.98
三、辞退福利		2,952,730.26	2,540,710.78	412,019.48
合计	128,399,155.20	1,203,280,455.02	1,127,966,192.66	203,713,417.5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8,123,810.71	1,015,429,550.79	946,004,765.38	197,548,596.12
2、职工福利费		52,732,616.63	52,732,616.63	
3、社会保险费		36,901,465.13	34,265,472.84	2,635,992.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990,488.94	30,397,219.79	2,593,269.15
工伤保险费		3,755,074.04	3,712,488.10	42,585.94
3.其他		155,902.15	155,764.95	137.20
4、住房公积金	248,540.00	30,244,255.14	28,985,370.14	1,507,42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804.49	640,408.16	643,890.96	23,321.69
六、职工教育经费		1,007,716.80	1,007,716.80	
合计	128,399,155.20	1,136,956,012.65	1,063,639,832.75	201,715,335.1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0,787,482.21	59,267,847.57	1,519,634.64
2、失业保险费		2,584,229.90	2,517,801.56	66,428.34
合计		63,371,712.11	61,785,649.13	1,586,062.98

其他说明：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解除职工劳动关系补偿	2,540,710.78	412,019.48
合计	<u>2,540,710.78</u>	<u>412,019.48</u>

3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910,128.32	153,816.00
企业所得税	94,391,745.87	1,261,784.89
个人所得税	4,711,022.21	1,743,785.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2,704.32	635,511.43

房产税	139,593.68	
教育费附加与地方教育附加	1,035,827.03	453,936.74
印花税	15,740,508.23	5,739,452.68
土地使用税	77,112.25	
其他	7,273,195.38	1,137,913.16
合计	132,691,837.29	11,126,200.89

其他说明：

3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420,151,893.53	43,869,403.39
合计	420,151,893.53	43,869,403.39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55,485,624.95	
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认购款	100,000,000.02	
其他	39,403,328.16	27,673,859.46
保证金	25,262,940.40	16,195,543.93
合计	420,151,893.53	43,869,403.3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注 1：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为向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形成其他应付款 255,485,624.95 元，具体详见本附注六、（四十一）股本的相关披露。

注 2：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认购款为代收的高管认股款，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和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时公司代表“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与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陕国投·中伟股份 2022 年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开始通过二级市场购买。

本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3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39,967,309.05	383,041,287.0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6,922,158.30	29,225,445.77
合计	1,076,889,467.35	412,266,732.82

其他说明：

3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45,693,206.46	242,546,602.22
待转销项税额	11,235,177.13	2,365,264.52
合计	156,928,383.59	244,911,866.7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3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938,011,125.00	
保证借款	5,191,053,499.04	12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3,228,841,287.18	2,432,272,617.23
质押+保证借款	3,247,988,176.63	
合计	12,605,894,087.85	2,552,272,617.2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绿色债 1 亿美元项目	696,947,557.80	
绿色债 1.4 亿美元项目	990,439,093.27	
合计	1,687,386,651.07	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CNGR AM 4.55 03/03/2 7XS24 467708 80	696,460,000.00	2022 年 3 月 3 日	5 年期	696,460,000.00		696,460,000.00	26,407,441.69	- 10,075,418.89	15,844,465.00	696,947,557.80
CNGR AM 5.7 09/05/2 5XS25 232550 60	975,044,000.00	2022 年 9 月 5 日	3 年期	975,044,000.00		975,044,000.00	18,525,836.00	- 3,130,742.73		990,439,093.27
合计		——		1,671,504,000.00		1,671,504,000.00	44,933,277.69	- 13,206,161.62	15,844,465.00	1,687,386,651.07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3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经营租赁款	8,726,582.84	12,531,385.69
合计	8,726,582.84	12,531,385.69

其他说明：

3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9,958,622.15	55,687,661.36
合计	19,958,622.15	55,687,661.36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性售后回租款	19,958,622.15	55,687,661.36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3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4,263,102.71	228,013,000.00	77,185,291.67	425,090,811.04	政府拨款

合计	274,263,102.71	228,013,000.00	77,185,291.67	425,090,811.04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中伟新能 源项目一 期工业扶 持资金补 助	81,842,289. 01			7,010,281.3 2			74,832,007. 69	与资产相 关
开阳县工 业和信息 化局 2022 年产业扶 持资金		117,960,00 0.00		47,657,243. 45			70,302,756. 55	与收益相 关
招商引资 政府补助 款		50,000,000. 00					50,000,000. 00	与收益相 关
锂离子电 池正极材 料生产基 地研发中 试车间项 目补助	28,524,305. 56			5,542,351.4 4			22,981,954. 12	与资产相 关
科技重大 专项补助 资金	3,000,000.0 0	15,000,000. 00					18,000,000. 00	与资产相 关
闲置资产 盘活资金 补贴（力 天项目）	14,169,900. 00	3,028,000.0 0					17,197,900. 00	与资产相 关
【2022】 拨电力设 施补贴		15,000,000. 00					15,000,000. 00	与资产相 关
资源综合 利用及锂 电池回收 二期项目		15,000,000. 00					15,000,000. 00	与资产相 关
新能源产 业园二期 落户财政 补贴	12,000,000. 00						12,000,000. 00	与资产相 关
2020 年度 长沙市先 进储能材 料产业发 展专项资 金补助	10,000,000. 00			83,333.33			9,916,666.6 7	与资产相 关
废旧锂离 子电池综 合回收循 环利用产 业化项目 补助	11,250,000. 00			1,500,000.0 0			9,750,000.0 0	与资产相 关
年产 1.5 万	10,201,540.			1,569,467.5			8,632,072.4	与资产相

吨高性能动力型锂离子电池三元正极材料智能车间项目补助	01			3			8	关
政府引导投资资金	8,639,779.92			859,086.36			7,780,693.56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动力锂离子电池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西部基地一期补助	7,848,022.62	800,000.00		882,039.72			7,765,982.90	与资产相关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资金	8,989,473.82			1,284,210.48			7,705,263.34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 万吨锂离子电池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绿色改造项目补助	8,693,877.60			1,602,040.80			7,091,836.80	与资产相关
超高速比表面积分析仪、氧氢分析仪等检测设备 131 台补助资金	7,186,666.67			770,000.04			6,416,666.63	与资产相关
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补助	7,350,000.00			1,350,000.00			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0000 吨安全高倍率动力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6,541,666.66			98,039.20		500,000.04	5,943,627.42	与资产相关
2021 湘江新区先进制造业政策奖励资金		6,000,000.00		103,448.28			5,896,551.72	与资产相关
招商合同兑现（固定资产贷款贴息）二期项目		4,025,000.00					4,025,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大优质工业项目补助	4,352,414.28			620,056.20			3,732,358.08	与资产相关

“135”工程升级版第二批标准厂房奖补	3,576,780.14			344,597.52			3,232,182.62	与资产相关
区管委会招商补贴资金	3,515,000.00			380,000.04			3,134,999.96	与资产相关
宁乡市经信局装备补贴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00 吨锂离子电池用四氧化三钴生产基地项目补助	2,851,063.83			510,638.28			2,340,425.55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工业公司技术改造补贴	2,564,705.89			282,352.92			2,282,352.97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2,412,121.12			228,548.67			2,183,572.45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制造业创新专项资金补助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零星补助汇总	23,753,495.58	1,200,000.00		3,587,556.05		420,000.00	20,945,939.5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74,263,102.71	228,013,000.00		76,265,291.63		920,000.04	425,090,811.04	

其他说明：

40、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政府补贴预支款	83,025,800.00	151,960,750.00
拆入资金	805,909,565.36	
合计	888,935,365.36	151,960,750.00

其他说明：

注 1：期末政府补贴预支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从当地政府取得。上述补贴预支款金额，根据协议约定的要求按照多退少补的原则进行结算，按结算后的金额确认为政府补助。

注 2：期末拆入资金包括：子公司 PT DNI-PT Debonair Nickel Indonesia 向少数股东 DEBONAIR NICKEL PRIVATE LIMITED 拆入资金 717,415,466.38 元，期限自 2022 年 7 月 25 日至 2025 年 7 月 24 日，借款年利率为一年期 Libor+220BP；子公司 PT Zhongtsing New Energy 向少数股东 RIGQUEZA INTERNATIONAL PTE. LTD 拆入资金 71,548,287.51 元，借款期限自 2022 年 5 月 30 日至 2025 年 5 月 29 日，借款年利率为一年期 Libor+350BP；子公司 PT Jade Bay Metal Industry 向少数股东 DEBONAIR

NICKEL PRIVATE LIMITED 拆入资金 16,945,811.46 元，期限自 2022 年 7 月 25 日至 2025 年 7 月 24 日，借款年利率为一年期 Libor+220BP。

4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5,673,053.00	64,960,523.00				64,960,523.00	670,633,576.00

其他说明：

注 1：2022 年 4 月 1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将 2022 年 4 月 13 日确定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向 903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3,993,835.00 股限制性股票，每股面值 1.00 元，授予价格为 63.97 元/股，实际收到认缴金额为人民币 255,485,624.95 元，其中计入股本 3,993,835.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251,491,789.95 元。

注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140 号》文的核准，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0,966,688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0.6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07,296,507.2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272,871,066.92 元，其中计入股本 60,966,688.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4,211,904,378.92 元。

4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738,822,426.83	5,391,838,063.20		13,130,660,490.03
其他资本公积	102,113,445.20	78,005,845.20		180,119,290.40
合计	7,840,935,872.03	5,469,843,908.40		13,310,779,780.4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股本溢价本期增加 5,391,838,063.20 元，其中，向特定对象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211,904,378.92 元，向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形成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51,488,022.18 元（含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发行登记费 3,767.77 元）具体详见本附注六、（三十八）股本的相关披露；除此之外，子公司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因引入少数股东分别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686,791,460.98 元、241,654,201.12 元。

注 2：本期股权激励计提的股份支付 79,429,480.95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部分 78,005,845.20 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部分 1,423,635.75 元计入少数股东权益。

43、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义务		255,485,624.95		255,485,624.95

合计	0.00	255,485,624.95	255,485,624.95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公司本期向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确认回购义务负债，增加库存股 255,485,624.95 元。

44、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一、不能 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 119,709,17 1.22			- 35,740,371. 08	- 83,968,800. 14	- 83,968,800. 14
其他 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 119,709,17 1.22			- 35,740,371. 08	- 83,968,800. 14	- 83,968,800. 14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 1,384,928.7 8	46,277,905. 48				46,709,077. 31	- 431,171.83
其中：权 益法下可 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 收益		- 3,325,958.4 5				- 3,325,958.4 5	- 3,325,958.4 5
现金 流量套期 储备		- 63,036,414. 72				- 63,036,414. 72	- 63,036,414. 72
外币 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 1,384,928.7 8	112,640,27 8.65				113,071,45 0.48	- 431,171.83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 1,384,928.7 8	- 73,431,265. 74			- 35,740,371. 08	- 37,259,722. 83	- 431,171.8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5、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77,571.38	18,064,287.56	12,439,097.10	6,002,761.84
合计	377,571.38	18,064,287.56	12,439,097.10	6,002,761.8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文），危险品生产与储存公司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标准平均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本公司之子公司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和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5 月和 2022 年 9 月开始生产并销售危险品。故本年度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依据计提安全生产费。

4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4,134,646.66	101,496,140.96		185,630,787.62
合计	84,134,646.66	101,496,140.96		185,630,787.6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02,756,765.40	469,507,185.5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02,756,765.40	469,507,185.5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43,528,759.67	938,952,084.1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1,496,140.96	60,130,504.28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1,753,037.79	45,572,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43,036,346.32	1,302,756,765.4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816,565,468.74	25,391,075,331.76	19,720,049,539.14	17,409,008,180.50
其他业务	1,527,176,129.96	1,454,794,394.40	352,441,783.78	346,780,874.93
合计	30,343,741,598.70	26,845,869,726.16	20,072,491,322.92	17,755,789,055.43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三元前驱体	24,627,655,637.99			
四氧化三钴	3,194,732,133.55			
受托加工	136,236,178.43			
其他	2,385,117,648.7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中国大陆	20,124,343,395.90			
中国其他地区	19,649.56			
韩国	4,603,069,949.80			
其他国家	5,616,308,603.4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市场	30,343,741,598.70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自营	27,822,387,771.54			
加工	136,236,178.43			
其他	2,385,117,648.73			
合计	30,343,741,598.7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1) 产品销售业务

对于产品内销,客户验货签收后由客户在送货单(或物流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收到客户签字确认的送货单(或物流单)即完成履约义务;对于产品出口,公司安排第三方物流将货物发往港口装船并报关出口,公司取得提单即完成履约义务。

(2) 原材料销售业务

对于按合同金额结算的原材料,客户验货签收后,公司收到客户签字的送货单即完成履约义务;对于按金属含量实际检测结果结算的原材料,公司取得经双方确认的结算单即完成履约义务。

(3) 提供劳务

本公司提供的劳务主要为前驱体材料加工业务,加工完成后,客户验货签收后由客户在送货单(或物流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收到客户签字确认的送货单(或物流单)即完成履约义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86,424,439.60 元，其中，86,424,439.60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4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12,349.17	10,397,614.61
教育费附加	10,064,142.77	7,781,347.85
房产税	22,853,826.86	11,693,952.51
土地使用税	6,688,844.97	5,095,627.26
印花税	46,991,566.35	24,602,942.38
其他	342,402.94	80,146.87
合计	99,853,133.06	59,651,631.48

其他说明：

5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114,629.63	26,537,399.47
销售服务费	8,439,966.74	5,145,840.00
差旅费	5,146,020.69	2,755,633.33
招待费	2,551,081.40	3,446,300.71
保险费	1,210,890.51	1,191,013.71
其他	9,814,166.47	6,078,973.37
合计	56,276,755.44	45,155,160.59

其他说明：

5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2,761,090.52	173,636,002.73
股份支付费用	52,524,636.57	28,323,334.98
中介费用	35,933,074.91	13,984,236.83
折旧及摊销	56,639,383.01	34,643,570.62
业务招待费	20,344,358.70	5,330,495.70
差旅费	12,650,253.62	4,468,682.96
办公费	8,972,898.81	3,562,649.74
租赁费	6,214,160.53	1,083,475.47
物业费	7,193,185.14	4,581,413.84
安环费	3,861,015.20	5,928,956.69
水电费	3,503,429.24	2,648,223.35
保险费	1,563,744.21	3,137,024.88
其他	33,255,414.03	16,644,190.48
合计	555,416,644.49	297,972,258.27

其他说明：

5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6,439,194.27	78,959,373.09
物料消耗	691,446,884.67	606,945,658.15
折旧及摊销	24,314,249.68	14,670,174.99
其他	46,963,360.64	68,620,949.09
合计	929,163,689.26	769,196,155.32

其他说明：

5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27,772,462.31	105,483,048.09
减：利息收入	89,932,969.16	27,704,468.72
银行手续费	42,384,940.84	26,322,491.72
减：汇兑损益	-21,694,498.13	-1,984,013.82
其他		20,660.35
合计	501,918,932.12	106,105,745.26

其他说明：

5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216,528,959.40	137,044,570.60
进出口奖励补贴	51,350,083.18	
自贸区产业服务中心 2#地块产业项目补助-用于科技创新	50,000,000.00	
开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产业扶持资金	47,657,243.45	
自贸区产业服务中心 3#地块产业项目补助-用于科技创新	32,256,300.00	
用电量奖励资金及电费补贴	24,234,900.00	27,264,481.80
贵州大龙经济开发区财政局政府补助资金	22,230,200.00	
2021 年度扶持资金	7,458,304.94	
中伟新能源项目一期工业扶持资金补助	7,010,281.32	5,257,710.99
“1+N”公司项目补助资金	6,000,000.00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基地研发中试车间项目补助	5,542,351.44	1,475,694.44
龙头公司奖励资金	3,000,000.00	
社保补贴	2,626,253.22	313,623.37
招商引资上市奖补资金	2,400,000.00	
研发补贴	2,002,900.00	3,285,200.00
改造税收增量奖补		2,603,900.00
出口创汇补贴		7,137,000.00

2018 年至 2020 年上市公司奖励资金		3,500,000.00
零星补助汇总	27,885,393.22	17,433,718.33
合计	508,183,170.17	205,315,899.53

5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49,264.47	-438,711.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293,364.22	
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理财产品到期取得的投资收益	1,735,995.79	1,498,142.41
转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损益	-80,353,570.95	-111,104,791.73
其他	3,995,600.29	917,994.80
合计	-72,977,875.12	-109,127,366.17

其他说明：

56、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5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715,929.19	-5,288,680.20
合计	4,715,929.19	-5,288,680.20

其他说明：

5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35,056.3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15,733.96	-31,908,469.60
合计	-5,180,677.60	-31,908,469.60

其他说明：

5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2,894,474.73	-30,551,206.53
合计	-122,894,474.73	-30,551,206.53

其他说明：

6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利得	-91,840.14	-19,324.37

6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0,020,000.00		10,020,000.00
赔偿款收入	8,206,991.10	1,510,000.00	8,206,991.10
罚没收入	4,120,306.59		4,120,306.59
其他	3,542,953.80	1,326,782.94	3,542,953.80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益	11,079.43		11,079.43
合计	25,901,330.92	2,836,782.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2 年 12 号招商引资奖励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贵州中伟兴阳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020,000.00		

其他说明：

6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731,517.12	1,100,000.00	1,731,517.12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841,025.67		2,841,025.67
赔偿支出	397,588.52		397,588.52
其他	562,630.78	1,021,582.42	562,630.78
合计	5,532,762.09	2,121,582.42	

其他说明：

6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3,796,930.65	54,569,304.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776,844.83	74,988,825.51
合计	153,020,085.82	129,558,129.7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87,365,518.7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3,104,827.8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005,661.4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718,220.9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798,710.7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133,000,427.21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915,695.31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1,535,738.45
环保设备抵税的影响	-2,621,899.85
所得税费用	153,020,085.82

其他说明：

6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6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601,015,928.54	276,344,606.37

收到的保证金及押金	1,030,000.00	28,152,069.44
收到政府补贴预支款		112,335,750.00
利息收入	89,932,969.16	27,704,468.72
收到的员工持股计划款	100,000,000.02	
其他	5,607,640.24	883,619.53
合计	797,586,537.96	445,420,514.0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各类保证金存款	127,917,800.21	826,728,109.32
支付的保证金及押金	55,745,082.40	10,540,680.82
付现的期间费用	178,698,513.14	174,740,119.34
其他	2,691,736.42	1,871,782.17
合计	365,053,132.17	1,013,880,691.6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的投资履约保证金	1,050,000.00	16,072,400.00
收回的工资保证金	780,798.40	1,880,000.00
收回的土地保证金		1,238,000.00
收回的施工许可保证金	498,263.00	600,000.00
合计	2,329,061.40	19,790,4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投资履约保证金		12,000,000.00
支付的土地保证金		30,075,607.29
支付的工资保证金		440,000.00
支付的施工许可保证金		50,000.00
支付的工程保证金		
合计	0.00	42,565,607.2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融资性售后回租款		55,000,000.00
已贴现未终止确认的票据收到的现金		79,100,545.27
票据贴现融资融入的资金	464,420,474.03	1,906,830,011.52

收到的少数股东借款	805,909,565.36	
收回的融资租赁保证金	2,782,171.00	7,712,176.07
合计	1,273,112,210.39	2,048,642,732.8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及售后回租支付租金	22,971,185.46	138,479,772.85
支付融资租赁保证金及手续费		8,226,000.00
票据贴现融资支付的现金	1,951,332,952.13	913,148,976.02
信用证筹资支付的保证金	290,209,125.00	289,985,913.69
支付的发行费用	49,001,966.42	9,301,416.61
合计	2,313,515,229.01	1,359,142,079.1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34,345,432.95	938,199,239.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8,075,152.33	62,459,676.1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0,917,069.87	213,830,485.13
使用权资产折旧	20,031,170.82	44,127,965.78
无形资产摊销	18,447,473.04	15,577,309.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618,223.16	5,411,920.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840.14	19,324.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29,946.24	227,165.2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15,929.19	5,288,680.2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72,198,449.96	110,693,061.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75,695.83	-1,977,425.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3,110,824.17	-27,230,361.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2,333,979.34	102,219,186.9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78,289,119.74	-3,396,869,311.6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45,170,805.09	-6,750,501,569.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79,681,453.25	6,991,462,723.48
其他	69,525,064.40	28,323,334.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3,567,118.52	-1,658,738,594.5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979,249,316.62	6,337,215,717.6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37,215,717.67	1,904,787,710.7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42,033,598.95	4,432,428,006.96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351,396,905.01
其中：	
其中：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1,350,896,905.01
湖南中伟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93,848,230.83
其中：	
其中：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393,848,230.83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57,548,674.18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979,249,316.62	6,337,215,717.67
其中：库存现金	139,910.24	39,267.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979,109,406.38	6,337,176,450.6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79,249,316.62	6,337,215,717.67

其他说明：

6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6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574,105,734.61	抵押用于借款
无形资产	313,634,107.19	抵押用于借款
货币资金	1,209,498,308.28	期货保证金
货币资金	667,977,923.22	票据保证金
货币资金	139,561,366.72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136,116,443.69	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116,461,107.44	其他保证金
应收票据	90,714,193.93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	5,000,000.00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3,253,069,185.08	

其他说明：

6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625,911,520.56
其中：美元	369,792,407.71	6.9646	2,575,456,202.71
欧元	4,194,167.98	7.4229	31,132,889.53
港币	3,057,471.97	0.8933	2,731,239.71
韩币	32,284,698.18	0.0055	177,565.84
波兰兹罗提	822.21	1.5878	1,305.51
印尼盾	41,030,793,150.00	0.0004	16,412,317.26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2,691,817,900.00
其中：美元	386,500,000.00	6.9646	2,691,817,900.00

欧元			
港币			
短期借款			1,467,002,313.90
其中：美元	210,636,980.43	6.9646	1,467,002,313.90
应付票据			77,943,476.79
其中：美元	11,191,378.80	6.9646	77,943,476.79
应付债券			1,687,386,651.07
其中：美元	242,280,482.88	6.9646	1,687,386,651.07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备注
中伟（香港）新材料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产品销售、进出口贸易
PT Zhongtsing New Energy	印尼	美元	高冰镍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PT Debonair Nickel Indonesia	印尼	美元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PT Jade Bay Metal Industry	印尼	美元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7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1. 套期关系

本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是期货合约）来作为公司的套期工具。

2. 现金流量套期

本公司本期开展的现金流量套期业务，期末确认其他综合收益金额为-63,036,414.72 元。

3. 公允价值套期

本公司本期开展的公允价值套期业务，产生的套期损失金额为-541,670,289.27 元。

7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147,594,009.40	其他收益	147,594,009.40
开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产业扶持资金	117,960,000.00	递延收益	47,657,243.45
进出口奖励补贴	51,350,083.18	其他收益	51,350,083.18
招商引资政府补助款	50,000,000.00	递延收益	
自贸区产业服务中心 2#地 块产业项目补助-用于科技 创新	50,0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00
自贸区产业服务中心 3#地 块产业项目补助-用于科技 创新	32,256,300.00	其他收益	32,256,300.00

用电量奖励资金及电费补贴	24,234,900.00	其他收益	24,234,900.00
贵州大龙经济开发区财政局政府补助资金	22,230,200.00	其他收益	22,230,200.00
钦州市财政局自治区重大优质工业项目扶持资金	15,000,000.00	递延收益	
【2022】拨电力设施补贴	15,000,000.00	递延收益	
资源综合利用及锂电池回收二期项目	15,000,000.00	递延收益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2 年 12 号招商引资奖励	10,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0
2021 年度扶持资金	7,458,304.94	其他收益	7,458,304.94
2021 湘江新区先进制造业政策奖励资金	6,000,000.00	递延收益	103,448.28
“1+N”公司项目补助资金	6,0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00
招商合同兑现（固定资产贷款贴息）二期项目	4,025,000.00	递延收益	
闲置资产盘活资金补贴（力天项目）	3,028,000.00	递延收益	
龙头公司奖励资金	3,0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0
社保补贴	2,626,253.22	其他收益	2,626,253.22
招商引资上市奖补资金	2,400,000.00	其他收益	2,400,000.00
研发补贴	2,002,900.00	其他收益	2,002,900.00
开阳民政局慰问金	2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
零星补助汇总	2,000,000.00	递延收益	882,039.74
零星补助汇总	11,829,977.80	其他收益	11,829,977.80
合计	601,015,928.54		421,645,660.01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2、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2022 年 07 月 18 日	1,350,896,905.01	100.00%	购买	2022 年 07 月 31 日	实际控制经营和决策	0.00	-2,052,992.21
PT Jade Bay Metal Industry	2022 年 07 月 18 日	757,713,999.43	50.10%	增资	2022 年 07 月 31 日	实际控制经营和决策	0.00	-1,797,378.67

CNGR Finland Oy	2022 年 05 月 16 日	21,524,100.00	60.00%	增资	2022 年 05 月 31 日	实际控制经营和决策	0.00	7,707,613.04
湖南中伟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08 月 15 日	500,000.00	100.00%	购买	2022 年 08 月 31 日	实际控制经营和决策	0.00	0.00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PT Jade Bay Metal Industry
--现金	1,350,896,905.01	757,713,999.43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350,896,905.01	757,713,999.43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31,298,125.53	493,582,348.5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019,598,779.48	264,131,650.87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的说明：

1) 本公司本期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中伟中拓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中拓”）以自筹资金收购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以下简称“DHPL”或“标的公司”）100%的股权，DHPL 为持股平台无实质业务，持有 PT Debonair Nickel Indonesia（以下简称“DNI”）50.1%的股权，DNI 为在印尼纬达贝园区投建的 2 条 RKEF 镍铁生产线（年产 2.75 万吨镍金属当量低冰镍）和 1 个 380MW 配套电厂项目的项目公司。本次估值基准日为 2022 年 5 月 31 日，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现金收购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股东全部权益项目估值报告》（中联评估字[2022]第 2099 号）（以下简称“估值报告”）。此次估值，DHPL 为持股公司，无实质业务，因此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估值；旗下唯一控股公司 DNI 正处于建设状态且有明确的生产计划，未来经营情况可以预测，因此 DHPL 对 DNI 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收益法进行估值。对应以上标的，此次估值结论为 22,355.87 万美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为 20,031.984 万美元（人民币 1,350,896,905.01 元）。

2) 本公司本期通过香港中拓以自筹资金对 PT Jade Bay Metal Industry（以下简称“翡翠湾”）溢价增资，增资后持有翡翠湾 50.10%的股权，翡翠湾为在印尼纬达贝园区投建的 2 条 RKEF 镍铁生产线（年产 2.75 万吨镍金属当量低冰镍）的项目公司。因翡翠湾与 DNI 建设项目差异为 DNI 多一个 380MW 配套电厂，故翡翠湾估值采用 DHPL 估值报告的估值结论折算成 DNI 的整体估值 44,622.50 万美元（22,355.87 万美元/50.10%），减去 380MW 配套电厂项目投资金额 17,119.00 万美元，对应翡翠湾的 50.10%股权价值约为 13,779.25 万美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标的资产增资价格为 11,235.88 万美元（人民币 757,713,999.43 元）。

合并成本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根据香港中拓与合资方签订的关于 DNI 以及翡翠湾的《合资协议》，合资方做出了投产承诺，项目投产后不能如期达产则本公司具有回售权。本公司承担的风险和报酬与合资方股东实质相同，回售权视为一项嵌入衍生工具，因资产负债表日 DNI 和翡翠湾项目建设按计划如期进行，触发本公司回售权条件的概率极低，因此该项衍生工具初始公允价值与期末公允价值均为 0。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1) DNI 及翡翠湾的合资方控股股东均为上海鼎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其在印尼当地有着丰富的项目建设经验，合资方前期为 DNI 及翡翠湾项目建设投入了资金、人力、技术，且做出了投产承诺。

2) DNI 及翡翠湾项目前进良好，通过布局印尼镍资源的矿产冶炼，能够推动公司产业一体化、国际化，有效提升产业协同，降低公司经营成本，提升公司利润水平，从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 CNGR Finland Oy

本公司本期通过全资子公司中伟香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作价 300.00 万欧元对 CNGR Finland Oy 增资，增资后持有 CNGR Finland Oy 的 60% 股权，合并对价小于合并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160.00 欧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 湖南中伟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本期通过全资子公司湖南中伟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作价 50.00 万元收购湖南中伟智能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工程”）的 100% 股权，以获取智能工程相关资质，合并日智能工程账面资产、负债均为 0，合并对价大于合并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50.00 万元因金额较小，出于成本效益原则一次性计入管理费用。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PT Jade Bay Metal Industry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393,848,230.82	393,848,230.82	153,413,592.03	153,413,592.03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预付款项	1,199,031,195.93	1,199,031,195.93	862,268,181.74	862,268,181.74
在建工程	441,312,935.42	441,312,935.42	3,306,331.58	3,306,331.58
其他	86,788,840.01	86,788,840.01	302,378.61	302,378.61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101,232,194.01	101,232,194.01	1,621,594.42	1,621,594.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应付款	1,358,109,867.67	1,358,109,867.67	32,070.00	32,070.00
其他	362,606.25	362,606.25	32,442,510.97	32,442,510.97
净资产	661,276,534.25	661,276,534.25	985,194,308.57	985,194,308.57
减：少数股东权益	329,978,408.72	329,978,408.72	491,611,960.01	491,611,960.01
取得的净资产	331,298,125.53	331,298,125.53	493,582,348.56	493,582,348.56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湖南华信有限公司出具的《合并对价分摊所涉及的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可辨认资产及负债在出评估报告》（中联湘资评报字【2023】第 Z002 号）以及《合并对价分摊所涉及的 PT. Jade Bay Metal Industry 可辨认资产及负债在出评估报告》（中联湘资评报字【2023】第 Z004 号），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7 月 31 日可辨认资产及负债的评估值与账面资产及负债差异极小，因此以账面资产及负债作为合并日可辨认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其他说明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湖南华信有限公司出具的《合并对价分摊所涉及的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可辨认资产及负债在出评估报告》（中联湘资评报字【2023】第 Z002 号）以及《合并对价分摊所涉及的 PT. Jade Bay Metal Industry 可辨认资产及负债在出评估报告》（中联湘资评报字【2023】第 Z004 号），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7 月 31 日可辨认资产及负债的评估值与账面资产及负债差异极小，因此以账面资产及负债作为合并日可辨认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不存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公司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不存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情形。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铜仁	铜仁	资源回收	79.32%		设立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85.71%		设立
湖南中伟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资源回收	100.00%		设立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产品销售、进出口贸易	100.00%		设立
中伟（香港）新材料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产品销售、进出口贸易	100.00%		设立
中伟香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
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钦州	钦州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广西中伟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钦州	钦州	资源回收	79.32%		设立
PT Zhongsing New Energy	雅加达	雅加达	高冰镍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70.00%		设立
PT Zhongwei Eco Energy Indonesia	雅加达	雅加达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贵州中伟兴阳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贵阳	贵阳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52.00%		设立
贵州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铜仁	铜仁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52.00%		设立
湖南中伟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设备制造	100.00%		本期设立
贵州中伟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贵阳	贵阳	产品销售、进出口贸易	100.00%		本期设立
邵东市中伟新材料有限公司	邵东	邵东	产品销售、进出口贸易	100.00%		本期设立
贵州中伟同创科技有限公司	贵阳	贵阳	投资	100.00%		本期设立
贵州中伟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贵阳	贵阳	资源回收	100.00%		本期设立

贵州中伟兴阳矿业有限公司	贵阳	贵阳	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	100.00%		本期设立
广西中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钦州	钦州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本期设立
中伟（香港）兴全新能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本期设立
中伟（香港）兴球新能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本期设立
中伟（香港）兴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本期设立
香港中伟中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本期设立
香港中伟中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本期设立
香港中伟中矿新能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本期设立
香港中伟中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本期设立
香港中伟中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本期设立
PT CNGR Xingquan New Energy	雅加达	雅加达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70.00%		本期设立
PT CNGR Xingqiu New Energy	雅加达	雅加达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70.00%		本期设立
PT CNGR Xingxin New Energy	雅加达	雅加达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70.00%		本期设立
Singapore CNGR New Energy and Technology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投资	100.00%		本期设立
Singapore CNGR Zhonghe New Energy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投资	100.00%		本期设立
Singapore CNGR Zhongtuo New Energy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投资	100.00%		本期设立
Singapore CNGR Zhongxin New	新加坡	新加坡	投资	100.00%		本期设立

Energy Pte., Ltd.						
Singapore CNGR Zhongheng New Energy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投资	100.00%		本期设立
Singapore CNGR Zhongkuang New Energy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投资	100.00%		本期设立
CNGR Finland Oy	芬兰	芬兰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60.00%		收购
project 101 Oy	芬兰	芬兰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60.00%		CNGR Finland Oy 子公司
CNGR Zimbabwe New Energy Technology Co. (Private) Limited	津巴布韦	津巴布韦	投资贸易	100.00%		本期设立
广西中伟正源贸易有限公司	钦州	钦州	产品销售、进出口贸易	100.00%		本期设立
怀化中伟贸易有限公司	怀化	怀化	产品销售、进出口贸易	100.00%		本期设立
PT ZHONGWEI ZHONGTUO NEW ENERGY INDUSTRY TECHNOLOG YINDONESIA	印尼	印尼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本期设立
长沙中伟创源贸易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产品销售、进出口贸易	100.00%		本期设立
广西中伟风能有限公司	钦州	钦州	储能技术服务	100.00%		本期设立
中伟香港鼎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印尼	印尼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本期设立
中伟香港鸿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印尼	印尼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本期设立
中伟香港兴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印尼	印尼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本期设立
中伟香港同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印尼	印尼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本期设立
PT Pomalaa New Energy Materials	印尼	印尼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本期设立
贵州中伟双化科技有限公司	贵阳	贵阳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	100.00%		本期设立

			售			
贵州中伟同升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贵阳	贵阳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本期设立
PT Jade Bay Metal Industry	印尼	印尼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50.10%		收购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印尼	印尼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收购
PT Debonair Nickel Indonesia	印尼	印尼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50.10%		DHPL 子公司
贵州中伟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	贵州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本期设立
贵州中伟磷化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	贵州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本期设立
湖南中伟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工程建设	100.00%		收购
CNGR Japan New Energy Technology Co., Ltd	日本	日本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本期设立
PT CNGR Walsin New Mining Industry Investment Indonesia	印尼	印尼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60.00%		本期设立
PT CNGR Walsin New Energy and Technology Indonesia	印尼	印尼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60.00%		本期设立
PT Anugerah Barokah Cakrawala	印尼	印尼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51.00%		本期设立
CNGR Singapore Tongchuang New Energy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本期设立
CNGR Singapore Hongchuang New Energy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本期设立
CNGR Singapore Dingchuang New Energy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本期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29%	14.29		813,208,539.02
PT Zhongtsing New Energy	30.00%	30.00	-15,942,967.77	272,602,908.1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湖南新能源	10,467,295.42	7,172,862.54	17,640,157.9	8,296,982.12	2,804,197.53	11,101,179.6	8,837,030.73	2,621,757.29	11,458,788.0	6,521,383.31	1,095,235.08	7,616,618.40
	20.06	1.37	61.43	8.95	8.05	67.00	9.58	2.58	32.16	6.36	7.35	3.71
中青	762,205,220.38	2,524,275.68	3,286,480.90	1,174,756.78	1,203,047.76	2,377,804.54	173,095,326.46	296,596,730.70	469,692,057.16	29,629,997.8		29,629,997.8
		8.60	8.98	5.77	2.65	8.42			16	8		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湖南新能源	11,448,438,027.52	342,647,680.83	333,569,129.86	-2,885,671,468.85	10,724,761,800.83	328,214,950.31	328,214,950.31	1,114,143,566.39
中青		-53,143,225.90	-53,143,225.90	-30,976,774.21		-3,380,846.08	-4,760,775.72	-3,002,508.44

其他说明：

注：湖南新能源 2021 年度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湖南新能源”）于 2022 年 12 月末通过增资扩股形式引入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合称“投资人”），投资人各增资 5.00 亿元合计 15.00 亿元。增资完成后，本公司在湖南新能源的所有者权益份额由 100.00%变更为 85.71%。

贵州省新型工业化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贵州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贵州新能源”）的少数股东，于 2022 年 7 月通过贵州新能源对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贵州循环”）增资 6.00 亿元。增资完成后，本公司在贵州循环的所有者权益份额由 91.74%变更为 79.32%。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湖南新能源	贵州循环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1,500,000,000.00	600,000,000.00
--现金	1,500,000,000.00	600,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813,208,539.02	358,345,798.88
差额	686,791,460.98	241,654,201.12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686,791,460.98	241,654,201.12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6,289,731.7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32,860.65	
--综合收益总额	132,860.65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3,731,621.37	13,457,693.1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82,125.12	-438,711.65
--综合收益总额	-782,125.12	-438,711.65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等。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

本公司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分类

1.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5,248,864,465.97			<u>15,248,864,465.97</u>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46,720.41		<u>4,246,720.41</u>
应收票据	443,189,593.12			<u>443,189,593.12</u>
应收账款	4,436,187,636.59			<u>4,436,187,636.59</u>
应收款项融资			198,074,306.95	<u>198,074,306.95</u>
其他应收款	102,494,107.76			<u>102,494,107.76</u>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7,669,154.61	<u>497,669,154.61</u>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0		<u>300,000,000.00</u>
合计	<u>20,230,735,803.44</u>	<u>304,246,720.41</u>	<u>695,743,461.56</u>	<u>21,230,725,985.41</u>

(接上表)

期初余额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8,699,335,474.44			8,699,335,474.44
应收账款	4,451,798,531.33			4,451,798,531.33
应收票据	277,277,118.62			277,277,118.62
应收款项融资			568,121,131.85	568,121,131.85
其他应收款	85,184,510.21			85,184,510.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197,456.06	67,197,456.06
合计	13,513,595,634.60	-	635,318,587.91	14,148,914,222.51

2.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期末余额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6,331,400,357.34	6,331,400,357.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459,526,215.60		459,526,215.60
应付票据		4,274,792,546.85	4,274,792,546.85
应付账款		4,448,143,332.54	4,448,143,332.54
其他应付款		420,151,893.53	420,151,893.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76,889,467.35	1,076,889,467.35
其他流动负债		145,693,206.46	145,693,206.46
长期借款	-	12,605,894,087.85	12,605,894,087.85
应付债券	-	1,687,386,651.07	1,687,386,651.07
租赁负债	-	8,726,582.84	8,726,582.84
长期应付款	-	19,958,622.15	19,958,622.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805,909,565.36	805,909,565.36
合计	459,526,215.60	31,824,946,313.34	32,284,472,528.94

(接上表)

期初余额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3,404,976,202.74	3,404,976,202.74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042,529.273		36,042,529.27

应付票据		6,700,482,459.93	6,700,482,459.93
应付账款		3,317,706,123.47	3,317,706,123.47
其他应付款		43,869,403.39	43,869,403.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2,266,732.82	412,266,732.82
其他流动负债		242,546,602.22	242,546,602.22
长期借款		2,552,272,617.23	2,552,272,617.23
租赁负债		12,531,385.69	12,531,385.69
长期应付款		55,687,661.36	55,687,661.36
合计	36,042,529.273	16,742,339,188.85	16,778,381,718.12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银行存款及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期末，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59.66% 源于余额的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三）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资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等。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借款的借款合同对借款利率均进行了明确约定，故本公司金融负债不存在市场利率变动的重大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的美元等外币和部分客户货款与人民币之间的汇率变动。本公司应对外汇风险的措施如下：

（1）公司目前涉及的进出口业务均为相同外币币种结算，通过进出口业务自动对冲部分外汇汇率波动的风险；

（2）公司目前出口业务规模大于进口业务规模，为控制汇兑风险，减少不必要的结购汇，适度增加同币种外汇贷款与信用证外币押汇，通过外币资产与负债结构配置来降低外汇波动的风险；

（3）公司进一步加强对外汇汇率波动的分析，适时引入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外汇波动的影响；

（4）配置专业人员加强对外汇业务的管理，降低外汇波动对经营的影响及合规风险。

（五）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

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本期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截至期末，本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为62.24%。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46,720.41			4,246,720.41
其中：套期工具-外汇	4,246,720.41			4,246,720.41
（二）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98,074,306.95	198,074,306.95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98,074,306.95	198,074,306.95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497,669,154.61		497,669,154.61
（四）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中：对瑞浦兰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246,720.41	797,669,154.61	198,074,306.95	999,990,181.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59,526,215.60			459,526,215.60
其中：套期工具-期货	459,526,215.60			459,526,215.6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459,526,215.60			459,526,215.6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套期工具以金融机构提供的持仓收益作为估值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投资，以活跃市场报价作为公允价值确定的基础，并同时采用 AAP 模型计算限售期流动性折扣的影响。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本公司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因交割日距资产负债表日间隔短，被投资公司经营环境、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按照初始投资成本作为期末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为承兑银行为高信用登记的银行承兑汇票，其管理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故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根据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长沙	投资控股	86,800.00	51.29%	51.2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邓伟明、吴小歌夫妇。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三）在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宏林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公司
湖南民强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公司
大龙龙晟大酒店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公司
湖南汉华京电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湖南中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江苏海狮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湖南唯楚果汁酒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之公司
湖南军泰消防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湖南雅空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贵州启恒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湖南汉华京电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35,555,837.27		否	58,692,960.83
湖南中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104,994,255.35		否	135,663,476.11
江苏海狮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3,394,118.89		否	9,631,907.53
湖南军泰消防检测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492,690.19		否	
湖南雅空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52,944.66		否	
大龙龙晟大酒店	接受服务	40,776.00		否	91,028.00
贵州启恒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服务	395,529.27		否	
湖南唯楚果汁酒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6,076.00		否	46,800.00
合计		144,932,227.63		否	204,126,172.4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邓伟明、吴小歌	1,647,000,000.00	2022年11月18日	2025年11月17日	否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85,000,000.00	2021年06月07日	2023年06月07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	485,000,000.00	2021年06月07日	2023年06月07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	600,000,000.00	2022年07月01日	2024年07月01日	否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邓伟明、吴小歌	860,000,000.00	2022年03月23日	2025年04月20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	600,000,000.00	2022年09月19日	2024年09月13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	180,000,000.00	2022年10月29日	2025年10月28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	90,000,000.00	2022年07月21日	2024年07月21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	60,000,000.00	2022年08月29日	2024年08月29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	1,200,000,000.00	2022年02月22日	2025年06月29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	50,000,000.00	2022年03月29日	2024年03月28日	否
邓伟明、吴小歌	700,000,000.00	2022年09月09日	2023年11月17日	否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邓伟明、吴小歌	860,000,000.00	2022年05月07日	2023年05月07日	否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邓伟明、吴小歌	700,000,000.00	2022年03月11日	2023年03月10日	否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邓伟明、吴小歌	1,000,000,000.00	2022年03月10日	2023年06月30日	否
合计	9,517,000,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363,496.80	15,015,116.55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湖南汉华京电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61,935.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湖南民强工程有限公司	176,390.34		176,390.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湖南中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52,080.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海狮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694,883.57	
合计		1,090,406.32		871,273.9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湖南汉华京电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073,275.90	8,983,066.08
应付账款	江苏海狮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1,399,641.33	724,821.78
应付账款	湖南中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1,176,499.96	21,419,218.97
应付账款	湖南军泰消防检测有限公司	37,864.08	
应付账款	湖南民强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1,010,073.24	1,010,073.24
应付账款	宏林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8,153,623.24	18,153,623.24
应付账款	贵州启恒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34,946.52	
合计		50,985,924.27	50,290,803.31
其他应付款	湖南汉华京电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750.00	65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海狮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400.00	
其他应付款	宏林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5,428.82	
其他应付款	大龙龙晟大酒店	9.00	18,362.00
其他应付款	贵州启恒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00,780.00	
其他应付款	湖南中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合计		279,367.82	19,312.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993,835.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0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的收盘价股票价格与授予价格的差额；以 PE 入股价格为基本。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可行权人数、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进行预计；根据在职人员对应的权益工具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59,767,967.6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79,429,480.95

其他说明：

1、2019 年 7 月份第一次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为激励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公司股东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邓伟明及新增股东铜仁源聚智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铜仁恒盛励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19 年 3 月 5 日召开了股东会会议，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40,000.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41,238.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注册资本 1,238.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铜仁源聚智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现金人民币 823.75544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568.1072 万元，铜仁恒盛励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现金人民币 971.34456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669.8928 万元。

从本次股权激励的交易实质来看，本公司股权激励的目的是为了获取员工未来的服务，在与员工签订的股权激励协议以及员工持股平台管理办法里，均约定了 5 年的服务期。基于成本费用与获取的经济资源（服务）相配比的会计原则，股份支付费用在 5 年服务期间内分期摊销。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五十二条规定，“公司应当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以 A 轮融资投资者入股价格作为公允价值，对员工增资扩股价格与该公允价值的差异确认为股份支付。

本期，本公司确认上述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金额为 23,837,105.30 元，计入管理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

2、2022 年 4 月第二次以权益结的股份支付

2022 年 4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2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调整。本次调整后，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人数由 1113 名变更为 1040 名，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484.00 万股变更为 468.5653 万股。会议同意确定以 2022 年 4 月 13 日为首次授予日，首次授予 1040 名激励对象 468.5653 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期，本公司确认上述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金额为 55,592,375.65 元，计入成本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资本承诺

项目	截止期末（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2,435,503,478.27

资本承诺系公司募投项目的资本性支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73,023,462.61
-----------	----------------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整体作为一个业务单元，即进行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的研发及销售。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将本集团整体作为一个报告分部并对其经营成果进行管理，因此不需作经营分部的具体分析。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3、其他

借款费用

年 份	资本化利息	资本化率
本期发生额	77,951,067.09	2.41%-6.01%

外币折算

计入本期损益的汇兑损失为 21,694,498.13 元。

租赁

1.出租人

本公司无作为租赁出租人应披露的相关信息。

2.承租人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应当披露与租赁有关的下列信息：

项 目	金 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560,876.63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	6,214,160.53
计入当期损益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无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无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无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9,977,585.53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无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8,211,312.25	18.04%			368,211,312.25	300,413,088.98	15.80%			300,413,088.98
其中：										
其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68,211,312.25	18.04%			368,211,312.25	300,413,088.98	15.80%			300,413,088.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72,543,883.72	81.96%	21,222,683.80	1.27%	1,651,321,199.92	1,601,266,855.04	84.20%	18,812,946.81	1.17%	1,582,453,908.23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1,672,543,883.72	81.96%	21,222,683.80	1.27%	1,651,321,199.92	1,601,266,855.04	84.20%	18,812,946.81	1.17%	1,582,453,908.23
合计	2,040,755,195.97	100.00%	21,222,683.80		2,019,532,512.17	1,901,679,944.02	100.00%	18,812,946.81		1,882,866,997.2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8,211,312.25			
其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68,211,312.25			
合计	368,211,312.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72,543,883.72	21,222,683.80	1.27%
合计	1,672,543,883.72	21,222,683.8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38,230,051.49
1 至 2 年	532,895.40
3 年以上	1,992,249.08
3 至 4 年	1,992,249.08
合计	2,040,755,195.9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8,812,946.81	2,409,736.99				21,222,683.80
合计	18,812,946.81	2,409,736.99				21,222,683.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前五	1,471,574,302.94	72.11%	13,180,131.78
合计	1,471,574,302.94	72.1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70,308,855.43	94,665,106.68
合计	170,308,855.43	94,665,106.68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90,456.53	5,556,897.59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61,897,604.32	85,759,592.16
其他	8,959,371.27	6,383,604.42
合计	170,947,432.12	97,700,094.1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34,987.49			3,034,987.49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396,410.80			-2,396,410.8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38,576.69			638,576.6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9,976,662.69
1 至 2 年	407,360.90
2 至 3 年	172,408.53

3 年以上	391,000.00
3 至 4 年	391,000.00
合计	170,947,432.1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3,034,987.49	-2,396,410.80				638,576.69
合计	3,034,987.49	-2,396,410.80				638,576.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81,698,271.62	3 个月以内	47.79%	
中伟香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56,796,313.00	4-12 月	33.22%	
湖南中伟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5,000,000.00	3 个月以内	8.77%	
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7,350,404.61	3 个月以内	4.30%	
代扣代缴	其他	1,428,741.40	3 个月以内	0.84%	14,287.41
合计		162,273,730.63		94.92%	14,287.4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997,668,594.12		16,997,668,594.12	9,356,912,095.30		9,356,912,095.3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24,932.65		524,932.65			
合计	16,998,193,526.77		16,998,193,526.77	9,356,912,095.30		9,356,912,095.3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302,479,366.67	14,804,694.20				3,317,284,060.87	
湖南中伟正源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1,701,455,540.00	1,601,599.90				1,703,057,139.90	
贵州中伟资源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01,331,805.00	1,866,930.18				403,198,735.18	
天津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92,431.67		10,092,431.67				
广西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86,400,000.00	1,502,914,089.92				4,089,314,089.92	
贵州中伟兴阳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325,000,000.00	652,963,525.24				977,963,525.24	
贵州中伟新能源科技有	325,000,000.00	650,000,000.00				975,000,000.00	

限公司							
湖南中伟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50,582,415.31				50,582,415.31	
贵州中伟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广西中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4,500,000.00				54,500,000.00	
贵州中伟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950,000,000.00				950,000,000.00	
中伟（香港）新材料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306,702,407.68	2,613,374,870.00				2,920,077,277.68	
中伟香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98,450,544.28	1,150,432,245.74				1,548,882,790.02	
新加坡中伟新能源科技私人有限公司		7,308,560.00				7,308,560.00	
合计	9,356,912,095.30	7,650,848,930.49	10,092,431.67			16,997,668,594.1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贵州乌江实验室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75,067.35						524,932.65	
小计		600,000.00		-75,067.35						524,932.65	
合计		600,000.00		-75,067.35						524,932.65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238,036,885.53	13,554,222,529.48	9,901,514,294.11	8,700,626,927.19
其他业务	794,123,353.85	767,856,381.26	92,054,165.67	93,859,477.79
合计	16,032,160,239.38	14,322,078,910.74	9,993,568,459.78	8,794,486,404.98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三元前驱体	15,018,730,659.68			
其他	1,013,429,579.7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中国大陆	14,305,331,086.49			
韩国	1,726,829,152.8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锂电正极前驱体材料市场	16,032,160,239.38			
合同类型				
其中：				
自营	15,106,771,718.15			
其他	925,388,521.2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6,032,160,239.3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1) 产品销售业务

对于产品内销，客户验货签收后由客户在送货单（或物流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收到客户签字确认的送货单（或物流单）即完成履约义务；对于产品出口，公司安排第三方物流将货物发往港口装船并报关出口，公司取得提单即完成履约义务。

(2) 原材料销售业务

对于按合同金额结算的原材料，客户验货签收后，公司收到客户签字的送货单即完成履约义务；对于按金属含量实际检测结果结算的原材料，公司取得经双方确认的结算单即完成履约义务。

(3) 提供劳务

本公司提供的劳务主要为前驱体材料加工业务，加工完成后，客户验货签收后由客户在送货单（或物流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收到客户签字确认的送货单（或物流单）即完成履约义务。

4.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已接受订单、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609,896,392.13 元，其中 609,896,392.13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609,896,392.13 元，其中，609,896,392.13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067.3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068,354.8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8,077.49	1,498,142.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293,364.22	
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理财产品到期取得的投资收益		
转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损益	-44,461,249.95	-36,218,084.54
合计	-51,853,230.42	-34,719,942.13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1,840.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8,203,170.1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076.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447,525.27	

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47,492.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86,101,656.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336,463.99	
合计	434,469,303.7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2%	2.52	2.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8%	1.81	1.8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